



运达能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2024-026

2024 年 4 月

2023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高玲、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明霞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雷美君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可能存在的风险具体详见“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的“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702,078,355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8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55
第六节	重要事项	56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6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93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94
第十节	财务报告	95

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 2023 年年度报告文本；
- 2、载有单位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3、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4、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5、其他有关资料。

以上备查文件的置备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运达股份	指	运达能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浙江运达风电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机电集团	指	浙江省机电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浙江省国资委	指	浙江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节能投资	指	中节能科技投资有限公司，系发行人股东
中节能实业	指	中节能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系发行人股东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发改委、国家发展改革委	指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财通证券	指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机构	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运达能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文中另有说明的除外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运达股份	股票代码	300772
公司的中文名称	运达能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运达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Windey Energy Technology Group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Windey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高玲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钱江经济开发区顺风路 558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11006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自上市以来未变更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国际科技大厦 A 座 18F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0012		
公司网址	www.chinawindey.com		
电子信箱	info@chinawindey.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魏敏	马帅帅
联系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国际科技大厦 A 座 18F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国际科技大厦 A 座 18F
电话	0571-87392388	0571-87392388
传真	0571-87397667	0571-87397667
电子信箱	info@chinawindey.com	info@chinawindey.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
签字会计师姓名	宋鑫、朱勇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天目山路 198 号财通双冠大厦西楼	彭波、陈婷婷	2019 年 4 月 26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 减	2021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元)	18,726,725.6 43.93	17,383,889.2 52.82	17,383,889.2 52.82	7.72%	16,161,253.1 98.46	16,161,253.1 98.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414,145,079. 72	616,491,798. 36	616,697,940. 60	-32.84%	586,471,041. 07	586,471,041. 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元)	310,789,413. 04	568,193,964. 31	568,400,106. 55	-45.32%	576,600,316. 48	576,600,316. 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1,768,943,05 6.61	192,678,443. 06	192,678,443. 06	818.08%	2,297,924,14 7.77	2,297,924,14 7.77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60	1.00	1.00	-40.00%	1.06	1.06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60	1.00	1.00	-40.00%	1.01	1.0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19%	19.29%	19.31%	-11.12%	26.18%	26.18%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 末增减	2021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资产总额 (元)	34,457,787,1 60.31	28,985,345,3 29.93	28,985,521,3 79.16	18.88%	24,834,367,8 41.20	24,834,367,8 41.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元)	5,245,427,98 4.15	4,854,860,97 3.02	4,854,164,47 1.13	8.06%	2,810,597,25 2.05	2,810,597,25 2.05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对在首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首次执行

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按该规定进行调整。对在首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按照该规定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481,807,624.24	3,552,965,980.07	4,197,158,334.91	7,494,793,704.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3,762,633.01	74,520,991.79	102,835,296.22	163,026,158.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3,103,977.39	53,543,653.68	47,433,508.13	156,708,273.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02,362,029.14	22,141,860.95	2,138,323,580.42	1,410,839,644.3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143,052.90	-1,369,253.36	-5,323,151.9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	48,485,015.48	55,930,131.67	14,870,073.98	

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72,136,890.6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249,307.8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366,157.55	1,008,867.11	2,746,565.7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0,386.34	54,000.00	32,204.74	
减：所得税影响额	18,536,158.83	8,255,116.58	2,454,967.8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6,428.44	-679,897.37		
合计	103,355,666.68	48,297,834.05	9,870,724.59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2022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48,297,834.05	
2022 年度按《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规定计算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43,788,808.59	
差异	-4,509,025.4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2023 年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面对复杂严峻的国际环境和艰巨繁重的国内改革发展稳定任务，国民经济总体回升向好。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数据，2023 年国内生产总值超过 126 万亿元，增长 5.2%，我国经济增速高于全球 3% 左右的预计增速，在世界主要经济体中名列前茅。国际金融论坛（IFF）报告显示，2023 年中国经济对全球经济增长贡献率达 32%，是世界经济增长的最大引擎。

2023 年是我国清洁能源产业蓬勃发展的一年，面对供应链紧张和政策调整等多重挑战，我国新能源行业展现出了强大的韧性和发展潜力。根据国家能源局发布 2023 年全国电力工业统计数据显示，截止 2023 年 12 月底，全国累计发电装机容量约 29.2 亿千瓦，同比增长 13.9%；我国可再生能源发电总装机达 15.16 亿千瓦，历史性超过火电装机，占全国发电总装机的 51.9%，在全球可再生能源发电总装机中的比重接近 40%，中国在全球清洁能源发展中发挥着举足轻重的作用。其中，风电装机容量约 4.4 亿千瓦，同比增长 20.7%；太阳能发电装机容量约 6.1 亿千瓦，同比增长 55.2%。

2023 年，在“双碳”目标的战略引领下，我国能源电力系统的清洁转型之路加速迈进，绿色低碳转型深入推进，可再生能源实现高质量发展，风电产业也交上了一份亮点纷呈的“成绩单”。展望 2024 年，风电将实现更大规模、更高质量发展，装机容量将再上新台阶；受到全产业链持续降本和技术水平持续提升的影响，国内整机商综合竞争力增强，出海将成为风电企业的共同选择；随着风电走向高海拔、深远海，风机所处的环境愈发恶劣，对产品质量的要求也越来越高，行业也将更加注重风机可靠性的提升。

（一）主要政策回顾

持续稳定的政策支撑是保障我国可再生能源高质量发展的基石。自 2023 年以来，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等多部门都陆续印发了支持、规范能源行业的发展政策，为促进风电产业高质量发展，国家层面出台了 40 余项风电相关政策，地方层面共计发布了 380 余项，主要集中在风电规划、并网消纳、业务许可、备案监管、退役管理、配建储能、风电补贴、用地管理等方面，为有效推动风电产业大规模开发和高质量发展奠定政策基础。

1、锚定碳达峰碳中和目标，深入推进能源绿色低碳转型

2023 年 4 月 1 日，国家标准委联合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等十一部门关于印发《碳达峰碳中和标准体系建设指南》的通知，提出将围绕基础通用标准，以及碳减排、碳清除、碳市场等发展需求，基本建成碳达峰碳中和标准体系。到 2025 年，制修订不少于 1000 项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包括外文版本），与国际标准一致性程度显著提高，主要行业碳核算核查实现标准全覆盖，重点行业和产品能耗能效标准指标稳步提升。实质性参与绿色低碳相关国际标准不少于 30 项，绿色低碳国际标准化水平明显提升。

2023 年 4 月 6 日，国家能源局印发《2023 年能源工作指导意见》，提出要把“四坚持”作为 2023 年工作的基本原则，即坚持把能源保供稳价放在首位、坚持积极稳妥推进绿色低碳转型、坚持创新驱动提升产业现代化水平、坚持高水平改革开放增强发展动力。结构转型深入推进，煤炭消费比重稳步下降，非化石能源占能源消费总量比重提高到 18.3% 左右。非化石能源发电装机占比提高到 51.9% 左右，风电、光伏发电量占全社会用电量的比重达到 15.3%，同时稳步推进重点领域电能替代。

2023 年 10 月 20 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国家碳达峰试点建设方案》的通知，重点部署了 5 方面试点建设内容。确定试点任务方面，试点城市和园区要根据国家和所在地区“双碳”工作部署，谋划提出能源、产业、节能、建筑、交通等重点领域试点建设任务。实施重点工程方面，试点城市和园区要结合试点目标，在能源基础设施、节能降碳改造、先进技术示范、资源循环利用等领域规划实施一批重点工程，形成对试点工作的有力支撑等。

2、政策规范引领产业融合发展，推动风电行业高质量发展

2023 年 2 月 27 日，国家能源局公布《加快油气勘探开发与新能源融合发展行动方案（2023-2025 年）》，提出要推动油气开发企业提高新能源开发利用和存储能力，推动能源清洁低碳、积极扩大油气企业开发利用绿电规模。文件首次明确了“海上风电与海洋油气产业融合发展”的思路。

2023 年 3 月 31 日，国家能源局发布《关于加快推进能源数字化智能化发展的若干意见》，提出到 2030 年，能源系统各环节数字化智能化创新应用体系初步构筑。意见要求以数字化智能化技术加速发电清洁低碳转型，以数字化智能化电网支撑新型电力系统建设。文件进一步加快风电行业的数字化转型、促进设备智能运维行业的发展，为新型电力系统建设、能源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2023 年 10 月 7 日，国家能源局发布《关于进一步规范可再生能源发电项目电力业务许可管理的通知》，为进一步规范可再生能源发电项目电力业务许可管理，助力推动能源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豁免分散式风电项目电力业务许可。明确在现有许可豁免政策基础上，将分散式风电项目纳入许可豁免范围，不要求其取得电力业务许可证。

2023 年 11 月 13 日，自然资源部发布《关于探索推进海域立体分层设权工作的通知》，明确可以立体分层设权的用海活动。推动海域管理模式从“平面”走向“立体”，或进一步规范未来海上风电、光伏等能源项目海域使用，促进海洋经济高质量发展。河北、浙江、广西、海南、辽宁等省区先后出台海域立体分层设权政策文件，将进一步缓解海上能源项目开发与海事、通航、渔业等项目活动的用海冲突问题，为海上能源项目开发提供合理空间。

3、保障大型风光基地建设，推动深远海风平价示范

2023 年 4 月 7 日，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下发《关于印发第三批以沙漠、戈壁、荒漠地区为重点的大型风电光伏基地建设项目清单的通知》，积极推进以沙漠、戈壁、荒漠地区为重点的大型风电光伏基地建设，各省针对第三批风光大基地项目的申报已经陆续启动，多个省份已下发项目申报文件。随着第三批风光大基地的落地，将进一步保障中长期陆上风电高景气度。

2023 年 9 月 27 日，国家能源局发布《关于组织开展可再生能源发展试点示范的通知》，指出到 2025 年，组织实施一批技术先进、经济效益合理、具有较好推广应用前景的示范项目，推动形成一系列相对成熟完善的支持政策、技术标准、商业模式等，有力促进可再生能源新技术、新模式、新业态发展。深远海海上风电平价示范方面，主要支持海上风能资源和建设条件好的区域，结合海上风电基地建设，融合深远海风电技术示范，通过规模开发、设计优化、产业协同等措施，推动深远海海域海上风电项目降低工程造价、经济性提升和实现无补贴平价上网。深远海海上风电平价示范项目单体规模不低于 100 万千瓦。

4、开展农村能源革命，全面推进乡村振兴

2023 年 1 月 2 日，中央 1 号文件《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做好 2023 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的意见》下发，明确提出“持续加强乡村基础设施建设。推进农村电网巩固提升，发展农村可再生能源”，为可再生能源拓展农村市场提供了政策指引。

2023年3月15日，国家能源局、生态环境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同步印发《农村能源革命试点县建设方案》，以点带面加大乡村地区能源清洁低碳转型，助力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到2025年，各省级行政单位农村能源革命试点县可再生能源在一次能源消费总量占比超过30%，在一次能源消费增量中占比超过60%。重点任务包括推进可再生能源发电就地就近开发和利用，探索扩大可再生能源终端直接应用规模，推进分布式能源技术创新应用，探索建设新型农村能源网络。

2023年3月23日，国家能源局、生态环境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四部门发布《关于组织开展农村能源革命试点县建设的通知》，正式印发《农村能源革命试点县建设方案》，提出要锚定碳达峰、碳中和目标任务，以县域为基本单元统筹城乡清洁能源发展，推动乡村清洁能源高质量发展，探索建设多能互补的分布式低碳综合能源网络，提升清洁能源供给能力和消费水平。

5、推动风电场改造升级，促进退役设备循环利用

2023年6月13日，国家能源局印发《风电场改造升级和退役管理办法》，鼓励并网运行超过15年或单台机组容量小于1.5兆瓦的风电场开展改造升级，并网运行达到设计使用年限的风电场应当退役，经安全运行评估，符合安全运行条件可以继续运营。鼓励采用节地技术和节地模式，提高土地使用效率，对不改变风电机组位置且改造后用地面积总和不大干改造前面积的改造升级项目，符合国土空间规划的，不需要重新办理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该政策发布为风电“以大代小”、退役升级市场作出细则上的指引与规则制定，激活存量市场，打开风电场改造升级可观的增长空间。

2023年8月17日，国家发改委等六部门发布《关于促进退役风电、光伏设备循环利用的指导意见》，指出需积极构建覆盖绿色设计、规范回收、高值利用、无害处置等环节的风电和光伏设备循环利用体系，补齐风电、光伏产业链绿色低碳循环发展最后一环，助力实现碳达峰碳中和。到2025年，集中式风电场、光伏电站退役设备处理责任机制基本建立，退役风电、光伏设备循环利用相关标准规范进一步完善，资源循环利用关键技术取得突破。

6、做好绿证全覆盖工作，进一步完善绿电消纳机制

2023年2月15日，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国家能源局下发《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国家能源局关于享受中央政府补贴的绿电项目参与绿电交易有关事项的通知》，就进一步完善绿电交易机制和政策，稳妥推进享受国家可再生能源补贴的绿电项目参与绿电交易，更好实现绿色电力环境价值给出有关要求。文件明确指出享受国家可再生能源补贴的绿色电力，参与绿电交易时高于项目所执行的煤电基准电价的溢价收益等额冲抵国家可再生能源补贴或归国家所有；发电企业放弃补贴的，参与绿电交易的全部收益归发电企业所有。

2023年8月3日，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国家能源局发布《关于做好可再生能源绿色电力证书全覆盖工作促进可再生能源电力消费的通知》。将全国风电、太阳能发电、常规水电、生物质发电、地热能发电、海洋能发电等已建档立卡的可再生能源发电项目所生产的全部电量核发绿证，实现绿证核发“全覆盖”，标志着绿证核发进入新阶段，我国将成为全球最大的绿证供应市场。

（二）行业发展回顾

2023年是风电发展的过渡年，国家能源主管部门持续发布利好政策，从推动产业规模扩大逐步转变为引领产业融合发展、构建互补共济的绿色能源体系，从推动生产端结构调整到大力推动消费端绿色电力消纳、提升绿电消费比例。我国绿色低碳转型政策已逐渐深入至产业高质量发展阶段，风电建设呈现出第三批“沙戈荒”大型风电光伏基地稳步推进、乡村风电迎来新一轮增长机遇、海上风电多个项目获得核准竞配，“三驾马车”并驾齐驱的发展态势，进一步稳定了风电产业发展的根基。

1、风电在保障电力供应、促进能源转型方面发挥重要作用

2023 年我国能源绿色低碳转型步伐加快，可再生能源保持高速度发展、高比例利用、高质量消纳的良好态势，为保障电力供应、促进能源转型、扩大有效投资、增加外贸出口、降低全社会用电成本发挥了重要作用。根据国家能源局公布数据显示，截至 2023 年 12 月底，全国可再生能源发电总装机达 15.16 亿千瓦，历史性超过火电装机，占全国发电总装机的 51.9%，在全球可再生能源发电总装机中的比重接近 40%。

2023 年我国可再生能源新增装机规模为 3.05 亿千瓦，占全国新增发电装机的 82.7%；其中风电新增装机 7590 万千瓦，同比增长 102%，超过 2020 年抢装潮创下的 7167 万千瓦装机记录；风电累计装机容量规模达到 4.4 亿千瓦，同比增长 20.7%，稳居全球第一宝座，近 10 年复合增长 19.2%。2023 年全国可再生能源发电量近 3 万亿千瓦时，接近全社会用电量的 1/3；其中风电发电量达 8090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12.3%。

2023 年全国主要发电企业电源工程完成投资 9675 亿元，同比增长 30.1%；其中可再生能源发电项目完成投资超过 7697 亿元，占全部电源工程投资约 80%；电网工程完成投资 5275 亿元，同比增长 5.4%。2023 年全球可再生能源新增装机 5.1 亿千瓦，其中中国的贡献超过了 50%，我国可再生能源发展取得了举世瞩目的成绩，在全球的领先优势更加稳固，已成为世界清洁能源发展的主要力量。此外，在全行业和各方面的共同努力下，2023 年中国风电机组等关键零部件产量占到全球市场 70%以上，中国风电产业国际竞争优势进一步凸显，已经成为世界清洁能源发展的不可或缺的力量。

2、大基地项目建设提速

风光大基地的建设已经成为了我国新能源装机量快速上升的重要因素，随着更多风光大基地项目的建设投产，我国新能源装机量迈上一个更高的台阶。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发布的《以沙漠、戈壁、荒漠地区为重点的大型风电光伏基地规划布局方案》，2030 年风光大基地规划装机 455GW，其中“十四五”期间建设 200GW，“十五五”期间建设 255GW。根据 2024 年全国能源工作会议公布数据，2023 年我国陆上风电三批大基地项目建设进展顺利，截至 2023 年 12 月，大型风电、光伏基地第一批已建成并网 4516 万千瓦，第二批、第三批已核准超过 5000 万千瓦，正在陆续开工建设。2023 年底，我国首批首个千万千瓦级“沙戈荒”大型风光基地先导工程一期 100 万千瓦全容量并网发电，进一步巩固了风电光伏在电力新增装机中的主体地位。

3、海上风电项目开发筑底反弹

根据中国海油集团能源经济研究院发布的《中国海洋能源发展报告 2023》显示，我国海上风电建设节奏前慢后快，多省市推进项目竞争性配置，呈现从近海向深远海、从单体项目向大基地转变的趋势。截止 2023 年底，我国海上风电累计并网装机量为 3650 万千瓦，同比增长 19.8%，占全国风力发电总装机量的 8.5%；2023 年，新增海上风电装机量为 604 万千瓦，超过除 2021 年外的其他历史年份。

在整机功率提升、价格下降、建设安装成本走低、电网接入条件改善、海风工程装备技术获得创新突破等因素推动下，我国海上风电产业链建设成效显著，海风经济性持续改善，行业发展情况持续向好，海风建设重回高速增长轨道。随着海上风电在各省市的限制性因素逐渐缓解，大量前期延期的海风项目有望在 2024 年集中开工建设，结合 2023 年我国海风招标量近 9.63GW，业内普遍预计，2024 年海上风电新增装机将突破 10GW，有望迎来海上风电开工、交付和装机大年。

4、中国风电整机出海持续高涨

2023 年中国风电出海步伐加速，以电力总包商、整机商为代表的风电出口的项目规模日趋见涨，国内头部风电整机商凭借丰富的适用场景、高效的发电能力、稳定的运行业绩，持续获取海外风电项目订单，中国技术、中国标准随着项目在海外相继落地扎根，国际影响力逐步提升。中国作为全球最大风电市场及最大风电装备制造基地，中国风电零部件及整机产量占据全球 60% 以上市场份额，关键零部件的产量占到全球市场的 70%。中国风电产业已实现技术研发、开发建设、设备供应、检测认证、配套服务等方面全覆盖，风电产业链保持高速高质出口，成为新能源出口新增长点，在一定程度上也缓解了国内整机商低价内卷的问题。随着全球能源需求不断增长和环境问题日益凸显，COP28 大幅提高全球可再生能源电力装机规模目标，各国清洁能源建设需求激活，海外风电市场空间进一步增大，未来中亚、东南亚等地区出口将持续提升，东北亚、中东、欧洲等地区出口有望实现新突破。

5、“风电+”应用场景融合发展

随着双碳进程加速推进，为推动风电光伏产业高质量发展，促进风电产业集群扩大效益，“风电+储能”、“风电+制氢”、“海上风电+海洋牧场”等产业融合发展模式推陈出新，大幅提升了风资源开发利用经济性，提高了海洋资源综合利用效率，为推动我国能源低碳转型、实现经济可持续发展和环境保护做出了积极贡献。风电不再是单一发电体系，而是作为综合项目的核心组成部分，为满足电力系统安全性要求、促进高比例新能源消纳，“风电+”市场前景广阔。目前储能已成为众多新建风电项目的“标配”，青海、新疆、内蒙古、辽宁、吉林、山东、湖南等省份已将储能写入新能源竞价、平价项目配置方案。随着三北风光大基地、海上风电基地等大型新能源项目规模化应用，大规模新能源并网导致的电网安全稳定运行风险增加，考虑到风电和制氢存在很强的互补性，产生的绿电经过制氢储氢存储，实现对其不稳定的调峰功能，以“风电+制氢”的多元化能源组合模式将在一定程度上解决能源和生态问题。“海上风电+海洋牧场”融合发展则是现代农业和新能源产业高效结合发展的典型代表，是节约集约用海的重要新型产业模式与发展方向，海南、广西、广东、福建、江苏、浙江等沿海省份都将因地制宜发展“海上风电+”模式。

6、风电后市场前景广阔

随着风电装机规模持续增长，风电设备出现显著的大型化、平价化趋势，利润持续走低，而体量庞大的老旧风电机组也亟待退役，大规模即将出质保期的风电场使得风电后市场成为新的爆发增长点。国家能源局印发的《风电场改造升级和退役管理办法》鼓励并网运行超过 15 年或单台机组容量小于 1.5 兆瓦的风电场开展改造升级，目前我国有将近 17GW 的风电场建成于 2009 年之前，已陆续运行超过 15 年；根据 CWEA 统计数据，我国 1.5MW 以下（不含 1.5MW）机组总装机容量约为 12GW，为技术改造打开广阔的市场空间。预计“十四五”期间全国改造置换机组需求将超 20GW，其中 1.5MW 以下机组和 1.5MW 机组成约各占一半，“三北”地区作为我国风电装机的主要分布区域，将持续成为我国新增风电装机和技改升级的重心。以技改升级、“以大代小”为代表的后市场服务一触即发，庞大的存量市场为运维市场未来发展提供坚实的需求基础，随着全国累计装机容量的持续增加，市场空间愈加广阔。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始终秉承为人类生产更多清洁绿电的使命，提供覆盖风电项目全生命周期的风电整体解决方案，同时围绕新能源和新型电力系统构建，致力于成为一家技术领先、受人尊敬、具备国际竞争力的新能源服务企业。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大型风力发电机组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新能源电站的投资运营业务，同时积极培育智慧服务业务，拓展储能、新能源项目 EPC 总承包、并网侧的产品和服务、新能源数字化产品、综合能源服务等多元化业务。

（一）主要产品及用途

公司现有产品主要为陆上及海上风电机组、新能源电站发电、智慧服务、储能及新能源项目总承包服务（EPC），围绕新能源、智能电网及综合能源开发，以技术创新为驱动，提供全生命周期整体解决方案。

（二）经营模式

1、风力发电机组研制、销售业务经营模式

公司主要经营模式是整机总装、零部件专业化协作，即公司负责风电机组整机的研发、设计及总装，配套零部件采取专业化协作的方式，由供应商按公司提供的技术标准进行生产，公司进行质量监控。

近几年随着客户要求提高，公司的经营模式已逐步转变为提供风电机组产品及风电技术服务、产品改造升级的“整体解决方案”，即公司从事风电场前期资源测评、风电场机组选型和经济性设计、风电机组的研制与生产以及风电场运行维护和技术改造升级等。

2、新能源电站投资运营业务经营模式

公司新能源电站投资运营业务为风电机组研制与销售业务的自然延伸，包括了前期资源开发、新能源电站建设及运营等环节。公司积极布局该项业务，自建或与他人联营投资、开发、运营风电场和光伏电站，待项目建设完成后，通过持有运营以取得风电场和光伏电站发电收入，或通过择机对外转让以取得转让收益。

3、智慧服务业务经营模式

智慧服务业务为公司长期发展的重点业务板块，业务范围包括技术服务、智能化改造、备品备件销售、智慧服务平台等。公司在风电整机置换、退役设备处置、备件物资供应、场站智慧运维、增值技术改造及综合能源技术等拥有专业的方案研发实力与高效的实施能力，可面向全行业提供全生命周期智慧服务解决方案，产品针对性强、服务专业性高，可快速解决客户痛点和难点问题。随着“双碳”目标对行业带来的发展机遇，以及平价时期风电后市场规模进入急剧增长的阶段，风电机组的提质增效需求的进一步增加，智慧服务业务将成为公司新的业绩增长点。

4、储能业务经营模式

储能作为支撑新型电力系统的重要技术和基础装备，对推动能源绿色转型、应对极端事件、保障能源安全、促进能源高质量发展、实现碳达峰碳中和具有重要意义。公司顺应行业发展趋势，积极培育推出储能业务板块，业务范围包括储能电站投资、储能产品的设计研发、制造、销售、运维等服务，可以从项目前期咨询、技术方案设计、项目申报、工程总包、储能系统设备供应、验收调试和运营维护全生命周期储能系统解决方案。

5、新能源 EPC 总承包业务经营模式

新能源项目 EPC 总承包可规范项目管理和严格管控工程质量，从而保障风电场建设投资收益。公司具备电力行业设计、电力工程施工、建筑机电安装工程及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资质，可提供新能源电站项目整体设计、基础施工及设备吊装、集电线路施工、升压站土建与安装施工等服务。

（三）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1、政策持续推动行业的发展

2023 年，国家相继出台《2023 年能源工作指导意见》、《关于加强新形势下电力系统稳定工作的指导意见》、《关于做好可再生能源绿色电力证书全覆盖工作 促进可再生能源电力消费的通知》、《关于促进退役风电、光伏设备循环利用的指导意见》等多项支持、规范能源行业的发展政策，主要涉及构建新型电力系统，促进绿色低碳发展，保障能源安全稳定供应，推动各领域节能提效，推进电力现货市场建设，深化电力体制改革，加强新能源技术研发以及标准建设等。国家政策的持续出台，着力推动可再生能源技术进步、成本下降、效率提升、机制完善，为加快构建新型电力系统，持续推进能源结构转型，推动“2030 碳达峰，2060 碳中和”目标如期实现奠定了坚实的新能源发展基础，坚定了新能源行业发展信心，风电行业发展前景广阔。公司也将牢牢把握“双碳”带来的历史机遇，积极探索培育新能源产业发展新业态，推动公司业务朝着更深层次、更多元化、更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2、技术进步促进风电市场竞争力的不断提升

风电技术的不断创新发展带来了机组发电效率的提高、机组成本的降低。国际可再生能源署报告指出，过去十年间，全球风电和光伏发电项目平均度电成本分别累计下降超过了 60%和 80%。随着风电度电成本的大幅下降，风电与其他新能源相比竞争力愈发增强，风电发展模式由补贴驱动转向成本驱动，风电在市场的综合竞争力不断提升。在全球减排、能源转型的大背景下，风电凭借明显的经济性优势，整体的装机规模仍有望延续稳健增长的态势。

运达股份始终坚持以技术创新驱动绿色发展，在大兆瓦风电机组相关的场级智能控制系统、多场景高塔应用技术、定子中压双馈技术、高可靠变桨系统、风电机组控制技术 & 风电友好并网技术等领域实现了创新突破，更好地迎合市场需求、适应行业发展。未来，运达股份将在大力推动国内清洁能源发展的同时，为全球贡献更多的中国技术、中国产品和中国方案，为全球清洁能源发展和能源转型事业做出更大贡献。

3、海上海外市场的快速扩展

随着风电全产业链的成熟和规模化应用、风机大型化的普及和技术进步持续推动着海上风电项目降本增效，海上风电市场具有广阔的发展前景。同时中国的陆上风电无论在技术水平还是供应链保障能力上均处于世界一流水平，成本端的优势愈加明显，国际竞争力很强，在国际市场具有广阔的前景。公司坚持“两海战略”，在大兆瓦风机的技术、产能及度电成本上，已经完全具备拓宽海上和海外风电业务的实力基础，同时积极响应国家“一带一路”倡议，助推全球可再生能源发展，在东南亚、中亚及西亚风电市场取得不俗成绩，并实现欧洲、南美等市场的突破。

4、公司的市场地位不断提升

公司坚持秉承诚信、创新、合作、共赢的经营理念，不断针对市场需求提供满足客户差异化诉求的产品和服务，加强国际化思维、加快属地化布局步伐，深度参与全球可再生能源发展，同时基于技术优势不断推出具备市场竞争力的优异产品，确保产品服务的质量和性能，得到客户、合作伙伴和供应商的一致好评，另外基于行业内建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和市场口碑，公司的客户结构不断多元化，行业认可度不断提升。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行业技术领先地位

公司是国内最早从事风力发电技术研究的企业，掌握风电机组核心控制策略、拥有完全的自主知识产权，在国家和行业标准制定方面、承担国家课题方面处于行业领先地位，并获得多个国家及省部级科技奖励，是国内风电领域技术最先进的企业之一。

（二）良好的品牌形象及口碑

公司的技术创新能力始终处于行业领先地位，并基于技术优势不断推出具备市场竞争力的优异产品，确保产品服务的质量和性能优异，在行业内建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和市场口碑，得到客户、合作伙伴和供应商的一致好评。公司坚持秉承诚信、创新、合作、共赢的经营理念，针对市场需求提供满足客户差异化诉求的产品和服务，通过加强国际化思维、加快属地化布局步伐，深度参与全球可再生能源发展，客户结构不断多元化，行业认可度不断提升。

（三）核心技术优势

公司传承创新基因，以科技研发作为企业发展的内生动力，依托强大的创新和研发能力，打造核心技术优势。公司掌握风电机组产品的整机核心设计技术和控制源代码，在超大叶轮轻量化风电机组、电网友好主动支撑型风电机组、高塔架低风速风电机组等产品开发方面处于行业领先地位。公司立足于当前风电市场发展动向，针对不同细分区域市场及特定大基地项目，构建具有运达特色的产品体系，产品开发模式逐渐向系列化、平台化方向转变，能迅速满足客户多元化的市场需求，提升了公司产品市场覆盖率。通过建立完善的创新体系，进行全球化研发系统的布局，在技术中心的基础上设立创新研究院、欧洲风电研究院，公司核心技术优势逐步显现，在智能风电机组总体设计、风电系统控制、风电并网、风电智能化及风电检测与试验方面形成了深厚的技术积累。

（四）优异的产品及服务能力

公司凭借数十年深耕国内风电市场的丰富经验，洞察、前瞻行业发展趋势，掌握市场变化态势与需求，精准地部署了新产品开发计划，保持了三北大基地、低风速地区、复杂电网环境、分散式接入等不同细分市场的产品竞争力。基于公司强大的研发能力和深厚的技术积累，技术服务团队可有效地解决业主在项目前期、项目执行期及风电机组出质保后面临的不同形式的问题，为业主提供多层次、全方位的解决方案。

（五）新能源数字化赋能

公司长期致力于新能源数字赋能和数字化转型技术研发，积累丰富智能风电机组、智慧风电场技术研发经验，公司与中国电力科学研究所、三峡能源共同出资成立电科新能科技有限公司，部署新能源智慧运营系统、新能源功率预测系统、新能源电站全场景监测系统等产品开发，为客户提供基于定制化新能源物联网智慧运营解决方案。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2023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关键之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承前启后的关键一年，公司全员上下全力以赴攻坚全年各项任务目标，公司持续保持总体稳定的经营态势，拓展出更加广阔的发展空间，奋力开创新时代高质量发展新篇章。根据彭博新能源统计，报告期，公司排名跻身全国前三、全球前四，刷新历史最好成绩。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87.27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14 亿元。

（一）风力发电机组研制、销售业务

2023 年，公司实现风电机组销售收入 160.1 亿元。实现对外销售容量 8466.71MW，同比上升 18.94%。

2023 年度及 2022 年度销售明细

机型	2023 年		2022 年		销售容量变动 (%)
	销售台数	销售容量 (MW)	销售台数	销售容量 (MW)	
2MW-3MW (不含)	37	92.50	125	297.90	-68.95%
3MW-4MW (不含)	75	247.20	779	2,660.70	-90.71%
4MW-5MW (不含)	254	1,115.80	345	1,474.10	-24.31%
5MW-6MW (不含)	544	2,825.04	231	1,174.30	140.57%
6MW 及以上	627	4,186.17	241	1,511.74	176.91%
合计	1,537	8,466.71	1,721	7,118.74	18.94%

在市场订单方面，2023 年风电设备新增订单 15,709.88MW，累计在手订单 23,957.17MW，包括已签合同尚未执行的项目和中标尚未签订合同的项目，具体为：

机型	订单容量 (MW)
2MW-4MW (不含)	2,233.8
4MW-6MW (不含)	9,821.76
6MW-8MW (不含)	9,493.51
8MW 以上	2,408.1
合计	23,957.17

从客户结构上看，央企客户占比进一步提升，公司与央企合作愈加紧密，公司成为唯一一家战略入股中电建新能源的风电整机商，并与华能、华电等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在大基地及“两海”战略方面持续取得突破性进展，成功中标 240 万千瓦大基地项目、29.75 万千瓦海上风电项目（包括首次中标中电建万宁 1.6 万千瓦漂浮式海上风电项目）、134.5 万千瓦海外风电项目，海外中标容量同比增长超 400%，成功中标欧洲单体规模最大的陆上风电项目。基地布局更加完善，湖南永州和云南楚雄陆风基地已实现投产运营，大连太平湾海风基地已进入竣工验收阶段，温州洞头海风基地已开工建设。

（二）新能源电站投资运营

在新能源开发建设方面，2023 年新增控股新能源（风电/光伏）项目指标权益容量 203.82 万千瓦，新增控股新能源（风电/光伏）项目核准/备案权益容量达 199.58 万千瓦。同时公司加快新能源电站建设，提质效、稳增长，电站建设运营整体向好。公司全力推进“争并网、保开工”工作，全年新增新能源电站并网权益容量 35.86 万千瓦，累计权益并网装机容量 78.14 万千瓦。

（三）智慧能源服务及战略新兴业务

公司着力推进新能源产业新生态的建设，打造集风电场投资开发运营、整机装备制造、工程总承包、储能系统产品、综合能源服务于一体的产业生态系统。

在智慧服务方面，报告期，公司不断探索创新，积极应对行业挑战，不仅在老旧机组提质增效改造领域积累了丰富的技术储备和行业经验，更在传统机组运维与电站运维上融合电力交易、碳资产管理等资产托管服务，不断完善产品品类、改进技术服务，帮助客户提升存量资产价值。在新兴数字经济领域，公司积极持续构建风电工业互联网平台（运达易购），已实现风电产业链的零配件行业供应链资源深度整合，推动行业实现数智化交易。2023 年，平台承载交易额近 2 亿，交易订单上千笔，服务上百家客户。

EPC 业务方面，全年累计实现营业收入 13.75 亿元；新增多个外部 EPC 工程项目和外部设计类项目订单，合同金额近 35 亿元。

在储能业务方面，业务也迎来了一定程度的突破。全球首创“一机一储”系统解决方案已在国电象山海风项目批量交付。公司先后获得“2023 年度中国储能产业最佳创新力企业奖”、“2023 年中国储能产业卓越储能示范项目”、“2023 年中国储能产业卓越服务商”等荣誉奖项。

在并网侧的产品和服务、新能源数字化业务方面，2023 年，电科新能加快推进新能源场站数字化、智能化产品研发能力建设。并网技术方面，公司与中国电科院的多轮成果转化，并积极参与国网多地电科院在线评价系统科研示范项目。电科新能全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500 余万元。

（四）产品研发

针对陆上主力机型，通过部件模块化、标准化、国产化自研，从整机层面实现降本优化，打造“精品平台”；同时基于主力机型，开发针对超低风速地区、沙戈荒高风速地区、海外市场等不同应用场景的系列化风机，提升产品的竞争力。

2023 年，共完成 11 个陆上整机产品开发，其中自主研发的 6.XMW 级别复杂地形风电机组被认定为 2022 年度“浙江制造精品”；全球风轮直径最大、单机功率最大 10MW 陆上风电机组成功并网，更好地适配“沙戈荒”风电大基地的建设；全球首批 180 米超高混塔风电机组完成吊装，进一步提高了风电场项目风能利用率和发电效率。

公司在保持陆上风电技术优势的同时，持续提升海上风电领域的核心竞争力。基于技术先进性，“10MW 级双馈海上风电机组”于 2023 年被成功认定为“国内首台（套）装备”；在浙江省“尖兵”“领雁”研发攻关计划立项支持下，全球单机容量最大的（16-18MW）漂浮式海上风电机组下线，为我国深远海风电开发取得重大技术突破。

风电机组关键部件方面，公司深入部件设计、工艺、制造、售后环节，开展子系统间融合穿透技术研究，已实现自研叶片、变流器、齿轮箱、发电机的设计及批量应用。

储能产品研发方面，针对源网侧市场，完成了具有完整自主知识产权的 2.68MWh 风冷和 5MWh 液冷全系产品研发和批量应用；针对用户侧市场，研发了 ALLINONE 系列的“一风两液”户外柜用户侧储能产品，极大丰富了公司储能产品线与市场应用。自主开发的 pack 产品、自研电池管理系统（BMS）、能量管理系统（EMS）等储能关键部件、相关产品均具备行业领先水平。

（五）技术创新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产品全生命周期管理加强技术创新，风电前沿共性技术研究、科研管理与奖励等方面取得了良好成绩。

在前沿共性技术研究方面：通过大数据技术的应用，以智能算法模型为驱动，完成了以发电量监测、损失电量监测和性能监测三大模块为核心的能效评估系统开发，可实现对风电场性能进行实时监测、智能评估，帮助风电场“防未病、治未病”；完成“运风”风资源微观选址公共服务云平台的建设并通过第三方权威机构认证，在核心算法完全自研的基础上集成了流体仿真、尾流评估、发电量及适应性评估等核心技术，为各类风资源业务提供灵活的解决方案；打造了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风电场宏观选址规划“驭风”平台，将大量基础数据和开发经验沉淀积累，系统性地形成专业数据库，为风光资源数据挖掘提供了强有力的平台基础。公司在大型风电机组全尺寸整机试验系统建设和地面测试领域实现了技术突破，顺利完成运达乌兰察布智能产业园全球首个 13MW 全功率试验平台的建设。

在科研管理与奖励方面：①“面向复杂环境的大型风电机组运行控制技术产业化”项目获浙江省科技进步奖二等奖；“一种柔性塔架风电机组转速共振频率穿越控制方法及系统”获浙江省知识产权奖（发明专利二等奖）；“高可靠性风力发电机组的智能控制技术研究及推广”项目获浙江机械工业科学技术奖一等奖。②“WD 系列风力发电机组”被国家工信部认定为“绿色设计产品；公司成功获得省市监局颁发的“绿色产品（服务）认证‘领跑者’”荣誉称号。③公司承担国家重点研发计划课题 1 项，承担浙江省“尖兵”“领雁”研发攻关计划项目 2 项，发布国家和行业标准 22 项，获得国内外专利授权 158 项，获得省部级荣誉奖项 8 项，牵头的“T/ZZB0173-2017《双馈式并网型风力发电机组》”被认定为首批“浙江标准”。

2、收入与成本

（1）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8,726,725,643.93	100%	17,383,889,252.82	100%	7.72%
分行业					
风电行业	18,649,488,638.09	99.59%	17,383,889,252.82	100.00%	7.28%
其他	77,237,005.84	0.41%		0.00%	
分产品					
风电机组	16,010,450,572.33	85.50%	16,317,437,241.72	93.87%	-1.88%
发电收入	294,581,718.31	1.57%	258,679,510.88	1.49%	13.88%
新能源 EPC 总承包	1,374,863,652.07	7.34%	422,788,662.89	2.43%	225.19%
新能源电站开发转让	429,568,512.52	2.29%			
其他	617,261,188.70	3.30%	384,983,837.33	2.21%	60.33%
分地区					
国内	18,464,154,023.97	98.60%	17,100,393,677.59	98.37%	7.98%
海外	262,571,619.96	1.40%	283,495,575.23	1.63%	-7.38%
分销售模式					
自销	18,726,725,643.93	100.00%	17,383,889,252.82	100.00%	7.72%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风电行业	18,649,488,638.09	16,090,193,171.99	13.72%	7.28%	12.56%	-4.05%
分产品						
风电机组	16,010,450,572.33	14,007,770,954.13	12.51%	-1.88%	3.55%	-4.59%
发电收入	294,581,718.31	122,230,157.86	58.51%	13.88%	6.62%	2.82%
新能源电站开发转让	429,568,512.52	311,532,845.93	27.48%			
分地区						
国内	18,464,154,023.97	15,928,732,997.52	13.73%	7.98%	13.35%	-4.09%
分销售模式						
自销	18,726,725,643.93	16,161,498,281.84	13.70%	7.72%	13.06%	-4.07%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风电行业	销售量	万 KW	846.67	711.87	18.94%
	生产量	万 KW	1,003.13	793.26	26.46%
	库存量	万 KW	446.26	289.8	53.99%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业务规模和在手订单增长，期末库存增加。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和产品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风电行业	16,090,193,171.99	99.56%	14,294,964,034.46	100.00%	12.56%
其他	71,305,109.85	0.04%			

单位：元

产品分类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风机销售	14,007,770,954.13	86.67%	13,527,574,963.61	94.63%	3.55%
发电业务	122,230,157.86	0.76%	114,640,769.74	0.80%	6.62%
新能源 EPC 总承包业务	1,302,042,031.71	8.06%	409,841,978.80	2.87%	217.69%
新能源电站开发转让	311,532,845.93	1.93%			
其他	417,922,292.21	2.59%	242,906,322.31	1.70%	72.05%
合计	16,161,498,281.84	100.00%	14,294,964,034.46	100.00%	13.06%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报告期内，公司新设 52 家子公司，注销及不纳入合并范围 4 家子公司，股权转让 1 家子公司，公司合并范围的子公司从 186 家增加至 233 家。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8,379,383,948.19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44.74%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一	2,498,083,725.86	13.34%
2	客户二	1,519,327,202.50	8.11%
3	客户三	1,486,401,654.83	7.94%
4	客户四	1,438,534,472.68	7.68%
5	客户五	1,437,036,892.32	7.67%
合计	--	8,379,383,948.19	44.74%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7,836,782,657.01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50.27%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一	2,521,819,952.55	16.18%
2	供应商二	2,234,257,009.38	14.33%
3	供应商三	2,148,281,711.91	13.78%

4	供应商四	497,124,686.72	3.19%
5	供应商五	435,299,296.45	2.79%
合计	--	7,836,782,657.01	50.27%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361,874,168.00	1,433,985,158.71	-5.03%	无重大变动
管理费用	148,380,127.81	118,699,527.19	25.00%	管理人员增加导致薪酬增加
财务费用	-18,007,252.05	-4,952,290.80	-263.61%	业务规模增长，年均货币资金余额增加，利息收入增加
研发费用	552,925,394.45	512,442,860.18	7.90%	无重大变动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海上风电机组研发项目	研发海上风电机组	研发阶段	研发满足“十四五”海上风电市场的风电机组	助力公司进军海上风电市场
陆上大容量风电机组研发项目	研发陆上大容量风电机组	研发阶段	研发适合三北市场、大基地建设、平价上网的市场需求的风电机组	丰富公司机型产品，提高公司产品在三北市场的竞争力
核心零部件研发项目	自研设计陆风和海风的部分核心零部件	研发阶段	完成核心零部件的自研设计，并视情况完成相关认证。	提升公司自研设计能力，提升产品竞争力，为公司风机带来降本收益。
关键设计技术研发项目	自研开发风电场设计、风电机组设计相关的设计工具与系统	研发阶段	完成关键设计软件与系统的自研开发，并视情况完成相关认证	提升公司风电场、风电机组设计能力，提升公司产品性能与质量，为公司自营风电场带来增效收益。
海外高性能陆上风电机组研发项目	研发海外陆上风电机组	研发阶段	研发适合中东、北非等海外高风速区域的风电机组	助力提升公司海外市场竞争力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3 年	2022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419	336	24.70%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5.94%	14.20%	1.74%
研发人员学历			
本科	143	121	18.18%
硕士	245	207	18.36%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157	126	24.60%
30~40 岁	211	179	17.88%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3 年	2022 年	2021 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656,046,996.61	568,546,949.35	660,547,437.5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3.50%	3.27%	4.09%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103,121,602.16	56,104,089.17	83,147,158.2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15.72%	9.87%	12.59%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24.90%	9.10%	14.2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125,713,498.42	16,282,291,814.13	29.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356,770,441.81	16,089,613,371.07	20.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68,943,056.61	192,678,443.06	818.0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252,040.40	12,116,585.15	-15.3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70,465,201.68	1,353,148,873.60	60.4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60,213,161.28	-1,341,032,288.45	61.0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73,866,841.24	3,657,038,481.33	3.1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89,874,516.62	996,298,786.36	260.3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3,992,324.62	2,660,739,694.97	-93.0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7,706,910.02	1,512,604,973.44	-113.73%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的主要原因：主要系 2023 年公司在手订单规模增长，预收货款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的主要原因：主要系 2023 年在建光伏、风电场投入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的主要原因：主要系 2023 年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基本持平，2022 年公司实施配股募集资金及银行融资流入较多。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3 年末		2023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5,334,609,560.52	15.48%	6,301,295,658.37	21.74%	-6.26%	无重大变动
应收账款	7,254,207,597.71	21.05%	6,754,486,204.98	23.30%	-2.25%	无重大变动
合同资产	1,179,179,461.94	3.42%	653,730,900.91	2.26%	1.16%	无重大变动
存货	7,207,464,847.48	20.92%	5,915,699,575.81	20.41%	0.51%	无重大变动
长期股权投资	526,904,650.65	1.53%	414,243,684.17	1.43%	0.10%	无重大变动
固定资产	2,756,754,648.43	8.00%	2,525,993,107.82	8.71%	-0.71%	无重大变动
在建工程	1,731,270,563.75	5.02%	870,934,490.83	3.00%	2.02%	无重大变动
使用权资产	179,463,262.72	0.52%	110,938,863.65	0.38%	0.14%	无重大变动
短期借款	246,228,691.65	0.71%	813,011,838.67	2.80%	-2.09%	无重大变动
合同负债	5,090,627,030.13	14.77%	2,825,416,296.24	9.75%	5.02%	无重大变动
长期借款	1,393,891,302.76	4.05%	966,719,550.40	3.34%	0.71%	无重大变动
租赁负债	162,293,919.61	0.47%	76,489,139.55	0.26%	0.21%	无重大变动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1) 期末资产受限情况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639,399,389.76	639,399,389.76	押金保证金	
固定资产	11,418,231.83	11,192,245.98	长期借款抵押	取得借款设立抵押担保
应收账款			电费收费权质押 [注 1]	取得借款设立质押担保
长期股权投资	224,538,112.27	224,538,112.27	股权质押[注 2]	
合 计	875,355,733.86	875,129,748.01		

(2) 期初资产受限情况

项 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398,378,577.59	1,398,378,577.59	押金保证金	
应收账款	40,416,084.67	40,416,084.67	长期借款质押	取得借款设立质押担保
长期股权投资	196,974,612.47	196,974,612.47	股权质押	[注 2]
合 计	1,635,769,274.73	1,635,769,274.73		

[注 1] 电费收费权质押涉及项目：2.772MWp 分布式光伏发电(浙中粮油)项目、伊吾县淖毛湖镇 7 万千瓦风光同场保障性并网项目电费收费权。

[注 2] 本期使用受限的长期股权投资情况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十六之说明。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2,648,102,097.15	1,174,412,125.14	125.48%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中电建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新设	500,141,509.43	1.31%	自筹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等	长期	股权投资	不适用		0.00	否	2023年04月26日	2023-038
巨石新能源（淮安）有限公司	风电场开发及投资	新设	60,000,000.00	20.00%	自筹	浙江巨石新能源有限公司	长期	股权投资	不适用		312,956.74	否		
合计	--	--	560,141,509.	--	--	--	--	--	--		312,956.74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肃北县马鬃山饮马峡 A 区 15 万千瓦风电项目	自建	是	风电建设	183,958,882.95	653,870,455.46	自筹	90.00%		0.00	不涉及	2022 年 07 月 13 日	2022-062
甘肃天祝松山滩 50MW 风电项目	自建	是	风电建设	161,629,913.71	185,824,417.24	自筹	95.00%		0.00	不涉及	2022 年 10 月 10 日	2022-079
孔家庄 52MW 光伏项目	自建	是	光伏建设	139,817,993.93	140,865,736.42	自筹	50.00%		0.00	不涉及		
肃北县马鬃山饮马峡 10 万千瓦风电项目	自建	是	风电建设	348,124,511.01	348,124,511.01	自筹	90.00%		0.00	不涉及	2023 年 04 月 27 日	2023-043
哈密新疆鲲鹏伊吾县淖毛湖 50MW 风力发电项目	自建	是	风电建设	94,952,010.36	241,187,449.01	自筹	100.00%		0.00	不涉及	2022 年 08 月 01 日	2022-068

合计	--	--	--	928,483,311.96	1,569,872,569.14	--	--		0.00	--	--	--
----	----	----	----	----------------	------------------	----	----	--	------	----	----	----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9	首次公开发行	44,126.70	44,126.70		44,450.29	0.00	0.00	0.00%	0.00	无	0.00
2020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	57,127.74	57,127.74		57,546.09	0.00	0.00	0.00%	0.00	无	0.00
2022	向原股东配股	146,736.68	146,736.68	55,458.81	147,293.24	0.00	0.00	0.00%	0.00	无	0.00
合计	--	247,991.12	247,991.12	55,458.81	249,289.62	0.00	0.00	0.00%	0.00	--	0.0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公司募集资金总额 247,991.12 万元，已累计使用 249,289.62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无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对应的募投资金专户销户。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	调整后投资总	本报告期投入	截至期末累计	截至期末投资	项目达到预定	本报告期实现	截止报告期末	是否达到预计	项目可行性是
--------	---------	--------	--------	--------	--------	--------	--------	--------	--------	--------	--------

和超募 资金投 向	目(含 部分变 更)	投资总 额	额(1)	金额	投入金 额(2)	进度 (3) = (2)/(1)	可使用 状态日 期	的效益	累计实 现的效 益	效益	否发生 重大变 化
承诺投资项目											
生产基地智能化改造	否	3,503.7	3,503.7		3,605.01	102.89%	2021年12月31日			不适用	否
风能数据平台及新机型研发	否	10,114.9	10,114.9		10,265.18	101.49%	2022年06月30日			不适用	否
昔阳县皋落一期(50MW)风电项目	是	20,508.1	20,508.1		20,563	100.27%	2020年09月30日	3,701.77	11,743.12	是	否
补充流动资金-IPO	否	10,000	10,000		10,017.1	100.17%				不适用	否
智能型风电机组产品系列化开发项目	否	7,970	7,970		8,208.22	102.99%	2022年06月30日			不适用	否
昔阳县皋落风电场二期50MW工程项目	否	32,420	32,420		32,597.35	100.55%	2020年12月31日	2,479.4	8,076.67	是	否
补充流动资金-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	否	16,737.74	16,737.74		16,740.52	100.02%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向原股东配股	否	146,736.68	146,736.68	55,458.81	147,293.24	100.38%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47,991.12	247,991.12	55,458.81	249,289.62	--	--	6,181.17	19,819.79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涉及	否										
合计	--	247,991.12	247,991.12	55,458.81	249,289.62	--	--	6,181.17	19,819.79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生产基地智能化改造项目”、“风能数据平台及新机型研发项目”、“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项目中的“智能型风电机组产品系列化开发项目”、“补充流动资金项目”以及向原股东配售股份募集资金项目中的“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目”的效益反映在公司整体项目中，故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适用
	以前年度发生 以前年度变更实施方式的募投项目为昔阳县皋落一期（50MW）风电项目，该项目实施主体为昔阳县金寨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寨风电”）。公司原定以增资的方式将募投资金投入该公司用于实施募投项目，但为了加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并且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已对金寨风电增资至 8,344 万元，公司将向金寨风电增资的方式变更为向金寨风电提供借款的方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变更募投项目实施方式、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用于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6）。该次变更业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除上述变更外，本次募集资金的实施主体、实施地点、投资项目、投资金额等均不改变。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2019 年 5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本次募集资金 16,956.39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该事项的独立意见。2020 年 12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17,746.86 万元。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该事项的独立意见。昔阳县皋落风电场二期 50MW 工程项目拟置换的 17,577.05 万元已置换完毕，智能型风电机组产品系列化开发项目拟置换的 169.81 万元已完成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无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昔阳县皋落一期（50MW）风电项目	昔阳县皋落一期（50MW）风电项目	20,508.1	0	20,563	100.27%	2020 年 09 月 30 日	3,701.77	是	否
合计	--	20,508.1	0	20,563	--	--	3,701.77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昔阳县皋落一期（50MW）风电项目的实施主体为昔阳县金寨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寨风电）。公司原定以增资的方式将募投资金投入该公司用于实施募投项目，但为了加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并且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已对金寨风电增资至 8,344 万元，公司将向金寨风电增资的方式变更为向金寨风电提供借款的方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变更募投项目实施方式、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用于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6）。该次变更业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意见。除上述变更外，本次募集资金的实施主体、实施地点、投资项目、投资金额等均不改变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交易对方	被出售股权	出售日	交易价格（万元）	本期初起至出售日该股权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万元）	出售对公司的影响	股权出售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净利润总额的比例	股权出售定价原则	是否为关联交易	与交易对方的关系	所涉及的股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是否按计划如期实施，如未按计划实施，应当说明原因及公司已采取的措施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张北二台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25 日	18,268.2	409.56	风电场投资与开发是公司经常业务和主营业务，	19.97%	公允	否	无	是	是	2023 年 12 月 26 日	2023-082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有较大影响。								
--	--	--	--	--	------------------	--	--	--	--	--	--	--	--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内蒙古运达能源有限公司	子公司	从事风力发电设备及零部件的装配与成套业务	6,000.00	178,161.92	16,337.56	234,353.80	4,415.49	3,649.46
昔阳县金寨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电场开发及运营	15,444.00	91,877.01	34,495.23	11,182.45	6,684.40	5,869.84
甘肃省云风智慧风电设备有限公司	子公司	从事风力发电设备及零部件的装配与成套业务	500.00	139,476.12	8,604.73	219,018.87	5,414.70	4,530.36
禹城市运风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电场开发及运营	15,100.00	74,107.37	20,626.25	6,722.41	2,183.88	2,177.88
成都竞恒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子公司	新能源项目 EPC 总承包	10,000.00	153,816.66	3,788.81	176,417.88	3,702.06	2,362.58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张北二台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转让	较大影响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共有 187 家全资子公司、46 家控股子公司、84 家参股公司。公司的全资、控股和参股公司主要从事风力发电设备及零部件的装配与成套、电场开发及运营、储能装备生产和新能源 EPC 业务。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2024 年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也是习近平总书记“四个革命、一个合作”能源安全新战略提出十周年，做好 2024 年能源建设工作意义重大。随着“碳中和”目标的逐步推进，中国可再生能源有望在“十四五”期间迎来新的发展契机，相较于其它种类的可再生能源，风电、光伏能更好地推动整个新能源产业链绿色可持续、高质量发展。

运达股份作为风电产业链链主企业，将牢牢把握“双碳”带来的历史机遇，积极探索培育打造新能源产业新业态，坚持维护风电供应链健康安全，为谋求更深层次、更多元化的高质量发展之路和可持续发展而不懈努力。一方面要抓好大型风电光伏发电基地建设契机，积极推动新能源大基地项目按期建成投产；二是把握海上风电基地建设机遇，助力打造完善海上风电产业供应链，推动海上风电向着深远海持续迈进；三是抓好本地消纳项目建设，积极发展分布式新能源，助力农村能源革命试点县建设，做到快速发展、有序发展；四是在保证质量安全的前提下持续推动降本，通过产品技术创新进步、加大核心部件自研，突破行业固有限制，实现新产品的推陈出新，共同促进行业持续健康发展。

公司总体工作思路是：围绕打造“技术领先、受人尊敬、具备国际竞争力的新能源服务企业”的目标，始终保持唯实奋进的工作作风，纵深推进新能源全产业链布局，坚持以高质量发展为主题，技术创新为根本动力，数字化改革为引领，进一步提高公司创新力、竞争力和硬实力，为“碳达峰碳中和”提供战略支撑。

（一）行业发展趋势

1、风电行业发展前景

2020年9月22日，习近平主席在第七十五届联合国大会一般性辩论上的讲话中向国际社会作出庄严宣示，“中国将提高国家自主贡献力度，采取更加有力的政策和措施，二氧化碳排放力争于2030年前达到峰值，努力争取2060年前实现碳中和。”

2023年4月，全球风能理事会（GWEC）发布的《2023全球风能报告》，报告预计到2024年，全球陆上风电新增装机将首次突破100GW；到2025年全球海上风电新增装机也将再创新高，达到25GW。未来五年全球风电新增并网容量将达到680GW。

2024年2月28日，欧洲风能协会公布《欧洲2023年风电统计数据及2024-2030年市场展望》报告，预测2024-2030年欧洲海上风电新增装机有望快速成长，到2030年有望达到31.4GW。

在全球能源危机和环境问题日益凸显局势下，各国相继加大新能源转型步伐，全球风电产业规划规模持续超预期，2024年全球风电装机有望加速。

2、中国风电发展方向

随着风电行业技术革新推动产业发展、度电成本不断降低推动平价上网，风电行业相继产生多种新业态模式，不少整机厂商纷纷布局风电建设领域，逐步由单纯风机销售转向风机销售与风资源储备、新能源EPC总承包业务相结合的商业模式，风电行业已逐步开始积极从风机产品提供向风电服务提供转型。

在国家和地方相关政策相继加码，风电技术的持续升级与进步，风电未来的市场空间将更为广阔，三北地区大基地风电项目、中东南部分散式风电及深远海海上风电市场将成为主要增长方向。根据中国可再生能源学会风能专委会的预测，“十四五”期间，“三北”市场新增风电装机1-1.25亿千瓦，年均新增2000-2500万千瓦，中东南部市场新增风电装机0.75-1亿千瓦，年均新增1500-2000万千瓦，海上风电新增装机0.4-0.8亿千瓦，年均新增800-1600万千瓦。

在行业发展政策持续助力下，陆上风电已实现全面平价，使得风电场项目的经济效益显著提升，风光大基地+分散式项目将驱动陆上风电装机规模稳步增长，叠加各地方相继出台补贴政策及规划大力支持海上风电发展，将进一步促使运营商加大对海陆风电项目的投资力度，风电行业将进入新一轮高增长周期。

3、风电技术创新发展

风电产业进入平价时代，技术创新成为推动风电高质量发展的有效途径，具备大兆瓦、高可靠性、高经济效益的风电项目整体解决方案的整机厂商在未来将更具市场竞争力。此外，大容量、长叶片、高塔筒、深远海是风电技术进步的主要特征和手段，也是实现三北、中东南部等地区大基地项目平价上网的重要发展方向，当技术进步促使性能更强大的新机型出现时，以风电为基础，新的商业模式、应用场景、市场需求也不断涌现。

当前风电行业与数字技术相融合已成为行业发展重要模式，风机智能化程度逐步提升，风场的“无人化”模式逐步推进。随着大数据、智能化、物联网、区块链等先进科技与传统风机制造融合，智能风机、智慧能源、综合能源等成为平价时代能源发展的新型商业模式。统筹高比例新能源发展和电力安全稳定运行，加快电力系统数字化升级和新型电力系统建设迭代发展，增强电源侧多能互补协调优化运行能力，科学地将风电光伏等能源与数字化深度融合，实现多场景智能优化决策，打造新型风电数字生态，推动建设系统友好型新能源场站。

（二）公司未来发展战略

公司坚持“献人类清洁绿电，还自然碧水蓝天”的使命，致力于“成为一家技术领先、受人尊敬、具备国际竞争力的新能源服务企业”。“十四五”期间，公司以客户为中心，以创新为驱动，坚持绿色发展方向不动摇，坚持“一主两翼”发展战略不动摇，坚持“两海”发展战略不动摇，扎实推进深化国企改革，全力打造数字化、智能化、智慧化的新能源服务企业，为中国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贡献国企力量。

1、继续保持陆上风电优势地位。基于公司的技术优势，通过技术创新不断推出具备市场竞争力的优质产品，同时提供多元化、全方位的服务，提高客户忠诚度，持续提升公司市场份额。

2、打造海上风电核心竞争力。全力进军海上风电市场，深耕浙江并积极布局沿海省份市场，力争海上风电排名行业领先，形成运达海风品牌优势及核心竞争力。

3、加速全球战略布局。基于已开发的东亚和西亚市场，以点带面，完善国际市场营销网络，占据一定规模的海外市场，成为公司新的盈利增长点。

4、建立“滚动开发”运营模式。注重效益优先，兼顾规模，着眼于风光储的结合，积极投资新能源发电项目，打造新能源电站“滚动开发”运营模式，优化公司持有电站资产的质地，作为公司盈利能力的支撑。

5、完善智慧能源服务业务生态。坚持统筹推进智慧服务、新能源工程服务两大服务市场发展格局，充分发挥公司深耕风电领域五十余年的技术优势、产业优势、资源优势，挖掘智慧能源服务市场发展潜力和利润增长点。

6、为客户提供基于定制化新能源物联网智慧解决方案，通过数字赋能，助力构建可观、可测、可控的新型电力系统。

7、持续提升新能源综合解决能力。持续提高在新能源电站（储能、制氢、制醇、光伏等）方面的综合解决能力，着力打造全场景储能系统产品解决方案。

（三）公司经营计划和主要目标

2024 年公司总体的工作思路是：围绕打造“技术领先、受人尊敬、具备国际竞争力的新能源服务企业”的目标，始终保持唯实奋进的工作作风，纵深推进新能源全产业链布局，坚持以高质量发展为主题，技术创新为根本动力，数字化改革为引领，进一步提高公司创新力、竞争力和硬实力。全面完成年度各项目标任务，将重点从以下几方面开展工作：

1、稳抓机遇开拓市场。充分发挥新能源产业“链主”功能，加大力度开拓区域市场；持续优化客户结构，实现战略客户新突破；紧抓传统行业零碳转型机遇，巩固并扩大公司核心客户资源。

2、两海发展寻求新机遇。在沿海省市合理布局建设海风基地，持续攻关优势客户，实现海上风

电更大发展；加大海外市场开拓力度，完善公司的全球业务规划和全球产业布局，建立国际销售网络，不断提升海外市场占有率。

3、持续加大新能源电站开发力度。通过技术服务、与高耗能企业合作等多种模式提升新能源资源及电站投资运营规模，并保证投运项目的执行进程及运营质量。注重效益优先，兼顾规模，着眼于风光储的结合，积极投资新能源发电项目，逐步打造新能源电站“滚动开发”运营模式，优化公司持有电站资产的质地，作为公司盈利能力的支撑。

4、持续推进智慧服务，强化自有技术与产品科研转化落地，促进自身技术实力、品牌优势与客户黏性深度融合；挖掘优势客户的合作潜力并扩大合作范围；完善智慧服务平台各项功能，重点推广“数字化业务”的落地与交易。

5、壮大战略新兴产业，加速打造增长引擎。全面提升 EPC 业务综合能力，通过与公司业务协同效应进一步提升整体效益；围绕电源侧、电网侧、共享储能及用户侧多种应用场景，持续优化运达股份储能板块商业模式；凭借公司和合作方优势，积极开拓新能源数字化业务及并网侧产品和服务业务。

（四）可能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1、政策风险

风电行业的发展受到国家政策、行业政策的影响。国家政策、行业政策直接影响风电开发商的投资需求态势，进而影响风电整机行业的供需状况。若未来风电行业政策发生不利的变化，政策的波动直接影响风电开发商的投资热情，进而影响公司产品的销售。

2、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凭借优异的产品性能、可靠的产品质量、完善的服务体系等优势已成为国内领先的风电整机制造企业，近几年市场份额不断提升。由于近几年市场份额向行业内前几名集中，如果公司未来不能持续提升市场竞争力，及时应对市场需求的变化，则在未来市场集中度进一步提高的过程中，公司会面临市场份额下降的风险。另外，随着风电全面进入平价时代，行业集中度进一步提升，整机企业竞争加剧，造成机组产品价格的波动，可能会对公司营收、利润产生一定影响。

3、供应链风险

公司产品的相关零部件采取专业化协作的方式，由供应商按公司提供的技术标准进行生产，期间公司进行质量监控。生产零部件专业化协作的模式使得公司在扩大销售规模的同时必须依赖供应商的配套供应能力，若供应商不能及时供货，将导致公司无法按期生产和交货；同时若核心部件的供应商大幅提价，将降低公司产品的毛利率，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另外，大宗原材料价格波动性大，若未来延续上涨趋势，将对风电机组制造商采购成本造成较大的压力。

4、技术开发风险

风电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近年来风电机组更新换代的速度越来越快，且客户对产品的需求也趋于专业化和定制化，公司必须全面了解行业技术发展的最新趋势，迅速实现产品的优化升级。如果公司的技术和产品研发方向偏离市场需求，或者产品开发速度减缓，将可能存在产品不能在新的市场环境下形成技术优势的风险。

针对上述可能面临的风险，公司采取了积极的应对措施。一是紧跟行业发展方向，快速满足客户需求；二是进一步优化供应链体系、提升产品质量；三是不断加快新产品的开发速度、提高产品差异化竞

争力，进一步提升公司多元化业务服务、增强公司综合业务能力；四是引进拔尖人才，完善人才培养制度，制定更加科学合理的薪酬绩效体系及长期激励政策，持续提升公司对优秀人才的吸引力。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3年02月16日、02月17日	杭州	电话沟通	机构	浙商证券等	公司基本情况、行业概况	详情见巨潮资讯网《300772 运达股份调研活动信息 20230217》
2023年03月03日	杭州	实地调研	机构	安华农业保险等	公司基本情况、行业概况	详情见巨潮资讯网《300772 运达股份调研活动信息 20230303》
2023年04月28日	杭州	电话沟通	机构	天风证券等	公司基本情况、行业概况	详情见巨潮资讯网《300772 运达股份调研活动信息 20230428》
2023年05月17日	深圳	其他	其他	参与“地方国企焕新颜——在浙里看国企”浙江国有上市公司2022年度集体业绩说明会的投资者	公司基本情况、行业概况	详情见巨潮资讯网《300772 运达股份业绩说明会、路演活动信息 20230517》
2023年06月30日	杭州	实地调研	机构	中金公司等	公司基本情况、行业概况	详情见巨潮资讯网《300772 运达股份调研活动信息 20230630》
2023年08月30日	杭州	电话沟通	机构	东方证券等	公司基本情况、行业概况	详情见巨潮资讯网《300772 运达股份调研活动信息 20230830》
2023年09月12日	杭州	实地调研	机构	中欧基金等	公司基本情况、行业概况	详情见巨潮资讯网《300772 运达股份调研活动信息 20230912》
2023年10月28日	杭州	电话沟通	机构	东方证券等	公司基本情况、行业概况	详情见巨潮资讯网《300772 运达股份调研活动信息 20231029》
2023年11月08日	杭州	实地调研	机构	申万宏源等	公司基本情况、行业概况	详情见巨潮资讯网《300772 运达股份调研活动信息 20231108》
2023年12月27日	杭州	实地调研	机构	平安证券等	公司基本情况、行业概况	详情见巨潮资讯网《300772 运达股份投资者关系管理信息 20231227》

十三、“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理层分权制衡的现代企业组织制度和企业运行机制，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内部控制体系，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提高治理水平。报告期内，公司整体运作规范，独立性强，信息披露规范，公司治理实际情况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一）股东与股东大会：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积极维护所有股东的合法权益，平等对待全体股东，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其权利。报告期内召开了 1 次年度股东大会，2 次临时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召开，并聘请律师进行现场见证，股东大会表决事项均按照规定履行了程序。

（二）董事与董事会：董事会的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共设 9 名董事，其中独立董事 3 名。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14 次董事会，董事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开展工作，按时出席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对公司重大事项作出科学、合理的决策，积极参加有关培训，学习有关法律法规，以诚信、勤勉、尽责的态度履行职责。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各尽其责，为公司规范化运作及董事会决策提供了有力支持。

（三）监事与监事会：监事会的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共有监事 3 名，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10 次监事会，监事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开展工作，按时出席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公司监事能够依据相关制度要求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财务状况、重大事项及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程序、履职情况等事项进行有效监督，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四）相关利益者公司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积极加强与各相关利益者的沟通和交流，努力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均衡，共同推进公司持续、稳健的发展。

（五）信息披露与透明度公司高度重视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具体负责信息披露工作、接待投资者的来访和咨询，并指定《证券时报》等报纸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报纸和网站，公平对待所有投资者，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地进行信息披露，提高公司透明度，保障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2023 年全年共披露公告 83 份。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一）资产完整情况：公司拥有独立于控股股东的生产经营场所，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采购、生产、销售及配套设施和资产，拥有相关资产的合法所有权或使用权，不存在以公司资产、权益或信誉为股东提供违规担保的情况，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二）人员独立情况：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程序选举或聘任产生。截至本报告签署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或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的情形；公司财务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的情形。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人事管理体系，制定了独立的劳动人事管理制度，由公司独立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独立为员工发放工资，不存在由其关联方代为发放工资的情形。

（三）财务独立情况：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专职财务管理人员，建立了独立、完整的财务核算体系。公司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建立了规范的财务规章制度，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不受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干预。公司独立开设银行账户，独立纳税，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形。

（四）机构独立情况：公司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设置股东大会作为最高权力机构、设置董事会为决策机构、设置监事会为监督机构，并设有相应的办公机构和经营部门，各职能部门分工协作，形成有机的独立运营主体，不受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干预，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机构设置、人员及办公场所等方面完全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五）业务独立情况：公司拥有从事相关业务所需的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和经营性资产，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各职能部门分别负责研发、采购、生产、销售及配套服务等业务环节；公司已建立了完整的业务流程，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不存在需要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进行经营的情况。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3.59%	2023 年 02 月 28 日	2023 年 02 月 28 日	详见《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16）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43.28%	2023 年 05 月 16 日	2023 年 05 月 16 日	详见《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56）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3.34%	2023 年 10 月 13 日	2023 年 10 月 13 日	详见《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71）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高玲	女	56	董事长	现任	2013年12月17日	2026年02月28日	998,400				998,400	
陈棋	男	43	董事、总经理	现任	2017年05月23日	2026年02月28日	790,400				790,400	
斯建龙	男	48	副总经理	离任	2012年09月24日	2023年04月13日	826,800		6,700		820,100	个人资金需求减持
杨帆	男	40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总法律顾问	离任	2021年07月19日	2024年01月11日	528,800				528,800	
程晨光	男	42	副总经理	现任	2021年07月19日	2026年02月28日	312,208				312,208	
陈坚钢	男	43	副总经理	现任	2022年11月18日	2026年02月28日	312,000				312,000	
魏敏	男	46	副总经理、	现任	2023年11月10日	2026年02月28日	186,000				186,000	

			董 事 会 秘 书		日	日						
吴明霞	女	45	总 会 计 师 、 财 务 负 责 人	现任	2019 年 12 月 09 日	2026 年 02 月 28 日	520,000				520,000	
贝仁芳	女	50	董 事	现任	2021 年 03 月 25 日	2026 年 02 月 28 日						
凌强	男	59	董 事	现任	2013 年 12 月 17 日	2026 年 02 月 28 日						
施坤如	男	59	董 事	现任	2020 年 01 月 16 日	2026 年 02 月 28 日						
潘斌	男	52	独 立 董 事	现任	2022 年 05 月 27 日	2026 年 02 月 28 日						
冯晓	女	55	独 立 董 事	现任	2022 年 05 月 27 日	2026 年 02 月 28 日						
郭斌	男	53	独 立 董 事	现任	2022 年 05 月 27 日	2026 年 02 月 28 日						
张荣三	男	59	监 事 会 主 席	现任	2017 年 05 月 02 日	2026 年 02 月 28 日						
王鹏	男	46	监 事	现任	2017 年 01 月 12 日	2026 年 02 月 28 日						
潘东浩	男	52	监 事	现任	2017 年 05 月 02 日	2026 年 02 月 28 日	780,000				780,000	
合计	--	--	--	--	--	--	5,254,608	0	6,700	0	5,247,908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2023年4月13日，公司收到副总经理斯建龙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斯建龙先生因工作安排，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2024年1月11日，公司收到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总法律顾问杨帆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杨帆先生因工作安排，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总法律顾问职务。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斯建龙	副总经理	解聘	2023 年 04 月 13 日	工作安排
魏敏	副总经理	聘任	2023 年 11 月 10 日	董事会聘任
杨帆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总法律顾问	解聘	2024 年 01 月 11 日	工作安排
魏敏	董事会秘书	聘任	2024 年 03 月 19 日	董事会聘任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高玲女士，196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正高级会计师。曾任职于浙江永进化工有限公司、浙江永联民爆器材有限公司和机电集团。2011 年至今在公司工作，曾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总经理，现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陈棋先生，198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正高级工程师。2004 年至今在公司任职，曾任公司技术质量部副经理、质量管理部副经理、技术支持部经理、技术中心常务副主任、技术中心主任、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

贝仁芳女士，197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会计师。曾任浙江省机电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浙江西安交通大学研究院副院长。2014 年至今任职于浙江省机电集团有限公司，先后担任财务资产部副经理、副经理（主持工作）、经理，现任浙江省机电集团有限公司财务资产部部长。2021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凌强先生，196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会计师、注册会计师、评估师。曾任职于北京毛纺织科学研究所会计科和会计师事务所，历任会计科科长、审计部部门经理、审计部总经理助理、分所副总经理。2011 年至 2020 年 3 月任中节能科技投资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主任、经营管理部主任。2020 年 4 月至今任职于中节能工业节能有限公司，担任审计风控部副主任。2014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施坤如先生，196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工程师。曾任中节能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项目投资部副主任，中节能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下属公司嘉兴中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中节能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下属公司昆山中节能环保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2013 年至今任中节能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战略企管部主任。2019 年 1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潘斌先生，197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法律职业资格。现任上海虎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文德启帆（上海）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徕铂科服（上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佐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重庆富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卓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2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冯晓女士，196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中国注册会计师，英国皇家特许管理会计师（CIMA），全球特许管理会计师（CGMA）。现任浙江财经大学教授、硕士研究生导师、MBA 导师，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凤登绿能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蓝色光标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22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郭斌先生，197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现任浙江大学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凤凰光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每日互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杭州锐思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董事，杭州意锐企业管理顾问有限公司董事，上海意锐管理顾问有限公司董事，杭州协睿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监事。2022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张荣三先生，196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职于浙江省汽车工业公司、浙江省机械工业厅，2000 年 6 月至今任职于浙江省机电集团有限公司，先后担任财务资产部经理助理、财务资产部

副经理、审计部经理、财务资产部经理、纪检监察室主任、工会副主席等职务，现任浙江省机电集团有限公司成员企业专职外部董事。2017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王鹏先生，197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中级经济师。曾任职于 WIV company in Germany 财务部、万隆亚洲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部。2009 年至 2020 年 8 月曾任职于中节能科技投资有限公司，历任战略投资部业务经理、经营管理部业务经理和高级业务经理。2020 年 8 月至今任职于中节能工业节能有限公司，担任战略经营中心主管。2014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潘东浩先生，197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正高级工程师，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曾任职于浙江省机电设计研究院风力发电研究所助理工程师、工程师。2001 年至今在公司任职，曾任公司研发中心常务副主任、总师办主任，现任公司职工监事、技术管理部主任、副总工程师。

程晨光先生，198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2007 年至今在公司任职，曾任公司北京办事处项目经理、营销中心总经理助理、资源开发部总经理、营销中心总经理、北京分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陈坚钢先生，198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2004 年至今在公司任职，曾任公司售后服务部副经理、经理，运维事业部总经理，工程运维中心总经理，交付中心总经理，项目建设运营部经理。现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魏敏先生，197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8 年至今在公司工作。曾任公司采购中心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总经理助理。现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吴明霞女士，197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曾任职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惠多利有限责任公司财务科科长。2009 年至今在公司任职，曾任公司会计主管、财务部副经理、财务部经理。现任公司总会计师、财务负责人。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贝仁芳	机电集团	财务资产部部长			是
张荣三	机电集团	成员企业专职外部董事			是
凌强	中节能工业节能有限公司	审计风控部副主任			是
施坤如	中节能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战略企管部主任			是
王鹏	中节能工业节能有限公司	战略经营中心主管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潘斌	上海虎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是
潘斌	文德启帆（上海）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是
潘斌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潘斌	万向钱潮股份公	独立董事		2024 年 02 月 05	是

	司			日	
潘斌	浙江佐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潘斌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潘斌	重庆富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潘斌	上海卓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是
潘斌	徕铂科服（上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是
冯晓	浙江财经大学	教授、硕士研究生导师、MBA 导师			是
冯晓	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冯晓	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冯晓	浙江凤登绿能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冯晓	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 年 06 月 21 日	是
冯晓	浙江人文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3 年 07 月	是
冯晓	北京蓝色光标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是
冯晓	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是
郭斌	浙江大学管理学院	教授、博士生导师			是
郭斌	凤凰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郭斌	每日互动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郭斌	成都趣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 年 10 月 28 日	是
郭斌	杭州锐思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董事			是
郭斌	杭州意锐企业管理咨询顾问有限公司	董事			是
郭斌	上海意锐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董事			是
郭斌	杭州协睿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事			是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决策程序：董事、监事的报酬由公司股东大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公司董事会决定。

确定依据：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根据公司有关制度按岗位和绩效确定。

实际支付情况：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及时足额发放。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高玲	女	56	董事长	现任	253.01	否
陈棋	男	43	董事、总经理	现任	321.69	否
斯建龙	男	48	副总经理	离任	165.75	否
杨帆	男	40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总法律顾问	离任	170.12	否
程晨光	男	42	副总经理	现任	234.49	否
陈坚钢	男	43	副总经理	现任	86.78	否
魏敏	男	46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7.88	否
吴明霞	女	45	总会计师、财务负责人	现任	170.57	否
贝仁芳	女	50	董事	现任	0	是
凌强	男	59	董事	现任	0	否
施坤如	男	59	董事	现任	0	否
潘斌	男	52	独立董事	现任	8	否
冯晓	女	55	独立董事	现任	8	否
郭斌	男	53	独立董事	现任	8	否
张荣三	男	59	监事会主席	现任	0	是
王鹏	男	46	监事	现任	0	否
潘东浩	男	52	监事	现任	54.14	否
合计	--	--	--	--	1,488.43	--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	2023年02月08日	2023年02月09日	详见《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2023-002)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3年02月28日	2023年02月28日	详见《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2023-017)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3年04月18日	2023年04月19日	详见《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2023-022)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3年04月25日	2023年04月26日	详见《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2023-036)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3年04月27日	2023年04月28日	详见《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2023-039)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3年05月15日	2023年05月16日	详见《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2023-047)
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3年05月30日	2023年05月30日	详见《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2023-052)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3年06月29日	2023年06月29日	详见《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2023-054)
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3年07月07日	2023年07月07日	详见《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2023-057)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3年08月29日	2023年08月30日	详见《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2023-059)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3 年 09 月 27 日	2023 年 09 月 28 日	详见《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2023-066)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3 年 10 月 27 日	2023 年 10 月 28 日	详见《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2023-073)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3 年 11 月 10 日	2023 年 11 月 10 日	详见《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2023-078)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3 年 12 月 29 日	2023 年 12 月 29 日	详见《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2023-078)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高玲	14	2	12	0	0	否	3
陈棋	14	2	12	0	0	否	3
贝仁芳	14	2	12	0	0	否	3
凌强	14	2	12	0	0	否	3
施坤如	14	2	12	0	0	否	3
潘斌	14	2	12	0	0	否	3
冯晓	14	2	12	0	0	否	3
郭斌	14	2	12	0	0	否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无。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勤勉尽责，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开展工作，高度关注公司规范运作和经营情况，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的重大治理和经营决策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形成一致意见，并坚决监督和推动董事会决议的执行，确保决策科学、及时、高效，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	其他履行	异议事项具体
-------	------	--------	------	------	------	------	--------

					意见和建议	职责的情况	情况(如有)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冯晓、郭斌、高玲	2	2023年01月16日	《2022年年度审计计划阶段与治理层沟通事项》	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冯晓、郭斌、高玲	2	2023年02月21日	《关于提名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的议案》	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冯晓、郭斌、高玲	4	2023年04月06日	《2022年年度审计执行阶段与治理层沟通事项》《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关于续聘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内部审计部2022年度工作总结及2023年度工作计划》	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冯晓、郭斌、高玲	4	2023年04月24日	《关于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内部审计部2023年第一季度工作总结及二季度工作计划》	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冯晓、郭斌、高玲	4	2023年08月21日	《关于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内部审计部2023年上半年工作总结及下半年工作计划》	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冯晓、郭斌、高玲	4	2023年10月20日	《关于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内部审计部2023年三季度工作总结及四季度工作计划》	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郭斌、冯晓、贝仁芳	1	2023年01月31日	《关于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郭斌、冯晓、贝仁芳	2	2023年04月06日	《关于2022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郭斌、冯晓、贝仁芳	2	2023年10月20日	《关于制定〈工资总额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修订〈经理层成员业绩考核与薪酬核定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	高玲、潘斌、贝仁芳	4	2023年04月18日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关于参与中电建新能源增资项目的议案》《关于投资建设肃北马鬃山100MW风电项目的议案》	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	高玲、潘斌、贝仁芳	4	2023年06月30日	《关于设立塞尔维亚子公司的议案》	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		

员会					案		
第五届 董事会 战略与 投资委 员会	高玲、潘 斌、贝仁 芳	4	2023 年 11 月 06 日	《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 60%股权的议案》	审议通 过了相 关议案		
第五届 董事会 战略与 投资委 员会	高玲、潘 斌、贝仁 芳	4	2023 年 12 月 22 日	《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 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度向特定对 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 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 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 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 案》《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 及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关于公 司与认购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 议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认购对象 免于发出要约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 权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公司本 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审议通 过了相 关议案		
第四届 董事会 提名委 员会	潘斌、郭 斌、高玲	2	2023 年 01 月 31 日	《关于审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 议案》《关于审核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 事候选人的议案》	审议通 过了相 关议案		
第四届 董事会 提名委 员会	潘斌、郭 斌、高玲	2	2023 年 02 月 01 日	《关于审核公司总经理候选人的议案》《关于 审核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议案》	审议通 过了相 关议案		
第五届 董事会 提名委 员会	潘斌、郭 斌、高玲	1	2023 年 11 月 06 日	《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	审议通 过了相 关议案		

十、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工的数量（人）	2,032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工的数量（人）	596
报告期末在职工的数量合计（人）	2,628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2,656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6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197
销售人员	375
技术人员	864
财务人员	49
行政人员	293
服务人员	850
合计	2,628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及以上人员	463
本科人员	1,453
大专人员	593
大专以下人员	119
合计	2,628

2、薪酬政策

公司全面推行经理层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改革，使得经理层成员和中层管理人员权责更加明确，目标更加清晰，激励约束更加增强，真正形成“能者上、平者让、庸者下”的用人导向。在遵循“按劳分配、效率优先、兼顾公平”的前提下，采取“以岗定薪、以能定级、以绩定奖”的分配形式，将能力、态度和业绩作为评价员工价值的主要标准，建立了规范且富有竞争力，并根据市场及行业变化持续改进的薪酬管理体系。通过利润导向的考核原则，调整优化项目考核奖金分配方案。进一步完善优化现有绩效考核奖金分配模式，基于实现公司整体项目业务价值为目标，打通流程价值链上下游各环节，加强部门间协同配合。同时，为了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各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骨干的积极性，公司制定了股权激励计划。公司也为不同类型的员工提供了全面的晋升通道、多元化的福利体系、规范合理的休假制度以及宽敞舒适的办公环境，让员工能充分施展个人才能，创造自我价值，促进企业发展，谋求实现双方的和谐共赢。

3、培训计划

为进一步优化培训管理，提升员工业务水平，根据年度规划，公司全面推动人才培训工作。已构建包括年度重点、业务提升及岗前达标课程在内的完善课程体系，目的在于强化员工知识技能与职业素养，构建高效协作团队。实施“灯塔计划”，选拔 33 名部门骨干，针对业务关键场景研发 33 门优质课程，为培训课程体系及组织扩展提供坚实支持。“启航计划”围绕行业认知、发展历程、企业文化和基本制度四个方面展开多样化培训，提升员工对企业认同感和归属感。针对关键业务部门，量身定制“强基计划”、“种子计划”和“拓海计划”等专业成长计划，实现理论与实践相结合，推动学以致用，助力员工全面发展。2023 年已完成 61 项年度培训计划，达成率高达 96.8%，确保培训工作有序、稳定及创新发展。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2,951,520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150,643,320.10

十二、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相关利润分配政策和审议程序实施权益分派方案，分红标准和分红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相关议案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由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审议通过后在规定时间内进行实施，切实保证了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2023年5月16日，经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的分红方案为：以2022年12月31日总股本702,078,355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元（含税），预计派发70,207,835.5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公司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已于2023年7月11日实施完成。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不适用，报告期内公司进行现金分红。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10股送红股数（股）	0
每10股派息数（元）（含税）	0.5
每10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702,078,355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35,103,917.75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35,103,917.75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股权激励

1、2020 年 12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2、2021 年 3 月 8 日，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修订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2021 年 3 月 24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以及《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等相关议案。3 月 25 日，公司董事会披露了公司《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4、2021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以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和《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5、2021 年 5 月 26 日，公司完成了激励计划所涉及的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工作。

6、2021 年 5 月 28 日，激励计划所涉及的限制性股票上市。

7、2022 年 5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以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和调整回购数量、回购价格的议案》。

8、2022 年 5 月 27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和调整回购数量、回购价格的议案》，同意公司回购注销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并披露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9、2022 年 7 月 7 日，公司完成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128,000 股的回购注销工作。

10、2023 年 5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11、2023 年 5 月 29 日，126 名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 4,979,200 股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

具体内容请关注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获得的股权激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行权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期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已解锁股份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高玲	董事长	0	0	0	0		0	10.64	480,000	192,000	0	7.88	288,000
陈棋	总经理	0	0	0	0		0	10.64	288,000	115,200	0	7.88	172,800
程晨	副总	0	0	0	0		0	10.64	240,000	96,000	0	7.88	144,000

光	经理								00	0			00
陈坚钢	副总经理	0	0	0	0		0	10.64	240,000	96,000	0	7.88	144,000
魏敏	副总经理	0	0	0	0		0	10.64	176,000	70,400	0	7.88	105,600
吴明霞	总会计师、财务负责人	0	0	0	0		0	10.64	240,000	96,000	0	7.88	144,000
合计	--	0	0	0	0	--	0	--	1,664,000	665,600	0	--	998,400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情况

公司制定了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不断完善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评体系和薪酬制度。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每位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职级、岗位责任、工作绩效以及任务目标完成情况等确定不同职务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标准范围，体现责权利对等的原则，薪酬与岗位重要性、工作量、承担责任相符，保持公司薪酬的吸引力及在市场上的竞争力。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能够依法依规履行职责，积极落实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相关决议，认真履行了分管工作职责。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对内部控制体系进行适时的更新和完善，建立一套设计科学、简洁适用、运行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并由审计委员会、内部审计部门共同组成公司的风险内控管理组织体系，对公司的内部控制管理进行监督与评价。公司通过内部控制体系的运行、分析与评价，有效防范了经营管理中的风险，促进了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五、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六、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4 年 04 月 19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站 (http://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1、重大缺陷定性标准：1)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舞弊行为；2) 对已公布的财务报告进行重大差错更正；3) 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重大错报；4) 公司内部控制在监督无效。</p> <p>2、重要缺陷定性标准：1) 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2) 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3) 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4) 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告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p> <p>3、一般缺陷定性标准：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p>1、重大缺陷定性标准：1) 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2) 决策程序不科学导致重大决策失误；3) 涉及公司生产经营的重要业务制度缺失或系统性失效；4) 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缺陷未得到整改。</p> <p>2、重要缺陷定性标准：单独缺陷或连同其他缺陷组合，其严重程度低于重大缺陷，但仍有可能导致公司偏离控制目标。</p> <p>3、一般缺陷定性标准：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定量标准	<p>1、重大缺陷：错报金额 \geq 利润总额的 10%；</p> <p>2、重要缺陷：利润总额的 $5\% \leq$ 错报金额 $<$ 利润总额的 10%；</p> <p>3、一般缺陷：错报金额 $<$ 利润总额的 5%。</p>	<p>1、重大缺陷：直接经济损失金额 \geq 净资产 5%；</p> <p>2、重要缺陷：净资产 $2\% \leq$ 直接经济损失金额 $<$ 净资产 5%；</p> <p>3、一般缺陷：直接经济损失金额 $<$ 净资产 2%</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p>我们认为，运达股份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p> <p>本结论是在受到鉴证报告中指出的固有限制的条件下形成的。</p>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4 年 04 月 19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站 (http://www.cninfo.com.cn)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七、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公司及子公司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献人类清洁绿电，还自然碧水蓝天”为使命。报告期内减少碳排放采取的措施及效果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运达能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环境、社会与公司治理（ESG）报告》。

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始终秉承“运则顺势而为，达则兼济天下”的价值理念，肩负企业绿色使命，积极承担社会责任。同时积极承担对投资者、员工和客户等其他利益相关者的责任。

报告期内社会责任履行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运达能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环境、社会与公司治理（ESG）报告》。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相关工作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运达能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环境、社会与公司治理（ESG）报告》。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杨震宇、高玲、叶杭冶、陈继河、王青、斯建龙、黄立松、陈棋、潘东浩	股份限售承诺	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股份总数的 25%。如本人自公司离职，则本人自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019 年 04 月 26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运达股份	关于招股说明书信息披露的承诺	1、公司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司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2、若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公司将依法回购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的发行价，期间公司如有派发股利、送股、	2019 年 04 月 26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价格相应调整，并在有权部门作出行政处罚或人民法院作出相关判决之日起启动回购决策程序，在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做出之日起次日30个交易日内实施完毕。</p> <p>3、若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金额等细节内容待上述情形实际发生时，依据最终依法确定的赔偿方案为准。</p>			
	机电集团	关于招股说明书信息披露的承诺	<p>1、运达股份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司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p>2、若因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金额等细节内容待上述情形实际</p>	2019年04月26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发生时，依据最终依法确定的赔偿方案为准。3、若因运达股份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运达股份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并已由有权部门作出行政处罚或人民法院作出相关判决的，本公司将利用运达股份控股股东地位，促使运达股份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同时本公司将按照二级市场的价格依法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本公司购回股票时将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执行。</p>			
	<p>杨震宇、高玲、叶杭冶、陈继河、凌强、朱可可、王建平、黄灿、李莹、张荣三、潘东浩、王鹏、斯建龙、王青、黄立松、陈棋</p>	<p>关于招股说明书信息披露的承诺</p>	<p>1、运达股份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2、若因运达股份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人将依法赔偿投</p>	<p>2019年04月26日</p>	<p>长期</p>	<p>正常履行中</p>

			<p>资者损失。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金额等细节内容待上述情形实际发生时，依据最终依法确定的赔偿方案为准。3、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p>			
运达股份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p>公司拟通过加强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加大市场开发力度、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等措施，从而提升资产质量、增加营业收入、增厚未来收益、实现可持续发展，以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p>	2019年04月26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机电集团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p>为保证运达股份能够切实履行填补回报措施，控股股东机电集团特承诺如下：1、任何情形下，本公司承诺均不滥用控股股东地位，均不会越权干预发行人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发行人利益。2、本公司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发行人利益。3、在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另行发布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p>	2019年04月26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诺的相关意见及实施细则后，如运达股份的相关规定及本公司的承诺与该等规定不符时，本公司承诺将立即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出具补充承诺，并积极推进发行人作出新的承诺或措施，以符合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p>			
	<p>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p>	<p>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p>	<p>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承诺对本人（作为董事和/或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承诺将由公司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或修订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若公司未来实施员工股权激励，承诺将拟公布的员工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等安排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在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另行发布摊薄</p>	<p>2019年04月26日</p>	<p>长期</p>	<p>正常履行中</p>

			<p>即期回报填补回报措施及承诺的相关意见及实施细则后，如果公司的相关规定及本人的承诺与该等规定不符时，本人承诺将立即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出具补充承诺，并积极推进公司作出新的承诺或措施，以符合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p> <p>7、本人承诺全面、完整、及时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p>			
	运达股份	关于公开承诺未履行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p>1、本公司将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就本次发行上市所做的所有承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若未履行相关公开承诺，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能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如因本公司未能履行相关承诺，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p>	2019年04月26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赔偿相关损失。本公司将自愿按相应的赔偿金额冻结自有资金，以为本公司需根据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赔偿的投资者损失提供保障。</p>			
	机电集团	关于公开承诺未履行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p>1、若本公司违反股份限售安排、自愿锁定及持股意向的承诺，本公司同意将实际减持股票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2、如本公司违反招股书信息披露、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公司有权将应付本公司的现金分红予以暂时扣留，直至本公司实际履行上述承诺义务为止。3、本公司将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就本次发行所做的所有承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若未履行相关公开承诺，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能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4、如因本公司未能履行相关承诺而给运达股份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向运达股份或</p>	2019年04月26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在履行完毕前述赔偿责任之前，本公司持有的运达股份的股份不得转让，同时将本公司从运达股份领取的现金红利交付运达股份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5、在本公司作为控股股东期间，若运达股份未能履行相关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承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杨震宇、高玲、叶杭冶、陈继河、凌强、朱可可、王建平、黄灿、李莹、张荣三、潘东浩、王鹏、斯建龙、王青、黄立松、陈棋</p>	<p>关于公开承诺未履行的约束措施的承诺</p>	<p>1、本人将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就本次发行所做的所有承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若未履行相关公开承诺，将承诺采取以下约束措施： 2、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能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3、如因本人未能履行相关承诺而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本人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 10 个</p>	<p>2019 年 04 月 26 日</p>	<p>长期</p>	<p>正常履行中</p>

			<p>交易日内，停止领取薪酬，且公司有权从本人在公司的工资、奖金、补贴、股票分红（若有）等收入中直接予以扣除，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直至足额偿付为止。</p> <p>4、在履行完毕前述赔偿责任之前，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若有）不得转让。</p> <p>5、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p>			
	机电集团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p>1、截至承诺函出具之日，机电集团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公司或者企业（以下简称“附属公司或附属企业”）目前没有、将来也不会直接或间接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合资、合作和联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运达股份及其子公司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研发、生产、销售或类似业务；</p> <p>2、自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机电集团及其附属公司或附属企业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若与运达股份及其子公司之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实质性竞争的，机电集团</p>	2019年04月26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将立即通知公司，并尽力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发行人；</p> <p>3、机电集团及附属公司或附属企业承诺将不向与运达股份及其子公司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组织或个人提供技术信息、工艺流程、销售渠道等商业秘密；</p> <p>4、若机电集团及附属公司或附属企业的产品或业务可能与运达股份及其子公司的产品或业务构成竞争，则机电集团及附属公司或附属企业将以停止生产构成竞争的产品、停止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等方式避免同业竞争；</p>			
	机电集团	关于规范并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p>1、机电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尽量减少并避免与运达股份及其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保证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依法签署相关交易协议，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2、作为</p>	2019年04月26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运达股份控股股东期间，机电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企业资金往来的相关规定。3、依照发行人《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平等行使股东权利并承担股东义务，不利用控股股东的地位影响运达股份的独立性，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运达股份的资金、利润、谋取其他任何不正当利益或使运达股份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4、机电集团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如违反上述承诺与运达股份及其子公司进行关联交易而给运达股份及其子公司造成损失的，愿意承担损失赔偿责任。</p>			
	机电集团	关于避免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承诺	<p>关于避免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承诺 1、作为运达股份的控股股东，机电集团将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p>	2019年04月26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运达股份的《公司章程》、《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等的有关规定，提高守法合规意识。</p> <p>2、保证运达股份及其子公司财务独立，确保不利用关联交易、资产重组、垫付费用、对外投资、担保、利润分配和其他方式直接或间接或者间接侵占运达股份及其子公司资金、资产，损害运达股份及其子公司、运达股份其他股东的利益。资金占用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式：</p> <p>（1）经营性资金占用：通过采购、销售、相互提供劳务等生产经营环节的关联交易产生的超过正常商业信用期的资金占用。（2）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运达股份垫付工资与福利、保险、广告等费用，运达股份以有偿或无偿的方式直接或间接地基于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p>			
--	--	--	---	--	--	--

			<p>企业拆借资金、代偿债务及其他在没有商品和劳务对价情况下所提供使用的资金，运达股份与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互相代为承担成本和其他支出等。3、依法行使控股股东的权利，不滥用控股股东权利侵占运达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的资金、资产、损害运达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4、机电集团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若因未履行本承诺所赋予的义务和责任而使运达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遭受损失，机电集团愿意承担损失赔偿责任。</p>			
	机电集团	股份减持承诺	<p>机电集团在运达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前所持的运达股份股票在锁定期（含因各种原因延长的锁定期）届满后 2 年内，机电集团每年减持运达股份的股份数量不超过运达股份首次公开发行前机电集团持有发行人股份总额的 5%。减持价格（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p>	2019 年 04 月 26 日	锁定期届满后 2 年	正常履行中

			<p>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且不低于运达股份首次公开发行时的发行价。机电集团在运达股份首次公开发行前所持的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含因各种原因延长的锁定期)届满之日起满2年后,机电集团将在综合考虑社会与市场环境,运达股份与机电集团实际情况等因素后决定是否减持股份及减持的数量、价格和时机。</p>			
	<p>机电集团</p>	<p>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p>	<p>1、任何情形下,本公司承诺均不滥用控股股东地位,均不会越权干预发行人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发行人利益;2、承诺切实履行发行人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的相关措施以及本公司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3、在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p>	<p>2019年12月31日</p>	<p>长期</p>	<p>正常履行中</p>

			<p>回报措施及其他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本公司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公司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p>			
	<p>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p>	<p>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p>	<p>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承诺对本人（作为董事和/或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承诺将由公司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或修订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若公司未来实施员工股权激励，承诺将拟公布的员工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本人承诺全面、完整、及时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如若违反前述承诺或拒不履行前述</p>	<p>2019年12月31日</p>	<p>长期</p>	<p>正常履行中</p>

			<p>承诺，本人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p>7、在本承诺出具日后至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本人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p>			
	运达股份	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p>为填补股东被摊薄的即期回报，公司承诺将采取相关措施，增强公司持续回报能力。但需要提醒投资者特别注意的是，公司制定的填补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具体措施如下：1、加快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提高公司盈利能力；2、积极稳健推进本次募投项目建设，提高资金使用效率；3、加强募集资金监管，保证募集资金有效使用4、加强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提升经营效率；5、落实利润分配，强化股东回报。</p>	2019年12月31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机电集团	关于向原股东配售股份摊薄即期回报采取	<p>本公司作为浙江运达风电股份有限公司</p>	2021年11月30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填补措施的承诺</p>	<p>(以下简称“公司”或“运达股份”或“发行人”)控股股东,为保证公司本次配股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特承诺如下:</p> <p>(1)任何情形下,本公司承诺均不滥用控股股东地位,均不会越权干预发行人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发行人利益;</p> <p>(2)承诺切实履行发行人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的相关措施以及本公司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p> <p>(3)在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配股实施完毕前,若监管部门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本公司上述承诺不能满足监管部门该等规定时,本公司承诺届时将按照监管部门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p>			
	<p>机电集团</p>	<p>关于向原股东配售股份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p>	<p>本公司为应对本次配股摊薄即期回报,填补股东被摊薄的即期回报,</p>	<p>2021年11月30日</p>	<p>长期</p>	<p>正常履行中</p>

			<p>增强公司持续回报能力，特此承诺将采取以下措施：</p> <p>1、加快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提高公司盈利能力</p> <p>针对公司风电机组业务，公司将通过持续的技术创新，不断推出符合市场需求的新产品，进一步打开公司产品市场空间，巩固并提升公司在国内风电整机制造市场中的地位及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同时，公司将进一步完善业务链，将风电机组研制销售与风电场投资运营、风电场运维相结合，增加盈利来源，使公司成为全球领先的风电开发“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p> <p>2、合理规划及使用募集资金，提高市场竞争力</p> <p>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合理规划、使用募集资金，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p> <p>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能够改善公司资产负债结构，并可以进一步缓解公司流动资金压力，为公司各</p>			
--	--	--	--	--	--	--

			<p>项经营活动的开展提供资金支持，增强公司资金实力，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盈利能力。</p> <p>3、加强募集资金监管，保证募集资金有效使用</p> <p>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确保募集资金的使用规范、安全、高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p> <p>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专项存储，严格保障募集资金用于承诺的募集资金投向，并定期对募集资金进行内部检查、配合保荐机构和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对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进行检查和监督，以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合理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p>			
--	--	--	--	--	--	--

			<p>4、加强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提升经营效率</p> <p>公司将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确保董事会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做出科学、迅速和谨慎的决策，确保独立董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监事会能够独立有效地行使对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财务的监督权和检查权，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p> <p>5、落实利润分配，强化股东回报</p> <p>《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政策尤其是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比例、期间间隔和股票股利分配条件的规定，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及《上市</p>			
--	--	--	--	--	--	--

			<p>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中国证监会公告[213]43号)的要求和公司实际情况。同时,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已制定了《浙江运达风电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2019年-2021年),注重对投资者利益的保护并给予投资者稳定回报。</p> <p>本次配股发行后,公司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并注重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努力强化股东回报,切实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并保障公司股东利益。</p>			
	<p>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p>	<p>关于向原股东配售股份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p>	<p>本人作为浙江运达风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运达股份”或“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为保证公司本次配股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号)的要求,特承诺如下:</p>	<p>2021年11月30日</p>	<p>长期</p>	<p>正常履行中</p>

			<p>(1) 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p> <p>(2) 本人承诺对本人（作为董事和/或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p> <p>(3) 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p> <p>(4) 本人承诺由公司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或修订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5) 若公司未来实施员工股权激励，承诺将拟公布的员工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6) 本人承诺全面、完整、及时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如若违反前述承诺或拒不履行前述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p>(7) 在本承诺出具日至</p>			
--	--	--	--	--	--	--

			公司本次配股实施完毕前，若监管部门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本人上述承诺不能满足监管部门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监管部门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股权激励承诺	激励对象	关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等的承诺	若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行使权益安排的，激励对象应当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股权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2020 年 12 月 15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运达股份	关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等的承诺	关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等的承诺	2020 年 12 月 15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其他承诺	机电集团	股份限售承诺	诺将所持有的运达股份首发限售的 216,000,000 股股份的锁定期，自 2022 年 4 月 26 日起延长锁定期 12 个月(至 2023 年 4 月 25 日)。	2022 年 04 月 26 日	1 年	履行完毕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新设 52 家子公司，注销及不纳入合并范围 4 家子公司，股权转让 1 家子公司，公司合并范围的子公司从 186 家增加至 233 家。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78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9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宋鑫、朱勇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宋鑫第 5 年、朱勇第 4 年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公司(含合并报表中子公司)作为原告未达重大诉讼披露标准的其他诉讼/仲裁	44,532	否	公司严格按进度推进各案件	无重大影响	不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含合并报表中子公司)作为被告未达重大诉讼披露标准的其他诉讼/仲裁	2,529	否	公司严格按进度推进各案件	无重大影响	不适用		不适用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诚信情况良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浙江省机电集团	与公司受同一	日常经营	采购商品和接	公允	市场价格	7,387.93		16,000.00	否	电汇	否	2023年04月18	公告编号:

团有 限公 司的 子公 司	控 制 人 控 制		受 劳 务									日	2023- 031
浙 江 省 机 电 集 团 有 限 公 司 的 子 公 司	与 公 司 受 同 一 控 制 人 控 制	日 常 经 营	提 供 设 备 场 地 租 赁、 服 务、 劳 务	公 允	市 场 价 格	55.78			否	电 汇	否		
浙 江 省 机 电 集 团 有 限 公 司	母 公 司	日 常 经 营	服 务	公 允	市 场 价 格	1.22		0	否	电 汇	否		
合 计				--	--	7,444 .93	--	16,00 0	--	--	--	--	--
大 额 销 货 退 回 的 详 细 情 况				无									
按 类 别 对 本 期 将 发 生 的 日 常 关 联 交 易 进 行 总 金 额 预 计 的， 在 报 告 期 内 的 实 际 履 行 情 况 （ 如 有 ）				公 司 和 浙 江 省 机 电 集 团 有 限 公 司 的 子 公 司 的 日 常 关 联 交 易， 预 计 总 额 为 16,000 万 元， 报 告 期 内 实 际 发 生 日 常 关 联 交 易 为 7,443.71 万 元。									
交 易 价 格 与 市 场 参 考 价 格 差 异 较 大 的 原 因 （ 如 适 用 ）				不 适 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2022 年，公司之子公司禹城市运风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禹城运风公司）自建山东禹城苇河风电场一期，其总承包商中国电建集团核电工程有限公司向公司购买风力发电机组并出售给华能天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由禹城运风公司向华能天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租回包含发电机组在内的租赁物，租赁物合同总价 31,500.00 万元（含税），租期 3 年。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付售后回租款账面价值 21,518.85 万元，账列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

2023 年，公司之子公司禹城市运风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禹城运风公司）自建山东禹城苇河风电场二期，其总承包商中国电建集团核电工程有限公司向公司购买风力发电机组并出售给华能天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由禹城运风公司向华能天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租回包含发电机组在内的租赁物，租赁物合同总价 16,400.00 万元（含税），租期 2 年。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付售后回租款账面价值 12,928.98 万元，账列长期应付款。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中国水电顾问集团崇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9年05月30日	参股公司崇阳新能源出资额对应的30%股权价值	2019年08月13日	参股公司崇阳新能源出资额对应的30%股权价值	连带责任担保			反担保事项履行期限届满后的两年	否	是
中国水电顾问集团桂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9年05月30日	参股公司桂阳新能源出资额对应的30%股权价值	2019年08月13日	参股公司桂阳新能源出资额对应的30%股权价值	连带责任担保			反担保事项履行期限届满后的两年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参股公司崇阳新能源出资额对应的30%股权价值变动额；参股公司桂阳新能源出资额对应的30%股权价值变动额。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张北二台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10日	36,645.71		0					是	否
禹城市运风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10日	34,000	2021年05月18日	31,500	质押	有		连带责任担保为：子公司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质押担保期限为：自股权质押登记手续办理完毕之日起至本次融资租赁业务主合同项下债权债务结清之日止。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						0

(B1)		计 (B2)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70,645.71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31,50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 (如有)	反担保情况 (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无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1)			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C2)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3)			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C4)						0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70,645.71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31,500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6.01%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 (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0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35,557,994	33.55%				-	-	10,094,400	1.44%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216,000,000	30.77%				-	-		
3、其他内资持股	19,557,994	2.79%				-9,463,594	-9,463,594	10,094,400	1.44%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19,557,994	2.79%				-9,463,594	-9,463,594	10,094,400	1.44%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466,520,361	66.45%				225,463,594	225,463,594	691,983,955	98.56%
1、人民币普通股	466,520,361	66.45%				225,463,594	225,463,594	691,983,955	98.56%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702,078,355	100.00%						702,078,355	100.00%

股份变动的理由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浙江省机电集团有限公司	216,000,000	0	216,000,000	0	-	2023年4月25日
高玲	748,800	192,000	192,000	748,800	董监高限售、股权激励限售	结算公司根据董监高持股数量调整、根据股权激励计划调整限售
斯建龙	779,100	321,900	480,900	620,100	董监高限售、股权激励限售	结算公司根据董监高持股数量调整、根据股权激励计划调整限售
陈棋	592,800	115,200	115,200	592,800	董监高限售、股权激励限售	结算公司根据董监高持股数量调整、根据股权激励计划调整限售
潘东浩	735,000	0	150,000	585,000	董监高限售	结算公司根据董监高持股数量调整
杨帆	513,000	96,000	212,400	396,600	董监高限售、股权激励限售	结算公司根据董监高持股数量调整、根据股权激励计划调整限售
吴明霞	390,000	96,000	96,000	390,000	董监高限售、股权激励限售	结算公司根据董监高持股数量调整、根据股权激励计划调整限售
程晨光	240,036	90,000	96,036	234,000	董监高限售、股权激励限售	结算公司根据董监高持股数量调整、根据股权激励计划调整限售
陈坚钢	240,000	90,000	96,000	234,000	董监高限售、股权激励限售	结算公司根据董监高持股数量调整、根据股权激励计划调整限售
魏敏	176,000	33,900	70,400	139,500	董监高限售、股权激励限售	结算公司根据董监高持股数量调整、根据股权激励计划调整限售
许国东	176,000	0	70,400	105,600	股权激励限售	根据股权激励计划调整限售
其他	14,967,258	0	8,919,258	6,048,000	董监高限售、股权激励限售	结算公司根据董监高持股数量调整、根据股权激励计划调整限售
合计	235,557,994	1,035,000	226,498,594	10,094,40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2,01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9,06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浙江省机电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0.00%	280,800,000	0	0	280,800,000	不适用	0	
中节能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11%	7,800,000	0	0	7,800,000	不适用	0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1.07%	7,521,036	880462	0	7,521,036	不适用	0	

一分红-个人分红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其他	0.98%	6,872,752	3872782	0	6,872,752	不适用		0
中节能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84%	5,886,545	0	0	5,886,545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81%	5,706,844	-1827510	0	5,706,844	不适用		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生态环境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0%	2,843,398	0	0	2,843,398	不适用		0
#陈伟洪	境内自然人	0.34%	2,400,200	-600000	0	2,400,200	不适用		0
#李小华	境内自然人	0.32%	2,245,102	2245102	0	2,245,102	不适用		0
黄长军	境内自然人	0.31%	2,145,854	2145854	0	2,145,854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节能科技投资有限公司和中节能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为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除此以外，公司未知其他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浙江省机电集团有限公司	280,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80,800,000						
中节能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7,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800,000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分红-个人分红	7,521,036	人民币普通股	7,521,036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传统一普通保险产品	6,872,752	人民币普通股	6,872,752
中节能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5,886,545	人民币普通股	5,886,545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5,706,844	人民币普通股	5,706,844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工银瑞信生态环境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843,398	人民币普通股	2,843,398
#陈伟洪	2,400,200	人民币普通股	2,400,200
#李小华	2,245,102	人民币普通股	2,245,102
黄长军	2,145,854	人民币普通股	2,145,854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节能科技投资有限公司和中节能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为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除此以外，公司未知其他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陈伟洪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2400200 股，#李小华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2245102 股。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退出	0	0.00%	0	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退出	0	0.00%	0	0.00%
#李小华	新增	0	0.00%	0	0.00%
黄长军	新增	0	0.00%	0	0.00%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地方国有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浙江省机电集团有限公司	廉俊	2000 年 08 月 23 日	913300007236299969	煤炭销售（无储存）、经营进出口业务（以上限分支机构经营）。省政府授权的国有资产经营管理；实业投资；机电产品的开发、生产；机电设备成套；金属材料、建

				筑材料、机电产品、焦炭、化工产品及原料（不含危险品及易制毒化学品）、矿产品、装饰材料的销售；仓储服务；物业管理，自有房屋租赁。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地方国资管理机构

实际控制人类型：法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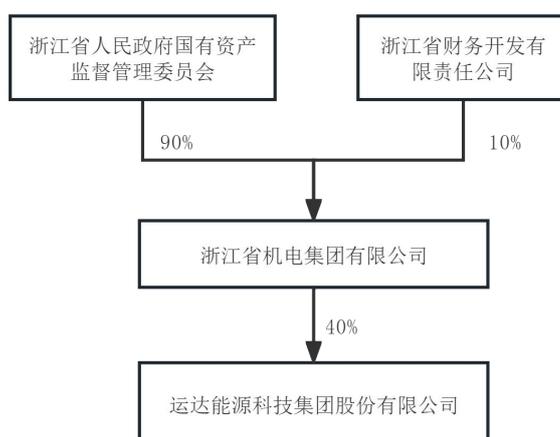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浙江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	2004年07月14日	11330000002482939H	-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4 年 04 月 18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天健审（2024）2460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宋鑫、朱勇

审计报告正文

审 计 报 告

天健审（2024）2460 号

运达能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运达能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运达股份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运达股份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运达股份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相关会计年度：2023 年度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五)及五(二)1 之说明。

运达股份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销售风力发电设备等产品。2023 年度，运达股份公司营业收入金额为人民币 1,872,672.56 万元，其中风机销售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1,601,045.06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 85.50%。

由于营业收入是运达股份公司关键业绩指标之一，收入是否确认于恰当的期间对运达股份公司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收入确认，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检查销售合同，了解主要合同条款或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方法是否恰当；

(3) 对营业收入及毛利率按月度、产品、客户等实施实质性分析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查明波动原因；

(4) 以抽样方式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销售发票、出库单、发货单、运输单及客户验收单等；

(5) 以抽样方式检查资产负债表日前后出库单、发货单、运输单、验收单，了解业主项目吊装计划、到货时间要求，查看发货时间，评估到货时间、验收时间是否合理，评价营业收入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

(6) 检查发出商品的发运、到货日期，了解已发出商品未验收的原因，并对发出商品进行现场监盘，检查期后验收的时点；

(7) 获取资产负债表日后的销售退回记录，检查是否存在资产负债表日不满足收入确认条件的情况；

(8) 结合应收账款函证，以抽样方式向主要客户函证本期销售额；

(9) 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二) 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减值

1. 事项描述

相关会计年度：2023 年度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二)、五(一)2、五(一)7 及五(一)19 之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运达股份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为 1,361,177.17 万元(含列报于合同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部分)，计提坏账准备金额为 69,597.79 万元，账面价值 1,291,579.38 万元。

运达股份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根据各项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的信用风险特征，以应收账款组合为基础，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于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管理层以逾期账龄为依据划分组合，参照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由于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金额重大，且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减值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我们将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减值，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与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复核以前年度已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的后续实际核销或转回情况，评价管理层过往预测的准确性；

(3) 复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进行信用风险评估的相关考虑和客观证据，评价管理层是否恰当识别各项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的信用风险特征；

(4) 对于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评价管理层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的合理性；评价管理层减值测试方法（包括根据历史损失率及反映当前情况的相关可观察数据等确定的各项组合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合理性；

(5) 对于以单项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复核管理层对预期收取现金流量的预测，评价在预测中使用的重大假设的适当性以及数据的适当性、相关性和可靠性，并与获取的外部证据进行核对；

(6) 检查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的期后回款情况，评价管理层计提坏账准备与减值准备的合理性；

(7) 根据账龄分析表以及销售合同中关于收款时间的约定，复核账龄分析表的准确性；

(8) 检查与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四、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运达股份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运达股份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运达股份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

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运达股份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运达股份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运达股份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宋鑫
（项目合伙人）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朱勇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八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运达能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334,609,560.52	6,301,295,658.3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7,254,207,597.71	6,754,486,204.98
应收款项融资	818,472,865.56	381,144,696.03
预付款项	197,275,752.97	215,950,900.2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35,458,723.33	177,079,669.5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1,216,395.3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207,464,847.48	5,915,699,575.81
合同资产	1,179,179,461.94	653,730,900.9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0,464,126.52	

其他流动资产	1,054,162,312.85	555,247,037.23
流动资产合计	23,291,295,248.88	20,954,634,643.0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75,453,967.91	
长期股权投资	526,904,650.65	414,243,684.1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05,070,109.43	1,728,6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756,754,648.43	2,525,993,107.82
在建工程	1,731,270,563.75	870,934,490.8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79,463,262.72	110,938,863.65
无形资产	201,978,723.40	164,082,104.0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8,497,352.00	6,681,333.75
递延所得税资产	624,070,293.72	514,441,777.96
其他非流动资产	4,557,028,339.42	3,421,842,773.81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166,491,911.43	8,030,886,736.07
资产总计	34,457,787,160.31	28,985,521,379.1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46,228,691.65	813,011,838.67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8,355,074,114.86	7,238,857,952.36
应付账款	9,654,379,370.60	8,571,281,471.1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5,090,627,030.13	2,825,416,296.2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2,107,779.22	42,886,359.16
应交税费	117,700,819.04	168,357,618.33
其他应付款	211,790,868.82	325,649,926.1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61,146,211.90	264,308,791.93
其他流动负债	928,532,674.44	555,583,078.52
流动负债合计	25,097,587,560.66	20,805,353,332.5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393,891,302.76	966,719,550.4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62,293,919.61	76,489,139.55
长期应付款	132,989,750.75	218,880,117.6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297,833,815.53	1,884,690,183.25
递延收益	73,898,126.32	72,335,621.4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63,025.35	872,551.1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062,369,940.32	3,219,987,163.35
负债合计	29,159,957,500.98	24,025,340,495.8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02,078,355.00	702,078,35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431,037,819.10	2,415,489,809.47
减：库存股	36,795,840.00	61,326,400.00
其他综合收益	-21,233.33	-33,174.00
专项储备	28,646,980.64	21,411,222.14
盈余公积	192,977,750.26	166,158,725.9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927,504,152.48	1,610,385,932.6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245,427,984.15	4,854,164,471.13
少数股东权益	52,401,675.18	106,016,412.17
所有者权益合计	5,297,829,659.33	4,960,180,883.3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4,457,787,160.31	28,985,521,379.16

法定代表人：高玲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明霞

会计机构负责人：雷美君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098,478,844.97	5,730,047,632.57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7,098,126,643.34	6,490,078,484.86
应收款项融资	751,430,051.66	348,511,568.03
预付款项	114,489,188.70	153,777,661.96
其他应收款	2,321,541,623.78	2,020,804,879.3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1,216,395.35	
存货	6,894,362,001.70	5,465,045,122.91
合同资产	312,037,016.19	281,688,883.3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74,039,617.39	250,812,676.04
流动资产合计	23,164,504,987.73	20,740,766,908.9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40,000,000.00	40,0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1,950,496,948.39	1,294,085,636.9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03,341,509.4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08,090,034.19	478,938,010.02
在建工程	54,631,184.88	24,070,928.0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2,121,410.54	4,610,420.03
无形资产	46,399,358.58	44,625,567.8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070,928.17	3,078,020.77
递延所得税资产	537,444,342.81	451,430,173.77
其他非流动资产	4,367,351,003.41	3,172,039,485.46
非流动资产合计	8,021,946,720.40	5,512,878,242.90
资产总计	31,186,451,708.13	26,253,645,151.8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96,228,691.65	763,011,838.67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8,345,790,264.86	7,229,077,702.36
应付账款	5,496,783,100.20	4,941,965,904.6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670,674,067.70	2,688,463,820.29
应付职工薪酬	28,573,032.85	38,922,366.99
应交税费	50,335,733.55	120,198,648.38
其他应付款	3,970,296,466.66	3,131,829,340.0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5,902,940.54	204,435,346.58
其他流动负债	797,918,258.49	543,054,756.80
流动负债合计	23,662,502,556.50	19,660,959,724.7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50,000,000.00	98,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511,984.39	2,887,610.5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347,580,629.11	1,921,240,069.62
递延收益	73,459,768.85	72,260,621.40
递延所得税负债	437,772.0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772,990,154.36	2,094,388,301.58
负债合计	26,435,492,710.86	21,755,348,026.3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02,078,355.00	702,078,35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431,034,689.79	2,415,489,809.47
减：库存股	36,795,840.00	61,326,40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7,379,594.38	2,775,571.04
盈余公积	192,977,750.26	166,158,725.90
未分配利润	1,444,284,447.84	1,273,121,064.12
所有者权益合计	4,750,958,997.27	4,498,297,125.5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1,186,451,708.13	26,253,645,151.87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8,726,725,643.93	17,383,889,252.82
其中：营业收入	18,726,725,643.93	17,383,889,252.8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8,269,055,529.50	16,415,873,258.82
其中：营业成本	16,161,498,281.84	14,294,964,034.4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62,384,809.45	60,733,969.08
销售费用	1,361,874,168.00	1,433,985,158.71
管理费用	148,380,127.81	118,699,527.19
研发费用	552,925,394.45	512,442,860.18
财务费用	-18,007,252.05	-4,952,290.80
其中：利息费用	77,406,863.48	54,853,993.19
利息收入	117,303,002.92	75,911,406.05
加：其他收益	228,902,143.13	137,427,197.8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1,439,626.70	47,977,241.0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5,488,199.92	60,503,662.0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14,048,573.22	-12,507,587.26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3,442,730.48	-409,059,004.0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91,525,833.66	-135,110,254.3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00,079.20	3,377.3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22,643,240.92	609,254,551.91
加：营业外收入	6,129,366.70	4,601,120.54
减：营业外支出	6,303,206.50	7,752,861.2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22,469,401.12	606,102,811.25
减：所得税费用	6,052,041.53	-11,393,485.3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6,417,359.59	617,496,296.56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6,417,359.59	617,496,296.56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14,145,079.72	616,697,940.60
2. 少数股东损益	2,272,279.87	798,355.9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940.67	-33,174.0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940.67	-33,174.00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940.67	-33,174.00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1,940.67	-33,174.00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16,429,300.26	617,463,122.5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14,157,020.39	616,664,766.6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272,279.87	798,355.96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60	1.00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60	1.00

法定代表人：高玲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明霞

会计机构负责人：雷美君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6,519,767,608.94	16,169,852,983.86
减：营业成本	14,467,528,788.78	13,522,856,719.69
税金及附加	34,293,823.69	39,803,949.40
销售费用	1,312,498,408.84	1,365,718,351.28
管理费用	94,511,425.61	84,331,827.71

研发费用	554,781,335.29	516,310,784.63
财务费用	-65,830,166.98	-45,590,969.87
其中：利息费用	27,224,447.92	12,441,264.14
利息收入	114,724,313.47	74,065,441.14
加：其他收益	225,401,489.21	135,827,810.4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8,195,532.99	47,977,241.0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5,175,243.18	60,484,828.3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881,628.84	-12,507,587.26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233,876.60	-400,872,359.9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55,110,917.78	-102,078,586.1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2,201.27	3,377.4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5,204,020.26	367,279,803.91
加：营业外收入	4,953,842.00	4,184,869.02
减：营业外支出	4,109,034.90	1,907,166.6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6,048,827.36	369,557,506.28
减：所得税费用	-42,141,416.22	-40,758,642.7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8,190,243.58	410,316,149.0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8,190,243.58	410,316,149.0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68,190,243.58	410,316,149.0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925,691,129.09	15,725,059,722.7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82,333,972.50	106,597,218.0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17,688,396.83	450,634,873.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125,713,498.42	16,282,291,814.1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981,035,936.99	13,686,260,148.0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50,866,912.77	533,998,566.32
支付的各项税费	513,589,392.87	716,897,671.2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11,278,199.18	1,152,456,985.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356,770,441.81	16,089,613,371.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68,943,056.61	192,678,443.0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559.65	745,933.1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16,773.09	11,288,647.7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841.51	82,004.3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223,866.1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252,040.40	12,116,585.1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97,709,266.68	1,297,642,235.03
投资支付的现金	572,755,935.00	55,367,273.2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39,365.37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70,465,201.68	1,353,148,873.6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60,213,161.28	-1,341,032,288.4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4,339,500.00	1,487,364,490.94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4,339,500.00	18,21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697,327,341.24	2,169,673,990.39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2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73,866,841.24	3,657,038,481.3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406,532,145.46	810,63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1,248,172.15	124,887,493.8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34,339,500.00	18,21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094,199.01	60,781,292.5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89,874,516.62	996,298,786.3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3,992,324.62	2,660,739,694.9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29,129.97	219,123.8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7,706,910.02	1,512,604,973.4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02,917,080.78	3,390,312,107.3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95,210,170.76	4,902,917,080.78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532,230,231.23	15,660,967,416.06
收到的税费返还	81,999,743.32	81,046,717.4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09,875,245.59	2,882,383,265.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724,105,220.14	18,624,397,398.9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417,855,938.08	16,164,079,691.7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60,161,120.75	477,301,634.85
支付的各项税费	316,491,602.41	481,952,200.2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30,914,005.50	1,812,937,951.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725,422,666.74	18,936,271,478.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98,682,553.40	-311,874,079.4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559.65	745,933.1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16,773.09	11,288,647.7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841.51	82,004.3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2,901.2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41,075.50	12,116,585.1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7,758,255.28	112,398,767.18
投资支付的现金	512,755,935.00	53,638,673.2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695,087,500.00	284,511,527.77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45,601,690.28	450,548,968.1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4,460,614.78	-438,432,383.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469,154,490.94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9,903,224.00	1,783,462,297.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9,903,224.00	3,252,616,787.9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428,852,097.00	795,13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6,740,280.08	96,143,703.1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419,883.50	4,747,433.2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38,012,260.58	896,021,136.3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8,109,036.58	2,356,595,651.5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03,384.94	252,294.6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5,709,517.10	1,606,541,483.8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52,579,221.18	2,746,037,737.3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78,288,738.28	4,352,579,221.18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02,078,355.00				2,415,489,980.47	61,326,400.00	-33,174.00	21,411,222.14	166,152,208.67		1,611,088,951.74		4,854,860,973.02	106,016,412.17	4,960,738,519.19
加：会计政策变更									6,517.23		-703,019.12		-696,501.89		-696,501.89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	702,078,355.00				2,415,489,980.47	61,326,400.00	-33,174.00	21,411,222.14	166,158,725.90		1,610,385,932.62		4,854,164,471.13	106,016,412.17	4,960,088,330.30

余额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548,009.63	-24,530,560.00	11,940.67	7,235,758.50	26,819,024.36		317,118,219.86		391,263,513.02	-53,614,736.99	337,648,776.0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940.67				414,145,079.72		414,157,020.39	2,272,279.87	416,429,300.2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544,880.32	-24,530,560.00							40,075,440.32	34,341,930.34	74,417,370.66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4,341,930.34	34,341,930.3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5,544,880.32								15,544,880.32		15,544,880.32
4. 其他						-24,530,560.00							24,530,560.00		24,530,560.00
（三）利润分配									26,819,024.36		-97,026,859.8		-70,207,835.5		-70,207,835.5

										6		0		0
1. 提取 盈余 公积									26,8 19,0 24.3 6	- 26,8 19,0 24.3 6				
2. 提取 一般 风险 准备														
3. 对所 有者 (或 股 东) 的 分 配										- 70,2 07,8 35.5 0		- 70,2 07,8 35.5 0		- 70,2 07,8 35.5 0
4. 其他														
(四) 所 有 者 权 益 内 部 结 转														
1. 资 本 公 积 转 增 资 本 (或 股 本)														
2. 盈 余 公 积 转 增 资 本 (或 股 本)														
3. 盈 余 公 积 弥 补 亏 损														
4. 设 定 受 益 计 划 变 动 额 结 转 留														

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7,235,758.50					7,235,758.50	15,146.26	7,250,904.76	
1. 本期提取							70,746,329.13					70,746,329.13	65,511.29	70,811,840.42	
2. 本期使用							-63,510,570.63					-63,510,570.63	-50,365.03	-63,560,935.66	
(六) 其他				3,129.31								3,129.31	90,244.06	90,240,964.15	
四、本期末余额	702,078,355.00			2,431,037,819.10	36,795,840.00	-21,233.33	28,646,980.64	192,977,750.26		1,927,504,152.48		5,245,427,984.15	52,401,675.18	5,297,829,659.33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38,990,171.00				1,287,424,688.37	61,936,800.00		137,054,729.93	125,968,166.93		1,128,477,307.63		2,819,060,588.65	87,008,056.21	2,906,606,864.86
加：会计政策变更								-841,055.94			-8,524,924.79		-9,365,980.73		-9,365,980.73
期差错更正															

正															
他															
二、 本年期 初余额	338, 990, 171. 00				1,28 7,42 4,68 8.37	61,9 36,8 00.0 0		137, 054. 72	125, 127, 110. 99		1,11 9,95 2,38 2.84		2,80 9,69 4,60 7.92	87,0 08,0 56.2 1	2,89 6,70 2,66 4.13
三、 本期增 减变动 金额 (减少以 “—”号 填列)	363, 088, 184. 00				1,12 8,06 5,12 1.10	- 610, 400. 00	- 33,1 74.0 0	21,2 74,1 67.4 2	41,0 31,6 14.9 1		490, 433, 549. 78		2,04 4,46 9,86 3.21	19,0 08,3 55.9 6	2,06 3,47 8,21 9.17
(一) 综合收 益总额							- 33,1 74.0 0				616, 697, 940. 60		616, 664, 766. 60	798, 355. 96	617, 463, 122. 56
(二) 所有者 投入和 减少资 本	159, 694, 082. 00				1,33 1,45 9,22 3.10	- 610, 400. 00							1,49 1,76 3,70 5.10	18,2 10,0 00.0 0	1,50 9,97 3,70 5.10
1. 所有者 投入的 普通股	159, 822, 082. 00				1,30 7,54 4,67 3.10								1,46 7,36 6,75 5.10	18,2 10,0 00.0 0	1,48 5,57 6,75 5.10
2. 其他 权益工 具持有 者投入 资本															
3. 股份支 付计入 所有者 权益的 金额	- 128, 000. 00				23,9 14,5 50.0 0	- 610, 400. 00							24,3 96,9 50.0 0		24,3 96,9 50.0 0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1,031,614.91		-125,779,157.66		-84,747,542.75		-84,747,542.75
1. 提取盈余公积									41,031,614.91		-41,031,614.9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4,747,542.75		-84,747,542.75		-84,747,542.75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03,394,102.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03,394,102.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															

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21,274,167.42					21,274,167.42		21,274,167.42	
1. 本期提取							37,339,713.15					37,339,713.15		37,339,713.15	
2. 本期使用							-16,065,545.73					-16,065,545.73		-16,065,545.73	
(六) 其他										-485,233.16		-485,233.16		-485,233.16	
四、本期期末余额	702,078,355.00				2,415,489,900.47	61,326,400.00	-33,174.00	21,411,222.14	166,158,725.90		1,610,385,932.62		4,850,447,113.17	106,016,412.17	4,960,883,303.30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02,078,355.00				2,415,489,809.47	61,326,400.00		2,775,571.04	166,152,208.67	1,273,062,409.12		4,498,231,953.30
加：会计政									6,517.23	58,655.00		65,172.23

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02,078,355.00				2,415,489,809.47	61,326,400.00		2,775,571.04	166,158,725.90	1,273,121,064.12		4,498,297,125.5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544,880.32	-24,530,560.00		14,604,023.34	26,819,024.36	171,163,383.72		252,661,871.74
（一）综合收益总额										268,190,243.58		268,190,243.5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544,880.32	-24,530,560.00						40,075,440.3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5,544,880.32							15,544,880.32

额												
4. 其他												24,530,560.00
(三) 利润分配									26,819,024.36	-97,026,859.86		-70,207,835.50
1. 提取盈余公积									26,819,024.36	-26,819,024.36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0,207,835.50		-70,207,835.5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												

动额 结转 留存 收益												
5. 其 他综 合收 益结 转留 存收 益												
6. 其 他												
(五) 专项 储备								14,60 4,023 .34				14,60 4,023 .34
1. 本 期提 取								52,52 0,202 .03				52,52 0,202 .03
2. 本 期使 用								- 37,91 6,178 .69				- 37,91 6,178 .69
(六) 其他												
四、 本期 期末 余额	702,0 78,35 5.00				2,431 ,034, 689.7 9	36,79 5,840 .00		17,37 9,594 .38	192,9 77,75 0.26	1,444 ,284, 447.8 4		4,750 ,958, 997.2 7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 上年 期末 余额	338,9 90,17 1.00				1,287 ,424, 688.3 7	61,93 6,800 .00			125,9 68,16 6.93	996,6 38,80 9.34		2,687 ,085, 035.6 4
加 ：会 计政 策变 更									- 841,0 55.94	- 7,569 ,503. 46		- 8,410 ,559. 40
期差 错更 正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38,990,171.00				1,287,424,688.37	61,936,800.00			125,127,110.99	989,069,305.88		2,678,674,476.2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63,088,184.00				1,128,065,121.10	-610,400.00		2,775,571.04	41,031,614.91	284,051,758.24		1,819,622,649.29
（一）综合收益总额										410,316,149.06		410,316,149.0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9,694,082.00				1,331,459,223.10	-610,400.00						1,491,763,705.1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59,822,082.00				1,307,544,673.10							1,467,366,755.1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28,000.00				23,914,550.00	-610,400.00						24,396,950.00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1,031,614.91	-125,779,157.66			-84,747,542.75

1. 提取盈余公积									41,031,614.91	-41,031,614.91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4,747,542.75		-84,747,542.75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03,394,102.00				-203,394,102.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03,394,102.00				-203,394,102.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												

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2,775,571.04					2,775,571.04
1. 本期提取							12,335,742.13					12,335,742.13
2. 本期使用							-9,560,171.09					-9,560,171.09
(六) 其他									-485,233.16			-485,233.16
四、本期期末余额	702,078,355.00				2,415,489,809.47	61,326,400.00	2,775,571.04	166,158,725.90	1,273,121,064.12			4,498,297,125.53

三、公司基本情况

运达能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经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由浙江省机电设计研究院、浙江省机电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机电集团）以及部分技术骨干共同发起设立，于 2001 年 11 月 30 日在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浙江省杭州市。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000733811206X 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70,207.8355 万元，股份总数 70,207.8355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 股 10,267,200 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 股 691,811,155 股。公司股票已于 2019 年 4 月 26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2023 年 10 月 16 日，公司名称变更为运达能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属风力发电设备制造业。主要经营活动为风力发电机组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新能源电站的投资运营以及新能源项目 EPC 总承包。主要产品为风力发电机组。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 2024 年 4 月 18 日第五届十七次董事会批准对外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持续经营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重要提示：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金融工具减值、存货、固定资产折旧、使用权资产折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境外子公司河内运达运维有限公司从事境外经营，选择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金额 5,000.00 万元以上且超过应收账款余额 1.00%
重要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金额 5,000.00 万元以上且超过应收账款余额 1.00%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预付款项	金额 2,000.00 万元以上且超过预付款项余额 5.00%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期初或期末余额大于 1.00 亿元或预算金额 3.00 亿元以上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	金额 5,000.00 万元以上且超过应付账款余额 1.00%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	期末资产总额的 0.30%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合同负债	金额 5,000.00 万元以上且超过合同负债 1.00%
重要的预计负债	期末资产总额的 0.30%
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期末资产总额的 5.00%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外购研发项目	期末资产总额的 0.50%
重要子公司	利润总额大于合并利润总额 5.00%
重要的联营企业	金额 5,000.00 万元以上且超过长期股权投资 5.00%
重要的或有事项	期末资产总额的 0.30%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控制的判断

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可变回报金额的，认定为控制。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2）当公司为共同经营的合营方时，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资产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

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11、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 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④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③不属于上述 1) 或 2) 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1) 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 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④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①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②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金融工具减值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 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 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12、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1)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

组合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合并内关联方组合	运达股份合并内关联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逾期账龄组合	逾期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逾期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同资产——逾期账龄组合		
其他应收款——逾期账龄组合	逾期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其他应收款逾期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长期应收款——长期应收性质款项组合	合同约定的长期应收性质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 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的认定标准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13、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5）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14、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终止经营

（1）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

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条件，且短期（通常为 3 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因公司无法控制的下列原因之一，导致非关联方之间的交易未能在一年内完成，且公司仍然承诺出售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继续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 买方或其他方意外设定导致出售延期的条件，公司针对这些条件已经及时采取行动，且预计能够自设定导致出售延期的条件起一年内顺利化解延期因素；(2) 因发生罕见情况，导致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未能在一年内完成出售，公司在最初一年内已经针对这些新情况采取必要措施且重新满足了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

(2)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会计处理

1) 初始计量和后续计量

初始计量和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企业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2) 资产减值损失转回的会计处理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3) 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以及终止确认的会计处理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 可收回金额。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终止经营的确认标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经被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且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确认为终止经营：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4）终止经营的列报方法

公司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期间的持续经营损益列报。

15、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①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②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

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 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原则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公司结合分步交易的各个步骤的交易协议条款、分别取得的处置对价、出售股权的对象、处置方式、处置时点等信息来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多次交易事项属于“一揽子交易”：

- 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

①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②合并财务报表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

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3)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

①个别财务报表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②合并财务报表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16、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	5	3.17%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20	5	4.75%-9.5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17、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类别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验收合格并交付，或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专用设备	安装调试后达到设计要求或合同规定的标准
------	---------------------

18、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19、无形资产

（1）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如下：

项 目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根据土地实际使用期限确定	直线法
非专利技术	10 年 根据非专利技术的预计使用期限确定	直线法
软件	10 年 根据软件的预计使用期限确定	直线法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1) 人员人工费用

人员人工费用包括公司研发人员的工资薪金、基本养老保险费、基本医疗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外聘研发人员的劳务费用。

研发人员同时服务于多个研究开发项目的，人工费用的确认依据公司管理部门提供的各研究开发项目研发人员的工时记录，在不同研究开发项目间接比例分配。

直接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外聘研发人员同时从事非研发活动的，公司根据研发人员在不同岗位的工时记录，将其实际发生的人员人工费用，按实际工时占比等合理方法在研发费用和生产经营费用间分配。

2) 直接投入费用

直接投入费用是指公司为实施研究开发活动而实际发生的相关支出。包括：①直接消耗的材料、燃料和动力费用；②用于中间试验和产品试制的模具、工艺装备开发及制造费，不构成固定资产的样品、样机及一般测试手段购置费，试制产品的检验费；③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仪器、设备的运行维护、调整、检验、检测、维修等费用。

3) 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

折旧费用是指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仪器、设备和在用建筑物的折旧费。

用于研发活动的仪器、设备及在用建筑物，同时又用于非研发活动的，对该类仪器、设备、在用建筑物使用情况做必要记录，并将其实际发生的折旧费按实际工时和使用面积等因素，采用合理方法在研发费用和生产经营费用间分配。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研发设施的改建、改装、装修和修理过程中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进行归集，在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

4) 无形资产摊销费用

无形资产摊销费用是指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软件、知识产权、非专利技术（专有技术、许可证、设计和计算方法等）的摊销费用。

5) 设计费用

设计费用是指为新产品和新工艺进行构思、开发和制造，进行工序、技术规范、规程制定、操作特性方面的设计等发生的费用，包括为获得创新性、创意性、突破性产品进行的创意设计活动发生的相关费用。

6) 装备调试费用

装备调试费用是指工装准备过程中研究开发活动所发生的费用，包括研制特殊、专用的生产机器，改变生产和质量控制程序，或制定新方法及标准等活动所发生的费用。

为大规模批量化和商业化生产所进行的常规性工装准备和工业工程发生的费用不计入归集范围。

7)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是指公司委托境内外其他机构或个人进行研究开发活动所发生的费用（研究开发活动成果为公司所拥有，且与公司的主要经营业务紧密相关）。

8) 其他费用

其他费用是指上述费用之外与研究开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其他费用，包括技术图书资料费、资料翻译费、专家咨询费、高新科技研发保险费，研发成果的检索、论证、评审、鉴定、验收费用，知识产权的申请费、注册费、代理费，会议费、差旅费、通讯费等。

9)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

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10) 公司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者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20、长期资产减值

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2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2、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①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②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③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3、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24、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25、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3)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 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计量原则

1) 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 公司主要销售风力发电设备等产品，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购货方开具验收单，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公司提供定检代维服务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认的除外。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3) 公司 EPC 收入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认的除外。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4) 公司新能源电站运营电力销售属于在某一时段履行的履约义务。电力销售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电力供应至电网公司或购电客户，电网公司或购电客户取得电力的控制权，电力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

5) 公司与客户之间的电站产品销售合同为转让电站产品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本公司持有销售的电站产品用于向客户销售，电站产品销售是本公司的日常经营活动之一。目前电站产品的转让，以转让项目公司股权形式进行交易，交易实质是以股权转让的方式销售电站产品资产。

当根据不可撤销的销售合同判定相关电站产品的控制权转移给相关客户时，本公司确认电站产品销售收入。公司通过转让项目公司全部股权的方式实现电站产品资产的销售，收入确认的金额为在项目公司股权转让对价的基础上，将股权对价调整为电站产品销售的对价。

26、合同取得成本、合同履约成本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如果合同取得成本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公司对于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转让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27、合同资产、合同负债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28、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

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5）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5）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1) 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30、租赁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3)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4)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公司按照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

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售后回租

1) 公司作为承租人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

2) 公司作为出租人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

31、安全生产费

公司按照财政部、应急部发布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资〔2022〕136 号）的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32、分部报告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 能够通过分析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33、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与回购公司股份相关的会计处理方法

因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职工等原因收购本公司股份的，按实际支付的金额作为库存股处理，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如果将回购的股份注销，则将按注销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计算的股票面值总额与实际回购所支付的金额之间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如果将回购的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属于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于职工行权购买本公司股份收到价款时，转销交付职工的库存股成本和等待期内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累计金额，同时，按照其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3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对在首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首次执行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按该规定进行调整。对在首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按照该规定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	备 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6,049.23	
递延所得税负债	872,551.12	
盈余公积	6,517.23	
未分配利润	-703,019.12	
2022 年度利润表项目		
所得税费用	-206,142.24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25%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后余值的 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12%、1.2%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公司、宁夏运达风电有限公司、内蒙古运达能源有限公司、甘肃省云风智慧风电设备有限公司、巴彦淖尔运达风电有限公司	15%
浙江众能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平湖运达发电有限公司、温岭斗米尖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云南云风智慧能源有限公司、武威云鑫达智慧能源开发有限公司、锡林郭勒盟运达风电有限公司、运瓴能源（上海）有限公司、温州祥运新能源有限公司、湛江市运达新能源有限公司、宁波兴捷综合能源有限公司、金华吉捷新能源有限公司、滨州启润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滨州浩宇新能源有限公司、河内运达运维有限公司、电科新能科技有限公司、楚雄运楚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广西晨华新能源有限公司、广西运达思华新能源有限公司、广西崇华新能源有限公司、广西运达中沅新能源有限公司、广西晨盛新能源有限公司、广西运达甘盛新能源有限公司、杭州鑫运新能源有限公司、宾县运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酒泉达凯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江永县泰元新能源有限公司、江永县运达丰广新能源有限公司、温州和昌新能源有限公司、酒泉杭亿能源开发有限公司、瓜州县皓达风电有限公司、楚雄运风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楚雄达风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乌兰察布市浩隆新能源有限公司、丰镇市昌浩新能源有限公司、大连运创新能源有限公司、双牌泰裕新能源有限公司、双牌运达丰鹏新能源有限公司、双牌泰伦新能源有限公司、双牌运达丰鼎新能源有限公司、渭南市临渭区恒瑞通新能源有限公司、渭南泰安达风力发电有限公司、麟游县泰丰新能源有限公司、麟游县丰达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浙江运达能源建设有限公司	20%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2、税收优惠

1. 企业所得税

(1) 根据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 2023 年 12 月 8 日下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333012813），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认定，2023-2025 年度享受 15%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2) 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的《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和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子公司宁夏运达风电有限公司、内蒙古运达能源有限公司、甘肃省云风智慧风电设备有限公司、巴彦淖尔运达风电有限公司 2023 年度享受 15%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3)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子公司浙江众能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平湖运达发电有限公司、温岭斗米尖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云南云风智慧能源有限公司、武威云鑫达智慧能源开发有限公司、锡林郭勒盟运达风电有限公司、运瓴能源(上海)有限公司、温州祥运新能源有限公司、湛江市运达新能源有限公司、宁波兴捷综合能源有限公司、金华吉捷新能源有限公司、滨州启润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滨州浩宇新能源有限公司、电科新能科技有限公司、楚雄运楚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广西晨华新能源有限公司、广西运达思华新能源有限公司、广西崇华新能源有限公司、广西运达中沅新能源有限公司、广西晨盛新能源有限公司、广西运达甘盛新能源有限公司、杭州鑫运新能源有限公司、宾县运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酒泉达凯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江永县泰元新能源有限公司、江永县运达丰广新能源有限公司、温州和昌新能源有限公司、酒泉杭亿能源开发有限公司、瓜州县皓达风电有限公司、楚雄运风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楚雄达风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乌兰察布市浩隆新能源有限公司、丰镇市昌浩新能源有限公司、大连运创新能源有限公司、双牌泰裕新能源有限公司、双牌运达丰鹏新能源有限公司、双牌泰伦新能源有限公司、双牌运达丰鼎新能源有限公司、渭南市临渭区恒瑞通新能源有限公司、渭南泰安达风力发电有限公司、麟游县泰丰新能源有限公司、麟游县丰达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浙江运达能源建设有限公司符合小微企业的认定标准,2023 年按照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4)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512 号)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规定,企业从事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经营的所得,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子公司禹城市运风风力发电有限公司、禹城市启达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崇阳县运达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金华吉捷新能源有限公司、杭州鑫运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免征企业所得税,昔阳县金寨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2. 增值税

(1)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 13%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的

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公司已经于 2015 年 9 月向杭州市余杭区国家税务局备案。2023 年度公司取得软件产品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增值税即征即退款 8,199.97 万元。

(2)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 2023 年度享受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先进制造业企业名单制定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工信厅财函[2023]267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 抵减应纳税增值税税额。公司作为高新技术企业中的制造业一般纳税人,享受增值税加计 5% 抵减优惠。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00,531.00
银行存款	4,926,419,453.83	4,996,621,874.74
其他货币资金	408,190,106.69	1,304,573,252.63
合计	5,334,609,560.52	6,301,295,658.37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650,583.41	2,729,287.39

其他说明：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备注
承兑保证金	408,190,106.69	1,304,573,252.63	
质押的银行存款	212,000,000.00	72,895,158.76	
土地复垦押金	19,208,283.07	20,910,166.20	[注]
其他保证金	1,000.00		
合计	639,399,389.76	1,398,378,577.59	

[注]系公司子公司昔阳县金寨风力发电有限公司、禹城市运风风力发电有限公司、肃北蒙古族自治县腾达风电有限公司、天祝云鑫达新能源有限公司、成都竞恒电力工程有限公司、肃北蒙古族自治县德达风电有限公司存入专用账户的土地复垦押金,专项用于土地复垦义务人损毁土地的复垦,使用受限。

2、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未逾期	4,750,433,640.32	3,675,185,508.62
逾期 1 年以内	1,501,679,052.26	2,529,695,995.35
逾期 1-2 年	1,009,631,554.02	814,043,249.57
逾期 2-3 年	395,336,651.16	299,584,256.42

逾期 3-4 年	193,736,199.16	15,561,810.09
逾期 4-5 年	3,327,080.51	
逾期 5 年以上	2,231,558.00	2,231,558.00
合 计	7,856,375,735.43	7,336,302,378.0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7,414,823.20	0.86%	67,414,823.20	100.00%	0.00	142,551,713.80	1.94%	142,551,713.80	100.00%	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788,960,912.23	99.14%	534,753,314.52	6.87%	7,254,207,597.71	7,193,750,664.25	98.06%	439,264,459.27	6.11%	6,754,486,204.98
其中：										
合计	7,856,375,735.43	100.00%	602,168,137.72	7.66%	7,254,207,597.71	7,336,302,378.05	100.00%	581,816,173.07	7.93%	6,754,486,204.9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67,414,823.20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中机国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142,551,713.80	142,551,713.80	67,414,823.20	67,414,823.20	100.00%	该客户存在大量未决诉讼，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合计	142,551,713.80	142,551,713.80	67,414,823.20	67,414,823.2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534,753,314.52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逾期账龄组合	7,788,960,912.23	534,753,314.52	6.87%
合计	7,788,960,912.23	534,753,314.5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账 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未逾期	4,715,326,968.94	76,859,829.61	1.63

逾期 1 年以内	1,501,679,052.26	80,339,829.30	5.35
逾期 1-2 年	1,009,631,554.02	159,117,932.91	15.76
逾期 2-3 年	383,036,208.45	134,828,745.37	35.20
逾期 3-4 年	173,728,490.05	79,046,462.97	45.50
逾期 4-5 年	3,327,080.51	2,328,956.36	70.00
逾期 5 年以上	2,231,558.00	2,231,558.00	100.00
小 计	7,788,960,912.23	534,753,314.52	6.87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42,551,713.80	- 3,000,000.00	72,136,890.6 0			67,414,823.2 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39,264,459.27	95,972,517.6 3			-483,662.38	534,753,314. 52
合计	581,816,173.07	92,972,517.6 3	72,136,890.6 0		-483,662.38	602,168,137. 7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中机国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72,136,890.60	收到中广核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及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代付款	银行转账	已提起诉讼并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72,136,890.60			

[注]本期公司处置张北二台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张北二台公司),张北二台公司处置日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转出。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653,553,296.3 5	762,072,184.88	2,415,625,481.2 3	17.75%	181,174,982.46

第二名	504,561,238.74	701,883,081.28	1,206,444,320.02	8.86%	38,957,983.33
第三名	622,030,745.16	509,204,799.64	1,131,235,544.80	8.31%	36,550,544.15
第四名	584,703,382.87	310,436,104.53	895,139,487.40	6.58%	77,801,923.24
第五名		877,966,488.33	877,966,488.33	6.45%	14,310,853.76
合计	3,364,848,663.12	3,161,562,658.66	6,526,411,321.78	47.95%	348,796,286.94

3、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质保金	317,207,498.41	5,170,482.22	312,037,016.19	661,068,764.19	7,337,863.28	653,730,900.91
应收工程款	881,507,850.58	14,365,404.83	867,142,445.75			
合计	1,198,715,348.99	19,535,887.05	1,179,179,461.94	661,068,764.19	7,337,863.28	653,730,900.9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98,715,348.99	100.00%	19,535,887.05	1.63%	1,179,179,461.94	661,068,764.19	100.00%	7,337,863.28	1.11%	653,730,900.91
其中：										
合计	1,198,715,348.99	100.00%	19,535,887.05	1.63%	1,179,179,461.94	661,068,764.19	100.00%	7,337,863.28	1.11%	653,730,900.9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9,535,887.05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1,198,715,348.99	19,535,887.05	1.63%
合计	1,198,715,348.99	19,535,887.05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12,198,023.77			
合计	12,198,023.77			---

4、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818,472,865.56	381,144,696.03
合计	818,472,865.56	381,144,696.03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579,932,953.86	
合计	1,579,932,953.86	

5、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21,216,395.35	
其他应收款	214,242,327.98	177,079,669.56
合计	235,458,723.33	177,079,669.56

(1)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国水电顾问集团崇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14,177,446.95	
中国水电顾问集团风电隆回有限公司	7,038,948.40	
合计	21,216,395.3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1,216,395.35	100.00%			21,216,395.35					
其中：										
合计	21,216,395.35	100.00%			21,216,395.3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0.00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逾期账龄组合	21,216,395.35	0.00	0.00%
合计	21,216,395.35	0.00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190,714,387.57	156,505,816.56
应收暂付款	28,379,450.69	24,217,196.20
员工备用金	22,384.60	370,557.94
合计	219,116,222.86	181,093,570.70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逾期账龄组合	219,116,222.86	181,093,570.70
其中：未逾期	207,763,572.03	169,633,019.23
逾期6个月内	2,331,740.18	4,540,725.87
逾期6个月-1年	1,253,662.52	994,920.60
逾期1-2年	1,898,080.60	989,758.23
逾期2-3年	953,474.99	735,213.74
逾期3-4年	735,213.74	821,380.00
逾期4-5年	820,864.00	603,108.02
逾期5年以上	3,359,614.80	2,775,445.01
小计	219,116,222.86	181,093,570.70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19,116,222.86	100.00%	4,873,894.88	2.22%	214,242,327.98	181,093,570.70	100.00%	4,013,901.14	2.22%	177,079,669.56
其中：										
合计	219,116,222.86	100.00%	4,873,894.88	2.22%	214,242,327.98	181,093,570.70	100.00%	4,013,901.14	2.22%	177,079,669.5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4,873,894.88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逾期账龄组合	219,116,222.86	4,873,894.88	2.22%
合计	219,116,222.86	4,873,894.88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345,279.71	3,668,621.43	4,013,901.14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三阶段		-183,803.44	183,803.44	
本期计提		328,505.74	531,488.00	859,993.74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489,982.01	4,383,912.87	4,873,894.88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013,901.14	859,993.74				4,873,894.88
合计	4,013,901.14	859,993.74				4,873,894.88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河北鸿蒙新能源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80,739,400.00	未逾期	36.85%	
河北鸿蒙新能源有限公司	应收暂付款	3,000,000.00	未逾期	1.37%	
蓝山县财政局非税收入汇缴结算户	押金保证金	16,800,000.00	未逾期	7.67%	
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7,826,294.85	未逾期	3.57%	
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182,019.00	1-2年	0.08%	18,201.90
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500,000.00	3-4年	0.23%	250,000.00
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500,000.00	4-5年	0.23%	400,000.00
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500,000.00	5年以上	0.23%	500,000.00
国家能源集团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9,429,366.24	未逾期	4.30%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6,958,060.00	未逾期	3.18%	
合计		126,435,140.09		57.71%	1,168,201.90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93,476,584.88	98.07%	214,079,655.22	99.14%
1至2年	2,345,040.75	1.19%	1,366,528.93	0.63%
2至3年	1,115,822.00	0.57%	19,827.27	0.01%
3年以上	338,305.34	0.17%	484,888.78	0.22%
合计	197,275,752.97		215,950,900.2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余额的比例(%)
第一名	41,951,324.87	21.27

第二名	31,250,000.00	15.84
第三名	20,000,000.00	10.14
第四名	19,836,510.00	10.06
第五名	14,604,000.00	7.40
小 计	127,641,834.87	64.71

7、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50,832,957.23	131,299,445.66	919,533,511.57	1,049,143,318.15	124,459,439.26	924,683,878.89
在产品	855,299,715.07	29,968.15	855,269,746.92	1,001,097,945.63	39,484,570.08	961,613,375.55
合同履约成本	151,526,161.38		151,526,161.38	62,412,053.28		62,412,053.28
发出商品	5,391,761,682.71	171,209,365.55	5,220,552,317.16	3,943,221,320.10		3,943,221,320.10
风场开发成本	45,419,904.88		45,419,904.88	8,323,113.93		8,323,113.93
委托加工物资	15,163,205.57		15,163,205.57	15,445,834.06		15,445,834.06
合计	7,510,003,626.84	302,538,779.36	7,207,464,847.48	6,079,643,585.15	163,944,009.34	5,915,699,575.81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24,459,439.26	71,254,271.24		64,414,264.84		131,299,445.66
在产品	39,484,570.08	29,968.15		39,484,570.08		29,968.15
发出商品		171,209,365.55				171,209,365.55

合计	163,944,009.34	242,493,604.94		103,898,834.92		302,538,779.36
----	----------------	----------------	--	----------------	--	----------------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项 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以前期间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上升	本期将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耗用/售出
在产品			
发出商品			

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10,743,901.01	279,774.49	10,464,126.52			
合 计	10,743,901.01	279,774.49	10,464,126.52			

9、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1,051,015,745.80	554,024,154.96
预缴所得税	277,111.24	101,909.83
待摊费用	2,869,455.81	1,120,972.44
合计	1,054,162,312.85	555,247,037.23

10、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金远智慧能源设备(广东)有限公司	1,728,600.00	1,728,600.00						
中电建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141,509.43							
陕西丰邑康达工程	3,200,000.00							

建设集团 有限公司								
合计	505,070,109.43	1,728,600.00						

其他说明：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的原因

上述列示三项股权投资，均对公司经营无重大影响，且非交易性股权投资，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11、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76,921,303.13	1,467,335.22	75,453,967.91				
其中： 未实现融资收益	13,099,262.57		13,099,262.57				4.20%
合计	76,921,303.13	1,467,335.22	75,453,967.9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6,921,303.13	100.00%	1,467,335.22	1.91%	75,453,967.91					
其中：										
合计	76,921,303.13	100.00%	1,467,335.22	1.91%	75,453,967.9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467,335.22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融资租赁款	76,921,303.13	1,467,335.22	1.91%
合计	76,921,303.13	1,467,335.22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逾期账龄组合		1,467,335.22				1,467,335.22
合计		1,467,335.22				1,467,335.22

12、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招运 (辽宁) 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		-243,715.32						4,756,284.68	
小计	0.00	0.00	5,000,000.00		-243,715.32						4,756,284.68	
二、联营企业												
中国水电顾问集团风电隆回有限公司	46,289,244.57				7,157,169.31				7,038,948.40		46,407,465.48	
中国水电顾问集团崇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73,940,801.21				8,629,450.04				14,177,446.95		68,392,804.30	
中国水电顾问集团桂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123,033,811.26				33,111,496.71						156,145,307.97	
中电	17,48				57,72						17,53	

建磐安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0,000 .00				9.27						7,729 .27	
湖南蓝山中电工程新能源有限公司	26,29 1,646 .97				3,704 ,514. 24						29,99 6,161 .21	
广西马滕聚合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6,59 8,321 .01				7,475 ,444. 71						44,07 3,765 .72	
山东运达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7,774 ,671. 14				1,194 ,521. 66			1,016 ,773. 09			7,952 ,419. 71	
湖南华骏风电有限公司	33,08 5,188 .01				5,016 ,185. 72						38,10 1,373 .73	
资源坪台新能源有限公司	750,0 00.00										750,0 00.00	
乌兰察布市浩兴新能源有限公司	49,00 0,000 .00				- 663,1 75.74						48,33 6,824 .26	
广灵县运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 ,000. 00		- 63,64 8.57						936,3 51.43	
新疆御风新能源有限公司			1,960 ,000. 00		- 266,9 44.87						1,693 ,055. 13	

司												
华润 运都 智慧 光伏 (济 宁) 有限 公司			1,445 ,935. 00		66,21 6.02						1,512 ,151. 02	
巨石 新能 源 (淮 安) 有限 公司			60,00 0,000 .00		312,9 56.74						60,31 2,956 .74	
小计	414,2 43,68 4.17	0.00	64,40 5,935 .00	0.00	65,73 1,915 .24			22,23 3,168 .44	0.00	0.00	522,1 48,36 5.97	
合计	414,2 43,68 4.17	0.00	69,40 5,935 .00	0.00	65,48 8,199 .92			22,23 3,168 .44	0.00	0.00	526,9 04,65 0.65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13、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756,754,648.43	2,525,993,107.82
合计	2,756,754,648.43	2,525,993,107.82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专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69,843,760.66	2,430,610,758.96	19,432,867.33	44,728,667.66	3,064,616,054.61
2. 本期增加 金额	152,154,708.91	765,171,524.08	3,512,273.81	11,946,099.97	932,784,606.77
(1) 购 置		58,642,048.37	3,512,273.81	11,946,099.97	74,100,422.15
(2) 在 建工程转入	152,154,708.91	706,529,475.71			858,684,184.62
(3) 企 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	24,708,943.38	569,043,715.22	377,115.06	719,599.59	594,849,373.25

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945,041.65			122,262.60	1,067,304.25
(2) 其他	23,763,901.73	569,043,715.22	377,115.06	597,336.99	593,782,069.00
4. 期末余额	697,289,526.19	2,626,738,567.82	22,568,026.08	55,955,168.04	3,402,551,288.13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05,797,285.91	409,664,651.29	6,521,704.57	16,639,305.02	538,622,946.79
2. 本期增加金额	18,460,872.16	132,825,614.58	1,648,568.81	7,040,922.79	159,975,978.34
(1) 计提	18,460,872.16	132,825,614.58	1,648,568.81	7,040,922.79	159,975,978.34
3. 本期减少金额	1,962,788.04	50,371,240.25	112,420.44	355,836.70	52,802,285.43
(1) 处置或报废	228,336.61			90,152.43	318,489.04
(2) 其他	1,734,451.43	50,371,240.25	112,420.44	265,684.27	52,483,796.39
4. 期末余额	122,295,370.03	492,119,025.62	8,057,852.94	23,324,391.11	645,796,639.7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74,994,156.16	2,134,619,542.20	14,510,173.14	32,630,776.93	2,756,754,648.43
2. 期初账面价值	464,046,474.75	2,020,946,107.67	12,911,162.76	28,089,362.64	2,525,993,107.82

(2)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362,896.25
专用设备	61,883,833.31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运达湖南永州生产基地项目（一期）	51,041,423.29	办理审批中，部分已于期后办妥

14、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731,270,563.75	870,934,490.83
合计	1,731,270,563.75	870,934,490.83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肃北县马鬃山饮马峡 A 区 15 万千瓦风电项目	653,870,455.46		653,870,455.46	469,911,572.51		469,911,572.51
甘肃天祝松山滩 50MW 风电项目	185,824,417.24		185,824,417.24	24,194,503.53		24,194,503.53
孔家庄 52MW 光伏项目	140,865,736.42		140,865,736.42	1,047,742.49		1,047,742.49
肃北县马鬃山饮马峡 10 万千瓦风电项目	348,124,511.01		348,124,511.01			
哈密新疆鲲鹏伊吾县淖毛湖 50MW 风力发电项目				146,235,438.65		146,235,438.65
其他工程	402,585,443.62		402,585,443.62	229,545,233.65		229,545,233.65
合计	1,731,270,563.75		1,731,270,563.75	870,934,490.83		870,934,490.83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肃北县马鬃山饮马峡 A 区 15 万千瓦风电项目	901,106,200.00	469,911,572.51	183,958,882.95	0.00	0.00	653,870,455.46	82.00%	90%	8,476,194.75	8,451,305.86	3.20%	自筹

甘肃 天祝 松山 滩 50MW 风电 项目	313,0 21,40 0.00	24,19 4,503 .53	161,6 29,91 3.71	0.00	0.00	185,8 24,41 7.24	67.08 %	95%	54,75 7.64	54,75 7.64	2.90%	自筹
孔家 庄 52MW 光伏 项目	330,0 00,00 0.00	1,047 ,742. 49	139,8 17,99 3.93	0.00	0.00	140,8 65,73 6.42	48.24 %	50%				自筹
肃北 县马 鬃山 饮马 峡10 万千 瓦风 电项 目	649,1 61,60 0.00	0.00	348,1 24,51 1.01	0.00	0.00	348,1 24,51 1.01	60.60 %	90%				自筹
哈密 新疆 鲲鹏 伊吾 县淖 毛湖 50MW 风力 发电 项目	275,7 96,70 0.00	146,2 35,43 8.65	94,95 2,010 .36	241,1 87,44 9.01	0.00	0.00	98.82 %	100%	716,5 40.96	716,5 40.96	2.80%	自筹
合计	2,469 ,085, 900.0 0	641,3 89,25 7.18	928,4 83,31 1.96	241,1 87,44 9.01	0.00	1,328 ,685, 120.1 3			9,247 ,493. 35	9,222 ,604. 46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专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2,911,309.91	71,164,242.11	134,075,552.02
2. 本期增加金额	114,787,044.93	78,455,634.74	193,242,679.67
(1) 租入	114,787,044.93	78,455,634.74	193,242,679.67
3. 本期减少金额	93,369,844.65		93,369,844.65
(1) 其他	93,369,844.65		93,369,844.65
4. 期末余额	84,328,510.19	149,619,876.85	233,948,387.04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7,278,072.34	5,858,616.03	23,136,688.37
2. 本期增加金额	23,187,368.67	8,296,986.13	31,484,354.80
(1) 计提	23,187,368.67	8,296,986.13	31,484,354.80
3. 本期减少金额	135,918.85		135,918.85
(1) 处置			
(2) 其他	135,918.85		135,918.85
4. 期末余额	40,329,522.16	14,155,602.16	54,485,124.3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3,998,988.03	135,464,274.69	179,463,262.72
2. 期初账面价值	45,633,237.57	65,305,626.08	110,938,863.65

1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46,191,331.95		1,284,712.12	50,684,160.70	198,160,204.77
2. 本期增加金额	76,148,948.18			8,422,636.06	84,571,584.24
(1) 购置	76,148,948.18			8,422,636.06	84,571,584.24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					
3. 本期减少金额	39,076,362.00			442,477.90	39,518,839.90
(1) 处置					
(2) 其他	39,076,362.00			442,477.90	39,518,839.90
4. 期末余额	183,263,918.13		1,284,712.12	58,664,318.86	243,212,949.11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1,241,731.90		1,284,712.12	21,551,656.67	34,078,100.69
2. 本期增加金额	3,882,097.64			4,849,388.31	8,731,485.95
(1) 计提	3,882,097.64			4,849,388.31	8,731,485.95
3. 本期减少金额	1,497,927.21			77,433.72	1,575,360.93
(1) 处置					
(2) 其他	1,497,927.21			77,433.72	1,575,360.93
4. 期末余额	13,625,902.33		1,284,712.12	26,323,611.26	41,234,225.7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69,638,015.80			32,340,707.60	201,978,723.40
2. 期初账面价值	134,949,600.05			29,132,504.03	164,082,104.08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乌兰察布市丰川循环经济开发区丰镇产业园园区绿色供电项目	6,733,084.46	尚未办结
太平湾运达股份东北风电主机制造基地项目	33,653,137.75	尚未办结
瓜州 8 万千瓦新风风机试验场项目	5,049,009.04	尚未办结
禹城市运达二期苇河 36MW 分散式项目	1,731,474.80	尚未办结
小 计	47,166,706.05	

17、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	------	--------	--------	--------	------

装修费	6,681,333.75	4,419,709.12	2,603,690.87		8,497,352.00
合计	6,681,333.75	4,419,709.12	2,603,690.87		8,497,352.00

1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004,734,940.27	153,441,174.94	792,668,959.43	121,979,637.17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471,324,886.37	78,948,042.59	352,580,515.68	61,390,134.43
可抵扣亏损	4,120,997.27	824,199.45	2,855,170.82	713,792.71
预提费用	173,427,432.35	26,014,114.85	200,485,449.84	30,072,817.48
固定资产折旧	3,760,000.00	564,000.00	3,920,000.00	588,000.00
递延收益	73,459,768.85	11,018,965.33	72,260,621.40	10,839,093.21
预计负债	2,297,833,815.53	344,675,072.33	1,884,690,183.25	282,703,527.48
股份支付	55,732,282.99	8,469,302.45	39,858,175.00	5,978,726.25
租赁负债及预付租金	15,646,653.51	2,740,244.46	23,395,619.07	4,615,511.22
合计	4,100,040,777.14	626,695,116.40	3,372,714,694.49	518,881,239.9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确认	22,166,168.52	4,087,848.03	25,980,892.73	5,312,013.11
合计	22,166,168.52	4,087,848.03	25,980,892.73	5,312,013.11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24,822.68	624,070,293.72	4,439,461.99	514,441,777.96
递延所得税负债	2,624,822.68	1,463,025.35	4,439,461.99	872,551.12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23,415,141.42	6,888,111.77
资产减值准备	402,762.73	1,882,676.73
递延收益	438,357.47	75,000.00
合计	24,256,261.62	8,845,788.50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3 年		2,029,071.86	
2024 年	3,207,241.01	3,207,241.01	
2025 年			
2026 年	812,551.81	812,551.81	
2027 年	839,247.09	839,247.09	
2028 年	18,556,101.51		
合计	23,415,141.42	6,888,111.77	

19、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4,556,680,630.91	74,273,894.28	4,482,406,736.63	3,372,944,982.94	37,439,689.33	3,335,505,293.61
预付工程设备款	37,100,942.79		37,100,942.79	40,559,424.70		40,559,424.70
预付土地款	37,520,660.00		37,520,660.00	45,778,055.50		45,778,055.50
合计	4,631,302,233.70	74,273,894.28	4,557,028,339.42	3,459,282,463.14	37,439,689.33	3,421,842,773.81

其他说明：

(1) 合同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质保金	4,556,680,630.91	74,273,894.28	4,482,406,736.63	3,372,944,982.94	37,439,689.33	3,335,505,293.61
小 计	4,556,680,630.91	74,273,894.28	4,482,406,736.63	3,372,944,982.94	37,439,689.33	3,335,505,293.61

2) 合同资产的账面价值在本期内发生重大变动的原因

项 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应收质保金	1,146,901,443.02	当期新增机组确认收入形成分期应收质保金
小 计	1,146,901,443.02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4,556,680,630.91	98.39	74,273,894.28	1.63	4,482,406,736.63
合计	4,556,680,630.91	98.39	74,273,894.28	1.63	4,482,406,736.63

(续上表)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3,372,944,982.94	100.00	37,439,689.33	1.11	3,335,505,293.61
合计	3,372,944,982.94	100.00	37,439,689.33	1.11	3,335,505,293.61

4) 减值准备变动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数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37,439,689.33	36,834,204.95				74,273,894.28
合计	37,439,689.33	36,834,204.95				74,273,894.28

20、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639,399,389.76	639,399,389.76	押金保证金		1,398,378,577.59	1,398,378,577.59	押金保证金	
固定资产	11,418,231.83	11,192,245.98	长期借款抵押	取得借款设立抵押担保				
应收账款			电费收费权质押[注1]	取得借款设立质押担保	40,416,084.67	40,416,084.67	长期借款质押	取得借款设立质押担保
长期股权投资	224,538,112.27	224,538,112.27	股权质押	[注2]	196,974,612.47	196,974,612.47	股权质押	[注2]
合计	875,355,733.86	875,129,748.01			1,635,769,274.73	1,635,769,274.73		

其他说明：

[注1] 电费收费权质押涉及项目：2.772MWp 分布式光伏发电(浙中粮油)项目、伊吾县淖毛湖镇7万千瓦风光同场保障性并网项目电费收费权。

[注2] 本期使用受限的长期股权投资情况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十六之说明。

2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246,228,691.65	813,011,838.67
合计	246,228,691.65	813,011,838.67

22、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9,283,850.00	9,780,250.00
银行承兑汇票	8,345,790,264.86	7,229,077,702.36
合计	8,355,074,114.86	7,238,857,952.36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23、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款	9,213,212,984.98	8,294,926,197.99
工程及设备款	384,631,687.62	245,919,397.90
其他	56,534,698.00	30,435,875.25
合计	9,654,379,370.60	8,571,281,471.14

24、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211,790,868.82	325,649,926.16
合计	211,790,868.82	325,649,926.16

(1)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保证金	154,729,105.25	240,829,017.80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36,795,840.00	61,326,400.00
应付暂收款	20,265,923.57	22,525,862.95
其他		968,645.41
合计	211,790,868.82	325,649,926.16

25、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5,090,627,030.13	2,825,416,296.24
合计	5,090,627,030.13	2,825,416,296.24

26、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2,884,097.85	554,863,591.86	565,732,081.99	32,015,607.7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261.31	80,957,112.56	80,867,202.37	92,171.50
三、辞退福利		590,481.92	590,481.92	
合计	42,886,359.16	636,411,186.34	647,189,766.28	32,107,779.22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1,134,504.86	431,452,014.43	443,141,081.36	29,445,437.93
2、职工福利费		18,190,087.27	18,190,087.27	
3、社会保险费		33,376,109.24	33,354,046.82	22,062.42
其中：医疗保险费		31,444,611.30	31,424,262.26	20,349.04
工伤保险费		1,931,497.94	1,929,784.56	1,713.38
4、住房公积金		42,921,961.33	42,866,423.05	55,538.28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31,424.73	9,219,690.83	8,346,650.10	1,004,465.46
8、外部用工费	1,618,168.26	19,703,728.76	19,833,793.39	1,488,103.63
合计	42,884,097.85	554,863,591.86	565,732,081.99	32,015,607.7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261.31	51,622,142.92	51,534,368.64	90,035.59
2、失业保险费		1,822,496.12	1,820,360.21	2,135.91
3、企业年金缴费		27,512,473.52	27,512,473.52	
合计	2,261.31	80,957,112.56	80,867,202.37	92,171.50

27、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4,114,940.27	14,018,518.68
企业所得税	82,271,548.72	125,960,926.76
个人所得税	6,794,840.09	10,809,969.49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05,933.37	3,013,193.81
印花税	7,997,601.85	8,683,445.12
房产税	2,904,753.10	2,888,935.51
土地使用税	1,189,603.60	102,109.84
教育费附加	515,962.80	1,299,841.77
地方教育附加	344,280.18	866,561.19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361,355.06	714,116.16
合计	117,700,819.04	168,357,618.33

2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54,967,352.35	248,982,360.96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15,188,529.09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90,990,330.46	15,326,430.97
合计	461,146,211.90	264,308,791.93

29、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734,105,242.09	355,097,628.68
预提运输费	173,427,432.35	200,485,449.84
未终止的已背书未到期的票据	21,000,000.00	
合计	928,532,674.44	555,583,078.52

30、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258,808,564.07	514,340,930.59
信用借款	1,128,582,738.69	452,378,619.81
质押及抵押借款	6,500,000.00	
合计	1,393,891,302.76	966,719,550.4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注]期初数质押借款余额系属于本期已处置的公司张北二台公司

31、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房屋及建筑物租赁费	84,606,135.89	7,040,213.00
应付专用设备租赁费	77,687,783.72	69,448,926.55
合计	162,293,919.61	76,489,139.55

32、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129,289,750.75	215,180,117.63
专项应付款	3,700,000.00	3,700,000.00
合计	132,989,750.75	218,880,117.63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售后回租款	129,289,750.75	215,180,117.63

(2) 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宁夏回族自治区政府扶持企业发展资金	3,700,000.00			3,700,000.00	
合计	3,700,000.00			3,700,000.00	

其他说明：

[注]系子公司宁夏运达风电有限公司 2011 年收到的宁夏回族自治区财政支持新能源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370 万元，须根据考核结果返还一定比例款项，目前尚未验收考核。

33、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产品质量保证	20,462,957.01	21,260,201.59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155,469,425.12	98,668,704.64	
风机运维费用	2,121,901,433.40	1,764,761,277.02	[注]
合计	2,297,833,815.53	1,884,690,183.25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注]系公司按照履行产品质量保证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的质保期内风机运维费用。本公司对每个项目所需的耗材、备件、差旅费等运维费用进行测算，按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

34、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72,335,621.40	8,877,579.00	7,315,074.08	73,898,126.32	
合计	72,335,621.40	8,877,579.00	7,315,074.08	73,898,126.32	

其他说明：

项目	期初数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减少	期末数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国家重点实验室	53,912,913.06		2,396,129.46	51,516,783.60	资产相关
7MW 级风电机组产业化关键技术研发	7,627,400.00		1,529,000.00	6,098,400.00	资产相关
6MW 级系列智能风电机组开发	3,315,000.00		340,000.00	2,975,000.00	资产相关
9MW 级海上风电机组研制	2,190,000.00		565,000.00	1,625,000.00	资产相关
5MW 海上风电机组及部件关键技术研发	1,750,350.00		500,100.00	1,250,250.00	资产相关
2.5MW 级风电机组产业化关键技术研发	1,500,000.00		300,000.00	1,200,000.00	资产相关
光伏/风电场站快速频率响应及支撑技术	1,413,854.17	157,000.00	566,520.84	1,004,333.33	收益相关
光伏/风电场站实时调节能力动态评估技术	551,104.17	60,600.00	220,512.50	391,191.67	收益相关
2.5MW 级以上风机组产业化试验检测平台建设项目补助	75,000.00		75,000.00		资产相关
15MW 级海上风电机组集成式高功率密度轻量化传动系统研制开发		3,620,000.00		3,620,000.00	资产相关
风电机组滑动轴承应用示范与综合性能评价		2,906,279.00		2,906,279.00	资产相关
风电机组整机气动-结构-电气-控制等子系统非线性耦合仿真技术		476,300.00	128,997.92	347,302.08	收益相关
超高海拔风电机组设计制造运行成套技术		375,000.00	93,750.00	281,250.00	收益相关
风电机组整机仿真设计软件研制与测试验证		170,800.00	46,258.33	124,541.67	收益相关
风电机组整机动力学仿真模型快速求解算法		163,800.00	44,362.50	119,437.50	收益相关
产业发展扶持奖励		947,800.00	509,442.53	438,357.47	资产相关
小计	72,335,621.40	8,877,579.00	7,315,074.08	73,898,126.32	

35、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702,078,355.00						702,078,355.00

36、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375,029,959.47	3,129.31		2,375,033,088.78
其他资本公积	40,459,850.00	15,544,880.32		56,004,730.32
合计	2,415,489,809.47	15,548,009.63		2,431,037,819.1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 本期股本溢价增加系公司处置子公司广西晨华新能源有限公司、广西崇华新能源有限公司、广西晨盛新能源有限公司 30%股权，价款与应享有份额的差额 3,129.31 元调增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2. 本期其他资本公积增加 15,544,880.32 元详见本报告十五节股份支付之说明。

37、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限制性股票回购	61,326,400.00		24,530,560.00	36,795,840.00
合计	61,326,400.00		24,530,560.00	36,795,840.0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库存股减少 24,530,560.00 元系限制性股票解除限购，相应回购义务减少，详见本报告十五节股份支付之说明。

38、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3,174.00	11,940.67				11,940.67		-21,233.33
外币	-	11,940.67				11,940.67		-

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3,174.00							21,233.33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33,174.00	11,940.67				11,940.67		21,233.33

39、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21,411,222.14	70,746,329.13	63,510,570.63	28,646,980.64
合计	21,411,222.14	70,746,329.13	63,510,570.63	28,646,980.6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资〔2022〕136号）的规定，公司2023年计提安全生产费70,746,329.13元，当期使用63,510,570.63元。

40、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66,158,725.90	26,819,024.36		192,977,750.26
合计	166,158,725.90	26,819,024.36		192,977,750.26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期初数与上年年末数（2022年12月31日）差异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五、34（1）之说明

本期法定盈余公积增加系根据2023年度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提取10%的法定盈余公积26,819,024.36元。

41、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611,088,951.74	1,128,477,307.6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703,019.12	-8,524,924.79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610,385,932.62	1,119,952,382.8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14,145,079.72	616,697,940.6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6,819,024.36	41,031,614.91
应付普通股股利	70,207,835.50	84,747,542.7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485,233.16
期末未分配利润	1,927,504,152.48	1,610,385,932.6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1)、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703,019.12元。

42、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8,274,201,779.67	15,880,018,741.25	16,999,122,396.62	14,052,069,032.90
其他业务	452,523,864.26	281,479,540.59	384,766,856.20	242,895,001.56
合计	18,726,725,643.93	16,161,498,281.84	17,383,889,252.82	14,294,964,034.46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18,695,309,686.05	16,158,003,871.26					18,695,309,686.05	16,158,003,871.26
其中：								
风机销售	16,010,450,572.33	14,007,770,954.13					16,010,450,572.33	14,007,770,954.13
发电业务	294,581,718.31	122,230,157.86					294,581,718.31	122,230,157.86
新能源 EPC 总承包业务	1,374,863,652.07	1,302,042,031.71					1,374,863,652.07	1,302,042,031.71
新能源电站开发转让	429,568,512.52	311,532,845.93					429,568,512.52	311,532,845.93
其他	585,845,230.82	414,427,881.63					585,845,230.82	414,427,881.63
合计	18,695,309,686.05	16,158,003,871.26					18,695,309,686.05	16,158,003,871.26

其他说明

1)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按商品或服务类型分解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风机销售	16,010,450,572.33	14,007,770,954.13	16,317,437,241.72	13,527,574,963.61
发电业务	294,581,718.31	122,230,157.86	258,679,510.88	114,640,769.74
新能源 EPC 总承包业务	1,374,863,652.07	1,302,042,031.71	422,788,662.89	409,841,978.80
新能源电站开发转让	429,568,512.52	311,532,845.93		
其他	585,845,230.82	414,427,881.63	381,921,077.46	241,822,037.86
小 计	18,695,309,686.05	16,158,003,871.26	17,380,826,492.95	14,293,879,750.01

2)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按商品或服务转让时间分解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16,843,386,686.84	16,655,301,153.99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收入	1,851,922,999.21	725,525,338.96
小 计	18,695,309,686.05	17,380,826,492.95

(3) 在本期确认的包括在合同负债期初账面价值中的收入为 2,464,845,307.60 元。

(4) 列报于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的试运行销售收入成本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试运行销售收入	15,642,993.41	5,409,025.68
试运行销售成本		

43、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516,987.90	21,013,434.69
教育费附加	7,536,627.22	9,111,686.32
房产税	4,920,637.92	6,708,824.62
土地使用税	3,144,188.84	1,828,968.26
车船使用税	21,206.32	19,476.92
印花税	24,219,899.54	15,976,172.32
地方教育附加	5,024,723.19	6,074,457.55
环境保护税	538.52	948.40
合计	62,384,809.45	60,733,969.08

4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92,311,734.20	59,754,530.92
折旧及摊销	12,992,464.49	12,105,016.68
中介机构费	10,696,208.53	8,490,493.28
办公费	5,622,717.59	12,397,549.12
差旅费	3,976,699.52	2,803,468.74
股权激励	3,601,655.07	5,588,775.00
业务招待费	3,275,206.20	2,410,323.25
租赁费	2,537,874.06	2,381,956.44
广告宣传费	2,142,631.92	2,180,508.07
修理费	1,074,626.60	1,641,579.48
其他	10,148,309.63	8,945,326.21
合计	148,380,127.81	118,699,527.19

45、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售后运维费	616,376,940.68	777,407,512.48
职工薪酬	291,686,312.09	248,169,947.97
劳务费	129,707,346.01	96,812,321.69
差旅费	118,333,255.54	78,874,924.20
业务招待费	43,201,026.29	32,573,454.99
招投标费用	27,890,276.34	15,803,642.12
风场开发费用	23,823,025.28	76,244,229.11
租赁费	22,453,237.24	2,017,410.90
折旧与摊销	10,475,861.28	8,124,045.84
股权激励	5,026,038.36	7,630,625.00
其他	72,900,848.89	90,327,044.41
合计	1,361,874,168.00	1,433,985,158.71

46、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70,044,273.31	127,454,510.39
原材料耗用	169,448,794.17	190,223,149.77
评审费	43,178,192.23	42,366,314.39
技术服务费	37,004,992.51	21,686,208.13
外部研发费	30,588,027.22	32,690,676.99
折旧与摊销	28,966,710.31	19,204,695.87
设计费	19,399,148.11	17,816,887.98
差旅费	13,939,526.37	7,546,127.49
股权激励	4,658,521.93	7,672,725.00
咨询费	4,293,208.76	7,366,066.76
其他	31,403,999.53	38,415,497.41
合计	552,925,394.45	512,442,860.18

47、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77,406,863.48	54,853,993.19
利息收入	-117,303,002.92	-75,911,406.05
手续费	21,053,116.28	16,428,492.49
汇兑损益	835,771.11	-323,370.43
合计	-18,007,252.05	-4,952,290.80

48、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5,649,671.99	5,110,229.47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22,810,066.46	132,068,086.18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432,018.34	194,882.21

其他	10,386.34	54,000.00
合计	228,902,143.13	137,427,197.86

49、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5,488,199.92	60,503,662.0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8,833.73
应收款项融资贴现损失	-14,048,573.22	-12,507,587.26
合计	51,439,626.70	47,977,241.06

50、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23,442,730.48	-409,059,004.09
合计	-23,442,730.48	-409,059,004.09

51、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242,493,604.94	-135,110,254.31
二、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2,198,023.77	
三、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36,834,204.95	
合计	-291,525,833.66	-135,110,254.31

52、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3,377.39
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	-400,079.20	
合计	-400,079.20	3,377.39

53、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5,841.51	15,793.44	5,841.51
赔款收入	5,076,505.31	4,044,170.88	5,076,505.31
罚没收入	79,000.00	60,200.00	79,000.00
合并利得		249,307.84	
其他	968,019.88	231,648.38	968,019.88
合计	6,129,366.70	4,601,120.54	6,129,366.70

54、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748,815.21	1,369,590.46	748,815.21
对外捐赠	580,000.00	1,060,060.00	580,000.00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1,797,023.65	3,056,118.59	
赔款支出	3,000,000.00	2,097,936.96	3,000,000.00
税收滞纳金	11,596.82	36,708.07	11,596.82
罚款支出	110,000.00		110,000.00
其他	55,770.82	132,447.12	55,770.82
合计	6,303,206.50	7,752,861.20	4,506,182.85

55、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15,150,540.86	167,277,701.78
递延所得税费用	-109,098,499.33	-178,671,187.09
合计	6,052,041.53	-11,393,485.31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22,469,401.1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63,370,410.1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8,896,822.34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4,528,518.16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9,791,934.32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0,281,504.2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90,932.89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 亏损的影响	1,533,435.80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影响	-82,675,781.97
所得税费用	6,052,041.53

56、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38。

57、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各类押金、保证金	916,144,221.16	305,915,920.56
经营性利息收入	117,303,002.92	75,911,406.05
收到相关政府补助	56,262,192.39	56,093,012.59
收到租金收入	17,899,219.00	2,204,000.00
其他	10,079,761.36	10,510,534.12
合计	1,117,688,396.83	450,634,873.3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各类押金、保证金	140,639,090.29	153,593,897.87
支付各类付现费用	1,056,343,883.81	989,425,284.07
其他	14,295,225.08	9,437,803.53
合计	1,211,278,199.18	1,152,456,985.47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转租赁款项	9,223,866.15	
合计	9,223,866.15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融资租赁售后回租	42,200,000.00	
合计	42,2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租赁费用及利息	52,094,199.01	58,383,156.71
配股费用		1,787,735.84
回购库存股		610,400.00
合计	52,094,199.01	60,781,292.55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813,011,838.67	2,299,903,224.00	13,183,889.87	2,879,870,260.89		246,228,691.65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215,701,911.36	1,397,424,117.24	51,730,848.37	587,899,514.61	528,098,707.25	1,548,858,655.11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91,815,570.52		213,855,488.89	52,094,199.01	292,610.33	253,284,250.07
长期应付款（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15,180,117.63	42,200,000.00	87,098,162.21			344,478,279.84
合计	2,335,709,438.18	3,739,527,341.24	365,868,389.34	3,519,863,974.51	528,391,317.58	2,392,849,876.67

(4)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商业汇票背书转让金额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背书转让的商业汇票金额	7,866,016,667.08	3,344,949,433.62
其中：支付货款	7,816,523,280.28	3,119,012,984.71
支付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购置款	49,493,386.80	225,936,448.91

58、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16,417,359.59	617,496,296.56
加：资产减值准备	314,968,564.14	544,169,258.4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59,795,359.83	133,293,930.40
使用权资产折旧	28,701,734.89	15,713,999.36
无形资产摊销	7,627,833.36	6,056,562.3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603,690.87	1,699,060.7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00,079.20	-3,377.3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42,973.70	1,353,797.0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		

“—”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8,242,634.59	54,530,622.7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5,496,424.17	-60,484,828.3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9,628,515.76	-178,588,316.8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90,474.23	-82,870.2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18,200,653.71	112,204,437.4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830,454,856.70	-2,035,901,939.7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282,632,802.55	981,221,810.5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68,943,056.61	192,678,443.0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695,210,170.76	4,902,917,080.78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4,902,917,080.78	3,390,312,107.34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7,706,910.02	1,512,604,973.44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695,210,170.76	4,902,917,080.78
其中: 库存现金		100,531.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695,210,170.76	4,902,816,549.78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95,210,170.76	4,902,917,080.78

(3)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承兑保证金	408,190,106.69	1,304,573,252.63	使用受限
质押的银行存款	212,000,000.00	72,895,158.76	使用受限
土地复垦押金	19,208,283.07	20,910,166.20	使用受限
其他保证金	1,000.00		使用受限

合计	639,399,389.76	1,398,378,577.59	
----	----------------	------------------	--

59、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2,650,583.41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英镑	278,575.39	9.0411	2,518,627.96
越南盾	451,793,737.00	0.00029	131,955.45
应收账款			39,139,900.48
其中：美元	5,526,127.11	7.0827	39,139,900.48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应收款			29,648.48
其中：英镑	3,279.30	9.0411	29,648.48
其他应付款			202,401.05
其中：美元	22,124.27	7.0827	156,699.55
英镑	5,054.86	9.0411	45,701.50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60、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会计政策详见本财务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五 30 之说明。计入当期损益的短期租赁费用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金额如下：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短期租赁费用	31,239,514.14	4,399,367.34
合 计	31,239,514.14	4,399,367.34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

①售后租回交易是否满足销售及其判断依据

公司根据承租人是否取得对资产的控制权确认是否满足销售。

②其他说明

2022 年，公司之子公司禹城市运风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禹城运风公司）自建山东禹城苇河风电场一期，其总承包商中国电建集团核电工程有限公司向公司购买风力发电机组并出售给华能天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由禹城运风公司向华能天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租回包含发电机组在内的租赁物，租赁物合同总价 31,500.00 万元（含税），租期 3 年。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付售后回租款账面价值 21,518.85 万元，账列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

2023 年，公司之子公司禹城市运风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禹城运风公司）自建山东禹城苇河风电场二期，其总承包商中国电建集团核电工程有限公司向公司购买风力发电机组并出售给华能天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由禹城运风公司向华能天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租回包含发电机组在内的租赁物，租赁物合同总价 16,400.00 万元（含税），租期 2 年。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付售后回租款账面价值 12,928.98 万元，账列长期应付款。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租赁收入	27,769,617.02	27,769,617.02
合计	27,769,617.02	27,769,617.02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销售损益	融资收益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租赁收入	3,646,340.86	-3,849.20	
合计	3,646,340.86	-3,849.20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第一年	14,065,713.39	
第二年	11,252,570.71	
第三年	11,252,570.71	

第四年	11,252,570.71	
第五年	11,252,570.71	
五年后未折现租赁收款额总额	45,010,282.85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104,086,279.09	
减：与租赁收款额相关的未实现融资收益	16,421,074.95	
加：未担保余值的现值		
租赁投资净额	87,665,204.14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70,044,273.31	127,454,510.39
原材料耗用	235,499,794.22	228,344,636.38
评审费	43,178,192.23	47,715,402.95
技术服务费	37,004,992.51	21,686,208.13
外部研发费	30,588,027.22	32,690,676.99
设备费用	28,974,598.60	10,546,428.33
折旧与摊销	28,966,710.31	19,204,695.87
设计费	19,399,148.11	17,816,887.98
差旅费	13,939,526.37	7,546,127.49
股权激励	4,658,521.93	7,672,725.00
咨询费	4,293,208.76	7,739,651.66
其他	39,500,003.04	40,128,998.18
合计	656,046,996.61	568,546,949.35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552,925,394.45	512,442,860.18
资本化研发支出[注]	103,121,602.16	56,104,089.17

[注]包含公司投入的研发设备和软件 3,690.08 万元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确认为在建工程	
整机样机研发项目		103,121,602.16					103,121,602.16	
合计		103,121,602.16					103,121,602.16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是 否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价款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比例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判断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或留存收益的金额
张北二台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60.00 %	转让	2023年12月25日	股权转让协议已经签署并生效，已经完成了产权交易手续，股东名册和章程已经变更。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2、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1. 合并范围增加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方式	股权取得时点	认缴出资额	实际出资额	出资比例（%）
------	--------	--------	-------	-------	---------

			(万元)	(万元)	
滨州宏德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子公司	2023/8/28	200.00		100.00
魏县宏润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新设子公司	2023/8/7	500.00		90.00
鸡泽县宏泽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新设子公司	2023/8/7	500.00		90.00
邯郸市宏强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新设子公司	2023/8/15	500.00		90.00
固原市宏瓴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子公司	2023/11/3	500.00		100.00
绥滨宏瓴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子公司	2023/7/20	500.00		100.00
方正县宏飒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子公司	2023/9/5	500.00		100.00
江永县宏帆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子公司	2023/7/27	500.00		100.00
温州和仁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新设子公司	2023/7/14	500.00		80.00
温州洞头运海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新设子公司	2023/7/18	500.00		80.00
温州昌合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新设子公司	2023/4/27	500.00		80.00
温州运昕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新设子公司	2023/10/11	500.00		80.00
泽州县丰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子公司	2023/1/6	500.00		100.00
宁波和厚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子公司	2023/12/14	300.00		100.00
大荔县和丰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子公司	2023/5/19	100.00		100.00
大荔县宏全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新设子公司	2023/5/24	100.00		100.00
合阳县和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子公司	2023/5/19	100.00		100.00
合阳县宏美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新设子公司	2023/5/24	100.00		100.00
瑞安市和鑫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子公司	2023/7/10	400.00		100.00
瑞安市宏顺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子公司	2023/7/11	400.00		100.00
大荔县和昌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子公司	2023/5/19	100.00		100.00
大荔县宏庆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新设子公司	2023/5/24	100.00		100.00
朝阳达华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子公司	2023/7/20	360.00		90.00
凌源润华风力发电	新设子公司	2023/7/21	400.00		90.00

有限公司					
都匀市隆丰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子公司	2023/12/4	189.00		63.00
都匀市昌润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子公司	2023/12/26	189.00		63.00
衢州巨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子公司	2023/11/20	240.00		60.00
宁波隆润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子公司	2023/6/15	165.00		55.00
唐山昌泽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新设子公司	2023/5/9	275.00		55.00
西藏风创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子公司	2023/12/28	500.00		100.00
大同市运风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子公司	2023/8/16	500.00		100.00
施甸县和阜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子公司	2023/11/9	200.00		100.00
吉县和运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子公司	2023/2/7	400.00		100.00
吉县宏屹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子公司	2023/2/7	300.00		100.00
绥阳泰乾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子公司	2023/1/3	500.00		100.00
绥阳宏康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子公司	2023/1/9	300.00		100.00
射阳运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子公司	2023/6/21	500.00		100.00
温州和昌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子公司	2023/5/22	5,500.00	500.00	100.00
浙江运达能源建设有限公司	新设子公司	2023/11/7	10,002.00		100.00
岫岩县和风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子公司	2023/8/24	300.00		100.00
武威市禾顺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子公司	2023/1/12	500.00		100.00
古浪县宏顺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新设子公司	2023/1/17	500.00		100.00
辽宁运风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子公司	2023/9/26	500.00		100.00
丽水运达风电有限公司	新设子公司	2023/5/9	500.00		100.00
阿拉善盟运达风电有限公司	新设子公司	2023/5/23	500.00		100.00
包头运达风电有限公司	新设子公司	2023/2/9	500.00		100.00
湛江市兴瑞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新设子公司	2023/5/29	380.00		95.00
乌兰察布市浩隆新	新设子公司	2023/2/15	9,070.00	4,625.70	51.00

能源有限公司					
丰镇市昌浩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子公司	2023/2/16	9,070.00	4,660.70	51.00
泾川县隆瑞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子公司	2023/12/21	500.00		51.00
泾川县昌久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新设子公司	2023/12/22	500.00		51.00
运达新能源（朝阳）有限公司	新设子公司	2023/12/19	325.00		65.00

2. 合并范围减少

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方式	股权处置时点	处置日净资产	期初至处置日 净利润
榆林运通鑫盛新能源有限公司	注销	2023/9/27		
靖边县文丰新能源有限公司	注销	2023/7/24		
泾川县丰泰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注销	2023/7/28		
马山运风新能源有限公司	注销	2023/12/25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张北运达风电有限公司	40,000,000.00	河北省张家口市张北县	河北省张家口市张北县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0.00%	新设
宁夏运达风电有限公司	30,000,000.00	宁夏回族自治区吴忠市利通区	宁夏回族自治区吴忠市利通区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0.00%	新设
浙江众能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浙江省湖州市德清县	浙江省湖州市德清县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75.00%	0.00%	新设
平湖运达发电有限公司	25,000,000.00	浙江省嘉兴市平湖市	浙江省嘉兴市平湖市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0.00%	新设
温岭斗米尖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3,000,000.00	浙江省台州市温岭市	浙江省台州市温岭市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0.00%	新设
昔阳县金寨风力	154,440,000.00	山西省晋中市昔阳	山西省晋中市	电力、热力、	100.00%	0.00%	新

发电有限公司		县	昔阳县	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设
禹城市运风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51,000,000.00	山东省德州市禹城市	山东省德州市禹城市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0.00%	新设
内蒙古运达能源有限公司	60,000,000.00	内蒙古自治区乌兰察布市集宁区	内蒙古自治区乌兰察布市集宁区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0.00%	新设
云南云风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	云南省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蒙自市	云南省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蒙自市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0.00%	新设
黑龙江运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平房区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平房区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0.00%	新设
山东启泽新能源有限公司	55,800,000.00	山东省淄博市张店区	山东省淄博市张店区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0.00%	受让
禹城市启达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62,000,000.00	山东省德州市禹城市	山东省德州市禹城市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00%	90.00%	受让
崇阳县运达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91,360,000.00	湖北省咸宁市崇阳县	湖北省咸宁市崇阳县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0.00%	新设
甘肃省云风智慧风电设备有限公司	5,000,000.00	甘肃省酒泉市肃州区	甘肃省酒泉市肃州区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0.00%	新设
木兰县运达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3,000,000.00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木兰县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木兰县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0.00%	新设
禹城市信达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4,000,000.00	山东省德州市禹城市	山东省德州市禹城市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60.00%	0.00%	新设
夏邑县运达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3,000,000.00	河南省商丘市夏邑县	河南省商丘市夏邑县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0.00%	新设
黑河市运江新能源有限公司	4,000,000.00	黑龙江省黑河市爱辉区	黑龙江省黑河市爱辉区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0.00%	新设
黑河市运金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黑龙江省黑河市爱辉区	黑龙江省黑河市爱辉区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0.00%	100.00%	新设
榆林运通嘉泰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陕西省榆林市榆阳区	陕西省榆林市榆阳区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60.00%	0.00%	新设
榆林市榆阳区嘉泰鑫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陕西省榆林市榆阳区	陕西省榆林市榆阳区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0.00%	60.00%	新设
鹤壁市运风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河南省鹤壁市鹤山区	河南省鹤壁市鹤山区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0.00%	新设
漯河市运宏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河南省漯河市源汇区	河南省漯河市源汇区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0.00%	新设
舞阳县运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河南省漯河市舞阳县	河南省漯河市舞阳县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0.00%	100.00%	新设
滨州隆泰新能源	4,000,000.00	山东省滨州市滨城	山东省滨州市	电力、热力、	100.00%	0.00%	新

有限公司		区	滨城区	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设
滨州盛锦新能源有限公司	4,000,000.00	山东省滨州市滨城区	山东省滨州市滨城区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0.00%	100.00%	新设
滨州启润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44,800,000.00	山东省滨州市沾化区	山东省滨州市沾化区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0.00%	新设
滨州浩宇新能源有限公司	244,800,000.00	山东省滨州市沾化区	山东省滨州市沾化区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0.00%	100.00%	新设
滨州宏德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0,000.00	山东省滨州市	山东省滨州市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0.00%	100.00%	新设
商水县云风风电有限公司	2,000,000.00	河南省周口市商水县	河南省周口市商水县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0.00%	新设
新疆运达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哈密市伊吾县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哈密市伊吾县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0.00%	新设
蕲春县运发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湖北省黄冈市蕲春县	湖北省黄冈市蕲春县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0.00%	新设
铁岭运达风电有限公司	2,000,000.00	辽宁省铁岭市	辽宁省铁岭市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0.00%	新设
酒泉信达智慧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81,000,000.00	甘肃省酒泉市肃州区	甘肃省酒泉市肃州区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0.00%	新设
肃北蒙古族自治县腾达风电有限公司	181,000,000.00	甘肃省酒泉市肃北蒙古族自治县	甘肃省酒泉市肃北蒙古族自治县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0.00%	100.00%	新设
云南运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45,000,000.00	云南省楚雄彝族自治州楚雄市	云南省楚雄彝族自治州楚雄市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0.00%	新设
武威云风达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5,000,000.00	甘肃省武威市凉州区	甘肃省武威市凉州区	制造业	100.00%	0.00%	新设
青海海南州运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	青海省海南藏族自治州共和县	青海省海南藏族自治州共和县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70.00%	0.00%	新设
武威云鑫达智慧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62,000,000.00	甘肃省武威市凉州区	甘肃省武威市凉州区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0.00%	新设
天祝云鑫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62,000,000.00	甘肃省武威市天祝藏族自治县	甘肃省武威市天祝藏族自治县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0.00%	100.00%	新设
楚雄运楚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81,000,000.00	云南省楚雄彝族自治州楚雄市	云南省楚雄彝族自治州楚雄市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0.00%	新设
楚雄兴楚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81,000,000.00	云南省楚雄彝族自治州楚雄市	云南省楚雄彝族自治州楚雄市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0.00%	100.00%	新设
庆云县祥风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4,000,000.00	山东省德州市庆云县	山东省德州市庆云县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66.00%	0.00%	新设
固阳县华云运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固阳县	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固阳县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	100.00%	0.00%	新设

				和供应业			
楚雄运风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0.00	云南省楚雄彝族自治州楚雄市	云南省楚雄彝族自治州楚雄市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0.00%	新设
楚雄达风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0.00	云南省楚雄彝族自治州楚雄市	云南省楚雄彝族自治州楚雄市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0.00%	100.00%	新设
巴彦淖尔运达风电有限公司	5,000,000.00	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	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0.00%	新设
河北运达风电设备有限公司	5,000,000.00	河北省邯郸市邯鄲冀南新区	河北省邯郸市邯鄲冀南新区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0.00%	新设
涡阳泽风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0,000.00	安徽省亳州市涡阳县	安徽省亳州市涡阳县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0.00%	新设
张北启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河北省张家口市张北县	河北省张家口市张北县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0.00%	新设
广西崇华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兴宁区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兴宁区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70.00%	0.00%	新设
广西运达中沆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宾阳县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宾阳县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0.00%	70.00%	新设
广西晨盛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兴宁区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兴宁区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70.00%	0.00%	新设
广西运达甘盛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宾阳县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宾阳县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0.00%	70.00%	新设
广西晨华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兴宁区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兴宁区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70.00%	0.00%	新设
广西运达思华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宾阳县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宾阳县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0.00%	70.00%	新设
锡林郭勒盟运达风电有限公司	5,000,000.00	内蒙古自治区锡林郭勒盟正蓝旗	内蒙古自治区锡林郭勒盟正蓝旗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0.00%	新设
金华市融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	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	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61.00%	0.00%	新设
邯郸市运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河北省邯郸市邯鄲冀南新区	河北省邯郸市邯鄲冀南新区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90.00%	0.00%	新设
魏县宏润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5,000,000.00	河北省邯郸市魏县	河北省邯郸市魏县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0.00%	90.00%	新设
鸡泽县宏泽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5,000,000.00	河北省邯郸市鸡泽县	河北省邯郸市鸡泽县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0.00%	90.00%	新设
邯郸市宏强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5,000,000.00	河北省邯郸市	河北省邯郸市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0.00%	90.00%	新设
邯郸市达清新能源科技有限责任	500,000.00	河北省邯郸市丛台区	河北省邯郸市丛台区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	0.00%	57.00%	新设

公司				和供应业			
杭州鑫运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浙江省杭州市	浙江省杭州市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0.00%	新设
运瓴能源（上海）有限公司	65,000,000.00	上海市普陀区	上海市普陀区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0.00%	新设
宁夏昊运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	宁夏回族自治区吴忠市利通区	宁夏回族自治区吴忠市利通区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0.00%	100.00%	新设
孝感丰瑞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	湖北省孝感市大悟县	湖北省孝感市大悟县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0.00%	100.00%	新设
固原市丰瓴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	宁夏回族自治区固原市原州区	宁夏回族自治区固原市原州区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0.00%	100.00%	新设
固原市宏瓴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	宁夏回族自治区固原市原州区	宁夏回族自治区固原市原州区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0.00%	100.00%	新设
绥滨宏瓴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	黑龙江省鹤岗市绥滨县	黑龙江省鹤岗市绥滨县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0.00%	100.00%	新设
方正县宏飒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方正县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方正县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0.00%	100.00%	新设
孝感丰昌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	湖北省孝感市大悟县	湖北省孝感市大悟县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0.00%	100.00%	新设
孝感丰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	湖北省孝感市大悟县	湖北省孝感市大悟县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0.00%	100.00%	新设
孝感丰瓴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	湖北省孝感市大悟县	湖北省孝感市大悟县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0.00%	100.00%	新设
海南运瓴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	海南省省直辖县级行政区划白沙黎族自治县	海南省省直辖县级行政区划白沙黎族自治县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0.00%	100.00%	新设
济宁盛锦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0,000.00	山东省济宁市嘉祥县	山东省济宁市嘉祥县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0.00%	新设
嘉祥启润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0,000.00	山东省济宁市嘉祥县	山东省济宁市嘉祥县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0.00%	100.00%	新设
克拉玛依风之城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0,000.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0.00%	新设
克拉玛依风之城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00,000.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0.00%	100.00%	新设
蕲春县运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湖北省黄冈市蕲春县	湖北省黄冈市蕲春县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0.00%	新设
蕲春县运昌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湖北省黄冈市蕲春县	湖北省黄冈市蕲春县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0.00%	100.00%	新设
大连运风新能源	5,000,000.00	辽宁省大连市瓦房	辽宁省大连市	电力、热力、	100.00%	0.00%	新

有限公司		店市	瓦房店市	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设
扎鲁特旗御风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内蒙古自治区通辽市扎鲁特旗	内蒙古自治区通辽市扎鲁特旗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0.00%	新设
河南运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	河南省商丘市梁园区	河南省商丘市梁园区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0.00%	新设
湖南泰永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	湖南省永州市永州经济技术开发区	湖南省永州市永州经济技术开发区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0.00%	新设
湖南运达风电有限公司	33,000,000.00	湖南省永州市永州经济技术开发区	湖南省永州市永州经济技术开发区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0.00%	新设
江永县宏帆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	湖南省永州市江永县	湖南省永州市江永县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0.00%	100.00%	新设
禹城市运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山东省德州市禹城市	山东省德州市禹城市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0.00%	新设
烟台市兴乾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山东省烟台市蓬莱区	山东省烟台市蓬莱区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51.00%	0.00%	新设
烟台吉乾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山东省烟台市蓬莱区	山东省烟台市蓬莱区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0.00%	51.00%	新设
泾川县兴瑞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0	甘肃省平凉市泾川县	甘肃省平凉市泾川县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51.00%	0.00%	新设
安庆运达风电有限公司	5,000,000.00	安徽省安庆市望江县	安徽省安庆市望江县	制造业	100.00%	0.00%	新设
渭南泰达丰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陕西省渭南市临渭区	陕西省渭南市临渭区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0.00%	新设
温州祥运新能源有限公司	49,000,000.00	浙江省温州市洞头区	浙江省温州市洞头区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0.00%	新设
哈密兴疆鲲鹏新能源有限公司	76,840,000.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哈密市伊吾县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哈密市伊吾县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75.00%	0.00%	新设
信阳市兴运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河南省信阳市	河南省信阳市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51.00%	0.00%	新设
湛江市运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	广东省湛江市遂溪县	广东省湛江市遂溪县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0.00%	新设
麟游县泰丰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陕西省宝鸡市麟游县	陕西省宝鸡市麟游县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0.00%	新设
麟游县丰达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000,000.00	陕西省宝鸡市麟游县	陕西省宝鸡市麟游县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0.00%	100.00%	新设
温州市泰卓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浙江省温州市洞头区	浙江省温州市洞头区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0.00%	新设
温州市泰欣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浙江省温州市洞头区	浙江省温州市洞头区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	100.00%	0.00%	新设

				和供应业			
成都竞恒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	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	建筑业	100.00%	0.00%	受让
禹城市兴运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	山东省德州市禹城市	山东省德州市禹城市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0.00%	新设
禹城市丰运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3,000,000.00	山东省德州市禹城市	山东省德州市禹城市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0.00%	100.00%	新设
禹城市兴乾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	山东省德州市禹城市	山东省德州市禹城市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0.00%	新设
禹城市丰达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3,000,000.00	山东省德州市禹城市	山东省德州市禹城市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0.00%	100.00%	新设
道县泰昌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	湖南省永州市道县	湖南省永州市道县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0.00%	新设
道县运达丰福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	湖南省永州市道县	湖南省永州市道县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0.00%	100.00%	新设
道县泰茂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	湖南省永州市道县	湖南省永州市道县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0.00%	新设
道县运达丰厚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	湖南省永州市道县	湖南省永州市道县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0.00%	100.00%	新设
道县泰恒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	湖南省永州市道县	湖南省永州市道县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0.00%	新设
道县运达丰信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	湖南省永州市道县	湖南省永州市道县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0.00%	100.00%	新设
道县泰吉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	湖南省永州市道县	湖南省永州市道县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0.00%	新设
道县运达丰吉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	湖南省永州市道县	湖南省永州市道县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0.00%	100.00%	新设
道县泰新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	湖南省永州市道县	湖南省永州市道县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0.00%	新设
道县运达丰昌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	湖南省永州市道县	湖南省永州市道县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0.00%	100.00%	新设
宁波兴捷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65.00%	0.00%	新设
金华吉捷新能源有限公司	4,570,000.00	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	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0.00%	65.00%	新设
永州市泰风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	湖南省永州市蓝山县	湖南省永州市蓝山县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0.00%	新设
蓝山县运达丰辉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	湖南省永州市蓝山县	湖南省永州市蓝山县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0.00%	100.00%	新设

永州市泰舜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	湖南省永州市蓝山县	湖南省永州市蓝山县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0.00%	新设
蓝山县运达丰茂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	湖南省永州市蓝山县	湖南省永州市蓝山县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0.00%	100.00%	新设
永州市泰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	湖南省永州市蓝山县	湖南省永州市蓝山县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0.00%	新设
蓝山县运达丰鑫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	湖南省永州市蓝山县	湖南省永州市蓝山县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0.00%	100.00%	新设
双牌泰鹏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	湖南省永州市双牌县	湖南省永州市双牌县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0.00%	新设
双牌运达丰祥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湖南省永州市双牌县	湖南省永州市双牌县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0.00%	100.00%	新设
双牌泰裕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	湖南省永州市双牌县	湖南省永州市双牌县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0.00%	新设
双牌运达丰鹏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	湖南省永州市双牌县	湖南省永州市双牌县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0.00%	100.00%	新设
双牌泰伦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	湖南省永州市双牌县	湖南省永州市双牌县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0.00%	新设
双牌运达丰鼎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	湖南省永州市双牌县	湖南省永州市双牌县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0.00%	100.00%	新设
双牌泰金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	湖南省永州市双牌县	湖南省永州市双牌县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0.00%	新设
双牌运达丰岩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湖南省永州市双牌县	湖南省永州市双牌县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0.00%	100.00%	新设
江永县泰元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	湖南省永州市江永县	湖南省永州市江永县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0.00%	新设
江永县运达丰广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	湖南省永州市江永县	湖南省永州市江永县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0.00%	100.00%	新设
江永县泰乾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	湖南省永州市江永县	湖南省永州市江永县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0.00%	新设
江永县运达丰合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湖南省永州市江永县	湖南省永州市江永县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0.00%	100.00%	新设
江永县泰明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	湖南省永州市江永县	湖南省永州市江永县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0.00%	新设
江永县运达丰安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湖南省永州市江永县	湖南省永州市江永县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0.00%	100.00%	新设
永州市泰盛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	湖南省永州市宁远县	湖南省永州市宁远县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0.00%	新设

宁远运达丰泰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	湖南省永州市宁远县	湖南省永州市宁远县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0.00%	100.00%	新设
麟游县运风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	陕西省宝鸡市麟游县	陕西省宝鸡市麟游县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0.00%	新设
麟游县宏瑞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5,000,000.00	陕西省宝鸡市麟游县	陕西省宝鸡市麟游县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0.00%	100.00%	新设
酒泉杭亿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91,000,000.00	甘肃省酒泉市肃州区	甘肃省酒泉市肃州区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0.00%	新设
瓜州县皓达风电有限公司	91,000,000.00	甘肃省酒泉市瓜州县	甘肃省酒泉市瓜州县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0.00%	100.00%	新设
澄城县和盛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陕西省渭南市澄城县	陕西省渭南市澄城县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0.00%	新设
澄城县弘顺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000,000.00	陕西省渭南市澄城县	陕西省渭南市澄城县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0.00%	100.00%	新设
蒲城县聚昌隆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	陕西省渭南市蒲城县	陕西省渭南市蒲城县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0.00%	新设
蒲城县丰和顺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5,000,000.00	陕西省渭南市蒲城县	陕西省渭南市蒲城县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0.00%	100.00%	新设
酒泉达凯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86,400,000.00	甘肃省酒泉市肃州区	甘肃省酒泉市肃州区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0.00%	新设
肃北蒙古族自治县德达风电有限公司	186,400,000.00	甘肃省酒泉市肃北蒙古族自治县	甘肃省酒泉市肃北蒙古族自治县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0.00%	100.00%	新设
渭南市临渭区恒瑞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陕西省渭南市临渭区	陕西省渭南市临渭区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0.00%	新设
渭南泰安达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000,000.00	陕西省渭南市临渭区	陕西省渭南市临渭区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0.00%	100.00%	新设
武威市泰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	甘肃省武威市凉州区	甘肃省武威市凉州区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0.00%	新设
武威市丰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	甘肃省武威市凉州区	甘肃省武威市凉州区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0.00%	100.00%	新设
河内运达运维有限公司	729,634.00	越南河内	越南河内	-	100.00%	0.00%	新设
望江县丰雷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	安徽省安庆市望江县	安徽省安庆市望江县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0.00%	新设
安庆市泰恒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0.00	安徽省安庆市望江县	安徽省安庆市望江县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0.00%	新设
望江县丰慈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	安徽省安庆市望江县	安徽省安庆市望江县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0.00%	新设
宾县运达新能源	5,000,000.00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黑龙江省哈尔	电力、热力、	100.00%	0.00%	新

科技有限公司		宾县	滨市宾县	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设
赤峰运瓴风电有限公司	5,000,000.00	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松山区	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松山区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0.00%	新设
渭南丰安硕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陕西省渭南市临渭区	陕西省渭南市临渭区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0.00%	新设
渭南丰顺和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000,000.00	陕西省渭南市临渭区	陕西省渭南市临渭区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0.00%	100.00%	新设
蒲城县和盛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陕西省渭南市蒲城县	陕西省渭南市蒲城县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0.00%	新设
蒲城县兴安达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000,000.00	陕西省渭南市蒲城县	陕西省渭南市蒲城县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0.00%	100.00%	新设
白水县鼎胜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陕西省渭南市白水县	陕西省渭南市白水县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0.00%	新设
白水县彭泽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陕西省渭南市白水县	陕西省渭南市白水县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0.00%	100.00%	新设
湖北运瓴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	湖北省孝感市大悟县	湖北省孝感市大悟县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0.00%	新设
江华泰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	湖南省永州市江华瑶族自治县	湖南省永州市江华瑶族自治县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0.00%	新设
濮阳运达风电有限公司	5,000,000.00	河南省濮阳市濮阳县	河南省濮阳市濮阳县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0.00%	新设
楚雄市泰亨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	云南省楚雄彝族自治州楚雄市	云南省楚雄彝族自治州楚雄市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0.00%	新设
楚雄市丰盛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5,000,000.00	云南省楚雄彝族自治州楚雄市	云南省楚雄彝族自治州楚雄市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0.00%	100.00%	新设
楚雄市泰成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	云南省楚雄彝族自治州楚雄市	云南省楚雄彝族自治州楚雄市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0.00%	新设
楚雄市丰瑞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5,000,000.00	云南省楚雄彝族自治州楚雄市	云南省楚雄彝族自治州楚雄市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0.00%	100.00%	新设
楚雄市泰永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	云南省楚雄彝族自治州楚雄市	云南省楚雄彝族自治州楚雄市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0.00%	新设
楚雄市丰裕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5,000,000.00	云南省楚雄彝族自治州楚雄市	云南省楚雄彝族自治州楚雄市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0.00%	100.00%	新设
运达北方（辽宁）新能源有限公司	68,000,000.00	辽宁省大连市瓦房店市	辽宁省大连市瓦房店市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0.00%	新设
江华运达丰泰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湖南省永州市江华瑶族自治县	湖南省永州市江华瑶族自治县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0.00%	100.00%	新设
江华泰裕新能源	5,000,000.00	湖南省永州市江华	湖南省永州市	电力、热力、	100.00%	0.00%	新

有限公司		瑶族自治县	江华瑶族自治县	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设
江华运达丰利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湖南省永州市江华瑶族自治县	湖南省永州市江华瑶族自治县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0.00%	100.00%	新设
永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泰乾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	湖南省永州市永州经济技术开发区	湖南省永州市永州经济技术开发区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0.00%	新设
永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运达丰瑞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湖南省永州市永州经济技术开发区	湖南省永州市永州经济技术开发区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0.00%	100.00%	新设
蓝山县泰坤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	湖南省永州市蓝山县	湖南省永州市蓝山县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0.00%	新设
蓝山县运达丰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湖南省永州市蓝山县	湖南省永州市蓝山县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0.00%	100.00%	新设
温州祥运隆海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浙江省温州市洞头区	浙江省温州市洞头区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80.00%	0.00%	新设
温州和仁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5,000,000.00	浙江省温州市洞头区	浙江省温州市洞头区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0.00%	80.00%	新设
温州洞头运海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5,000,000.00	浙江省温州市洞头区	浙江省温州市洞头区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0.00%	80.00%	新设
温州昌合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	浙江省温州市苍南县	浙江省温州市苍南县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0.00%	80.00%	新设
温州运昕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5,000,000.00	浙江省温州市苍南县	浙江省温州市苍南县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0.00%	80.00%	新设
晋城市泰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	山西省晋城市城区	山西省晋城市城区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0.00%	新设
泽州县丰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	山西省晋城市泽州县	山西省晋城市泽州县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0.00%	100.00%	新设
大连运创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0.00	辽宁省大连市瓦房店市	辽宁省大连市瓦房店市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0.00%	新设
宁波和厚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浙江省宁波市奉化区	浙江省宁波市奉化区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0.00%	100.00%	新设
大荔县和丰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陕西省渭南市大荔县	陕西省渭南市大荔县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0.00%	100.00%	新设
大荔县宏全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000,000.00	陕西省渭南市大荔县	陕西省渭南市大荔县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0.00%	100.00%	新设
合阳县和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陕西省渭南市合阳县	陕西省渭南市合阳县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0.00%	100.00%	新设
合阳县宏美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000,000.00	陕西省渭南市合阳县	陕西省渭南市合阳县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0.00%	100.00%	新设
瑞安市和鑫新能	4,000,000.00	浙江省温州市瑞安	浙江省温州市	电力、热力、	0.00%	100.00%	新

源有限公司		市	瑞安市	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设
瑞安市宏顺新能源有限公司	4,000,000.00	浙江省温州市瑞安市	浙江省温州市瑞安市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0.00%	100.00%	新设
大荔县和昌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陕西省渭南市大荔县	陕西省渭南市大荔县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0.00%	100.00%	新设
大荔县宏庆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000,000.00	陕西省渭南市大荔县	陕西省渭南市大荔县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0.00%	100.00%	新设
朝阳达华新能源有限公司	4,000,000.00	辽宁省朝阳市双塔区	辽宁省朝阳市双塔区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0.00%	90.00%	新设
凌源润华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4,000,000.00	辽宁省朝阳市凌源市	辽宁省朝阳市凌源市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0.00%	90.00%	新设
都匀市隆丰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贵州省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都匀市	贵州省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都匀市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0.00%	63.00%	新设
都匀市昌润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贵州省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都匀市	贵州省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都匀市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0.00%	63.00%	新设
衢州巨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4,000,000.00	浙江省衢州市衢江区	浙江省衢州市衢江区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0.00%	60.00%	新设
宁波隆润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浙江省宁波市象山县	浙江省宁波市象山县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0.00%	55.00%	新设
唐山昌泽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	河北省唐山市	河北省唐山市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0.00%	55.00%	新设
西藏风创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	西藏自治区拉萨市	西藏自治区拉萨市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0.00%	100.00%	新设
电科新能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0	北京市朝阳区	北京市朝阳区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40.00%	0.00%	新设
大同市运风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	山西省大同市广灵县	山西省大同市广灵县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0.00%	新设
施甸县和阜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0,000.00	云南省保山市施甸县	云南省保山市施甸县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0.00%	新设
吉县和运新能源有限公司	4,000,000.00	山西省临汾市吉县	山西省临汾市吉县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0.00%	新设
吉县宏屹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山西省临汾市吉县	山西省临汾市吉县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0.00%	100.00%	新设
绥阳泰乾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	贵州省遵义市绥阳县	贵州省遵义市绥阳县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0.00%	新设
绥阳宏康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贵州省遵义市绥阳县	贵州省遵义市绥阳县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0.00%	100.00%	新设
射阳运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	江苏省盐城市射阳县	江苏省盐城市射阳县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	100.00%	0.00%	新设

				和供应业			
温州和昌新能源有限公司	55,000,000.00	浙江省温州市洞头区	浙江省温州市洞头区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0.00%	新设
浙江运达能源建设有限公司	100,020,000.00	浙江省丽水市景宁畲族自治县	浙江省丽水市景宁畲族自治县	建筑业	95.00%	5.00%	新设
岫岩县和风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辽宁省鞍山市岫岩满族自治县	辽宁省鞍山市岫岩满族自治县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0.00%	新设
武威市禾顺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	甘肃省武威市凉州区	甘肃省武威市凉州区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0.00%	新设
古浪县宏顺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5,000,000.00	甘肃省武威市古浪县	甘肃省武威市古浪县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0.00%	100.00%	新设
辽宁运风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	辽宁省锦州市古塔区	辽宁省锦州市古塔区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0.00%	新设
丽水运达风电有限公司	5,000,000.00	浙江省丽水市庆元县	浙江省丽水市庆元县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0.00%	新设
阿拉善盟运达风电有限公司	5,000,000.00	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盟阿拉善左旗	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盟阿拉善左旗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0.00%	新设
包头运达风电有限公司	5,000,000.00	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青山区	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青山区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0.00%	新设
湛江市兴瑞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4,000,000.00	广东省湛江市遂溪县	广东省湛江市遂溪县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95.00%	0.00%	新设
乌兰察布市浩隆新能源有限公司	90,700,000.00	内蒙古自治区乌兰察布市集宁区	内蒙古自治区乌兰察布市集宁区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51.00%	0.00%	新设
丰镇市昌浩新能源有限公司	90,700,000.00	内蒙古自治区乌兰察布市丰镇市	内蒙古自治区乌兰察布市丰镇市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0.00%	51.00%	新设
安丘市运风新能源有限公司	4,000,000.00	山东省潍坊市安丘市	山东省潍坊市安丘市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50.00%	0.00%	新设
安丘市达丰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山东省潍坊市安丘市	山东省潍坊市安丘市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0.00%	50.00%	新设
泾川县隆瑞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	甘肃省平凉市泾川县	甘肃省平凉市泾川县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51.00%	0.00%	新设
泾川县昌久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5,000,000.00	甘肃省平凉市泾川县	甘肃省平凉市泾川县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0.00%	51.00%	新设
运达新能源（朝阳）有限公司	5,000,000.00	辽宁省朝阳市双塔区	辽宁省朝阳市双塔区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65.00%	0.00%	新设

单位：元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公司持有电科新能科技有限公司 40%股权，在其董事会席位中占多数（共有 5 名董事，公司占 3 位），能对其进行控制，故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子公司名称	变动时间	变动前持股比例	变动后持股比例
广西晨华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 年 11 月 1 日	100.00%	70.00%
广西崇华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 年 11 月 1 日	100.00%	70.00%
广西晨盛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 年 11 月 1 日	100.00%	70.00%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广西晨华新能源有限公司	广西崇华新能源有限公司	广西晨盛新能源有限公司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1,562.06	2,851.05	1,146.54
--现金	1,562.06	2,851.05	1,146.54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1,562.06	2,851.05	1,146.54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682.83	1,246.31	501.20
差额	879.23	1,604.74	645.34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879.23	1,604.74	645.34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中国水电顾问集团崇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湖北崇阳	湖北崇阳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30.00%		权益法核算
中国水电顾问集团桂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湖南桂阳	湖南桂阳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30.00%		权益法核算
巨石新能源（淮安）有限公司	江苏淮安	江苏淮安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20.00%		权益法核算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中国水电顾问集团崇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国水电顾问集团桂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巨石新能源(淮安)有限公司	中国水电顾问集团崇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国水电顾问集团桂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巨石新能源(淮安)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48,594,199.33	297,323,210.81	70,372,101.79	154,437,407.57	227,200,858.54	
非流动资产	670,272,661.77	1,162,051,754.94	287,061,000.12	711,737,467.31	1,207,934,524.80	
资产合计	818,866,861.10	1,459,374,965.75	357,433,101.91	866,174,874.88	1,435,135,383.34	
流动负债	181,863,212.76	193,976,193.86	55,868,318.21	163,721,903.49	199,555,467.15	
非流动负债	409,027,634.01	744,914,412.00		455,983,634.01	825,467,212.00	
负债合计	590,890,846.77	938,890,605.86	55,868,318.21	619,705,537.50	1,025,022,679.15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27,976,014.33	520,484,359.89	301,564,783.70	246,469,337.38	410,112,704.19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68,392,804.30	156,145,307.97	60,312,956.74	73,940,801.21	123,033,811.26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68,392,804.30	156,145,307.97	60,312,956.74	73,940,801.21	123,033,811.26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07,340,712.14	221,223,877.64		109,498,731.14	203,707,984.13	
净利润	28,768,194.97	109,435,909.20	1,564,783.70	30,757,439.54	90,214,723.17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8,768,194.97	109,435,909.20	1,564,783.70	30,757,439.54	90,214,723.17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14,177,446.95				11,288,647.70	

(3)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4,756,284.68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243,715.32	
--综合收益总额	-243,715.32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37,297,296.96	217,269,071.70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23,678,011.75	16,231,518.33
--综合收益总额	23,678,011.75	16,231,518.33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70,370,663.06	7,474,079.00		5,649,671.99	565,000.00	71,630,070.07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	1,964,958.34	1,403,500.00		1,100,402.09		2,268,056.25	与收益相关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228,459,738.45	137,178,315.65
合计	228,459,738.45	137,178,315.65

其他说明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1. 信用风险管理实务

（1）信用风险的评价方法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 1) 定量标准主要为资产负债表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 2) 定性标准主要为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等。

（2）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项或多项条件时，公司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发生违约，其标准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一致：

- 1) 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2) 债务人违反合同中对债务人的约束条款；

3)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4)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2.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3. 金融工具损失准备期初余额与期末余额调节表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七 2、3、4、5、8、11、19 之说明。

4. 信用风险敞口及信用风险集中度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货币资金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

本公司持续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进行管理。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在一定的信用集中风险，本公司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含列报于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合同资产）的 47.95%（2022 年 12 月 31 日：41.60%）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对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短期借款	246,228,691.65	249,287,974.00	249,287,974.00		
应付票据	8,355,074,114.86	8,355,074,114.86	8,355,074,114.86		
应付账款	9,654,379,370.60	9,654,379,370.60	9,654,379,370.60		
其他应付款	211,790,868.82	211,790,868.82	211,790,868.8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61,146,211.90	479,166,674.89	479,166,674.89		
其他流动负债	194,427,432.35	194,427,432.35	194,427,432.35		
长期借款	1,393,891,302.76	1,662,858,363.72	42,519,200.16	700,838,700.55	919,500,463.01
租赁负债	162,293,919.61	175,045,668.95		113,124,624.98	61,921,043.97
长期应付款	129,289,750.75	135,289,496.52	1,628,920.00	133,660,576.52	
小 计	20,808,521,663.30	21,117,319,964.71	19,188,274,555.68	947,623,902.05	981,421,506.98

(续上表)

项 目	上年年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短期借款	813,011,838.67	821,959,677.84	821,959,677.84		
应付票据	7,238,857,952.36	7,238,857,952.36	7,238,857,952.36		
应付账款	8,571,281,471.14	8,571,281,471.14	8,571,281,471.14		
其他应付款	325,649,926.16	325,649,926.16	325,649,926.1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64,308,791.93	280,456,999.91	280,456,999.91		
其他流动负债	200,485,449.84	200,485,449.84	200,485,449.84		
长期借款	966,719,550.40	1,266,133,741.63		262,055,625.89	1,004,078,115.74
租赁负债	76,489,139.55	81,789,449.06		81,286,878.41	502,570.65
长期应付款	215,180,117.63	215,180,117.63		215,180,117.63	
小 计	18,671,984,237.68	19,001,794,785.57	17,438,691,477.25	558,522,621.93	1,004,580,686.39

（三）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固定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金融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控维持适当的金融工具组合。本公司面临的现金流量利率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有关。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人民币 1,648,948,794.00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028,713,750.03 元），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假定利率变动 50 个基准点，不会对本公司的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产生重大的影响。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于中国内地经营，且主要活动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

本公司期末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七 59 之说明。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应收款项融资			818,472,865.56	818,472,865.56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05,070,109.43	505,070,109.43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323,542,974.99	1,323,542,974.99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对于持有的应收款项融资中的银行承兑汇票，采用票面金额确定公允价值。

对于非上市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主要采用企业自身数据做出的财务预测估算得出。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浙江省机电集团有限公司	杭州	国有资产运营	800,000,000.00	40.00%	40.00%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浙江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中国水电顾问集团风电隆回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企业
中国水电顾问集团崇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企业
湖南华骏风电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企业
资源坪台新能源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企业
巨石新能源（淮安）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企业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浙江华昌液压机械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浙江省军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浙江省机电产品质量检测所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浙江省机电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浙江新华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节能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有重大影响的股东
中国节能环保集团公司（以下简称中节能集团）	股东中节能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与中节能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之母公司
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受中节能集团控制
中节能（肃北）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受中节能集团控制
中节能（五峰）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受中节能集团控制
中节能（原平）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受中节能集团控制
中节能风力发电（张北）运维有限公司	受中节能集团控制
中节能风力发电（张北）有限公司	受中节能集团控制
中节能（张北）风能有限公司	受中节能集团控制
中节能（内蒙古）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受中节能集团控制
中节能港建（甘肃）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受中节能集团控制
中节能张家口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受中节能集团控制
中节能港能风力发电（张北）有限公司	受中节能集团控制
青海东方华路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受中节能集团控制
中节能（杭州）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受中节能集团控制
中节能（天水）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受中节能集团控制

中节能（靖远）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受中节能集团控制
中节能港建风力发电（张北）有限公司	受中节能集团控制
中节能风力发电（哈密）有限公司	受中节能集团控制
中节能风力发电（新疆）有限公司	受中节能集团控制
中节能嵩县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受中节能集团控制
中节能风力发电（广西）有限公司	受中节能集团控制
中节能襄阳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受中节能集团控制
中节能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受中节能集团控制
张北二台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受中节能集团控制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浙江省军工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53,789,185.24	否	52,361,588.44
浙江新华机械制造有 限公司	采购商品	14,771,316.96	否	16,014,818.61
浙江省机电设计研究 院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3,296,698.12	否	1,358,490.57
浙江省机电产品质量 检测所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2,022,113.19	否	1,771,494.36
中节能物业管理有限 公司	接受服务	1,865,295.32	否	1,790,279.81
浙江省机电集团有限 公司	接受服务	12,240.00	否	4,500.00
浙江华昌液压机械有 限公司	采购商品		否	842,477.90
小 计		75,756,848.83		74,143,649.69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 限公司	转让电站产品	429,568,512.52	
巨石新能源（淮安）有 限公司	风力发电设备、技术服务及 EPC 总包服务	308,935,361.14	
中节能（张北）风能有限 公司	材料及技术服务	6,541,610.94	5,388,336.36
中节能港建风力发电（张 北）有限公司	材料及技术服务	3,908,267.86	5,419,872.42
中节能港能风力发电（张 北）有限公司	材料及技术服务	3,296,066.61	3,607,794.08
中节能风力发电（张北）运 维有限公司	材料及技术服务	2,763,926.46	2,300,565.21
中节能风力发电（张北）有 限公司	材料及技术服务	1,868,603.44	3,591,625.35
中节能（内蒙古）风力发电 有限公司	材料	1,112,627.87	822,368.61
青海东方华路新能源投资有 限公司	材料	706,977.03	664,574.36

中节能港建（甘肃）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材料	199,874.34	99,937.17
浙江省机电产品质量检测所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费	45,283.02	45,283.02
浙江省机电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886.80	2,830.19
中节能（靖远）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风力发电设备		126,376,106.20
中节能（天水）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风力发电设备		65,663,716.81
湖南华骏风电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费		3,360,094.33
中国水电顾问集团风电隆回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416,336.28
中国水电顾问集团崇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277,823.01
中节能张家口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163,325.66
中节能风力发电（哈密）有限公司	材料		138,053.10
中节能风力发电（新疆）有限公司	材料		78,031.88
小 计		758,948,998.03	218,416,674.04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浙江省机电产品质量检测所有限公司	房屋	374,311.93	374,311.93
浙江省机电产品质量检测所有限公司	场地设备	136,283.19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节能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房屋	714,285.72	695,619.05								

（3）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6,029,979.34	17,539,050.34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巨石新能源（淮安）有限公司	98,517,250.00	1,605,831.18		
	中节能（肃北）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1,543,220.00	617,562.27	101,543,220.00	1,127,129.74
	中节能（张北）风能有限公司	2,877,303.14	114,419.91	5,174,255.62	59,262.76
	中节能港建风力发电（张北）有限公司	2,148,246.53	46,486.18	4,603,480.18	125,941.26
	中节能风力发电（张北）有限公司	1,599,777.75	52,375.28	3,807,398.00	137,727.66
	中节能港能风力发电（张北）有限公司	1,052,271.80	17,152.03	3,842,417.30	46,899.85
	中节能风力发电（张北）运维有限公司	938,255.35	27,219.52	1,649,534.95	45,621.77
	浙江省机电产品质量检测所有限公司	382,000.00	6,226.60	228,000.00	2,530.80
	中节能张家口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84,558.00	29,086.34	184,558.00	7,308.50
	青海东方华路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154,985.30	8,291.71	750,969.00	29,738.37
	中节能（五峰）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61,260.00	21,563.52	61,260.00	11,057.43
	中国水电顾问集团风电隆回有限公司	47,046.00	7,414.45	188,184.00	7,452.09
	中节能风力发电（哈密）有限公司	7,800.00	1,229.28	7,800.00	308.88
	中国水电顾问集团崇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125,576.00	4,972.81
	中节能（靖远）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42,841,500.00	475,540.65
	中节能（天水）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2,260,000.00	247,086.00
	中节能（原平）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36,000,000.00	399,600.00

	中节能风力发电（新疆）有限公司			2,204.40	87.29
小 计		119,513,973.87	2,554,858.27	223,270,357.45	2,728,265.86
预付款项					
	浙江省机电产品质量检测所有限公司	17,820.00			
	中节能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3,970.00		3,970.00	
小 计		21,790.00		3,970.00	
其他应收款					
	张北二台公司	5,357,271.25			
	中节能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	50,000.00	200,000.00	20,000.00
	中节能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65,458.60	13,233.80	65,458.60	10,287.04
小 计		5,622,729.85	63,233.80	265,458.60	30,287.04
其他非流动资产					
	巨石新能源（淮安）有限公司	12,116,000.00	197,490.80		
小 计		12,116,000.00	197,490.8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浙江省军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2,937,344.77	96,293,642.39
	浙江新华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11,120,954.16	9,738,370.07
	浙江省机电产品质量检测所有限公司	271,698.11	698,310.00
	浙江省机电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85,700.00	271,698.11
	浙江华昌液压机械有限公司	60,361.00	434,581.50
小 计		94,476,058.04	107,436,602.07
应付票据			
	浙江省军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311,366.34	
	浙江新华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1,576,217.26	
	中节能（内蒙古）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9,962.45
小 计		11,887,583.60	19,962.45
合同负债			
	资源坪台新能源有限公司	90,159,292.04	
	巨石新能源（淮安）有限公司	49,851,829.41	
	中节能嵩县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9,769,911.50	
	中节能风力发电（广西）有限公司	9,840,707.96	
	中节能襄阳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7,800,070.80	
	中节能（内蒙古）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7,119.12	19,962.45

小 计		177,428,930.83	19,962.45
其他应付款			
	浙江省军工集团有限公司	790,000.00	1,560,000.00
	浙江新华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530,000.00	200,000.00
	浙江省机电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31,800.00	405,000.00
	中节能港建风力发电（张北）有限公司		105,049.58
	浙江省机电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
小 计		1,351,800.00	2,320,049.58

十五、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管理人员					1,132,800.00	3,601,655.07		
研发人员					1,555,200.00	4,658,521.93		
销售人员					1,580,800.00	5,026,038.36		
生产管理 人员					710,400.00	2,258,664.96		
合计					4,979,200.00	15,544,880.32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021 年 1 月，公司收到控股股东浙江省机电集团有限公司转来的浙江省国资委出具的《浙江省国资委关于浙江运达风电股份实施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批复》（浙国资考核（2021）4 号），同意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1 年 4 月，公司对高层、中层及部分核心员工进行限制性股票激励，共授予员工限制性股票 7,860,000 股，授予价格 7.88 元/股，授予价格与股票面值的差额 54,076,8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股权激励的成本按照限制性股票的限售期摊销，其中 2021 年度摊销 16,545,300.00 元、2022 年度摊销 24,396,950.00 元，计入其他资本公积及相关成本费用。

激励计划约定了解除限售的公司层面业绩要求和激励对象个人层面考核，若未能达到要求，则当期限售的股票不能解除限售，由公司回购，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与回购时公司股票市场价格的孰低值，按照授予时的价格 61,936,800.00 元确认回购义务计入库存股。

2022 年 5 月 11 日，经公司四届三十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和调整回购数量、回购价格的议案》，回购辞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12.80 万股限制性股票，并进行回购注销，公司股份数减少 128,000 股，资本公积减少 482,400.00 元，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减少 610,400.00 元。

2023 年 5 月 15 日，经公司五届五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规定的解

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本次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3,092,800 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减少 24,530,560.00 元。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按照授予日收授予股票的收盘价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按照授予日收授予股票的收盘价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授予的员工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数为 7,860,000 股，立即行权，无等待期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56,004,730.32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15,544,880.32

其他说明：

3、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管理人员	3,601,655.07	
研发人员	4,658,521.93	
销售人员	5,026,038.36	
生产管理人员	2,258,664.96	
合计	15,544,880.32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关于公司持有中国水电顾问集团崇阳新能源有限公司、中国水电顾问集团桂阳新能源有限公司的股权质押事项

2019 年 8 月 13 日，公司与中国水电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水顾）签订《股权质押担保协议》，因参股公司中国水电顾问集团崇阳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崇阳新能源）和其控股股东中水顾共同承担 3.29 亿贷款的还款义务，因参股公司中国水电顾问集团桂阳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桂阳新能源）和其控股股东中水顾共同承担 3.28 亿贷款的还款义务，公司将其持有的崇阳新能源的全

部股权（30%）和桂阳新能源的全部股权（30%）质押给中水顾，担保金额以公司持有的崇阳新能源和桂阳新能源的全部股权价值为限，且不超过贷款总额的 30%。质押期限为担保事项履行期限届满后的两年。

关于公司诉中机国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件

公司与中机国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机国能公司）分别于 2019 年 2 月、2020 年 3 月签订风机销售合同，合同约定公司销售中机国能公司合计 40 台 2.5MW 风力发电机组，合同金额合计 41,543.17 万元（含税），公司已销售并完成开箱验收 40 台。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中机国能公司余额 14,255.17 万元。

由于中机国能公司未能按时支付公司货款，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16 日向上海国际仲裁中心申请仲裁并提交财产保全申请，2021 年 10 月 28 日，上海浦东新区人民法院立案。立案后，公司冻结了中机国能公司银行账户余额 1,115.63 元，并冻结了中机国能公司所持有的中机华信诚电力工程有限公司、重庆涪陵能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中机国能（广西）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中机国能（上海）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股权。由于中机国能公司涉诉案件众多，公司诉讼保全冻结的银行账户余额极小，所冻结中机国能公司所持的股权拍卖款需所有债权人按比例清偿，公司于 2021 年度对此款项全额计提减值准备。2023 年 4 月，公司收到中广核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代中机国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支付的货款 1,200.00 万元；2023 年 9 月-11 月，公司收到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支付的执行款累计 6,013.69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中机国能公司余额 6,741.48 万元，剩余款项收回尚存在不确定性，基于谨慎性考虑，公司仍对此部分应收账款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每 10 股派息数（元）	0.5
利润分配方案	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50 元（含税）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年金计划

根据《企业年金办法》（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令第 36 号）、《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令第 11 号）等政策规定，本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企业年金计划，并制定《企业年金方案（实施细则）》，根据该方案运达股份单位缴纳部分按上年度工资总额的 8% 计提，职工个人缴纳部分为单位为其缴费的 25%。2022 年起，运达股份将计提的年金存入运达能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的托管账户进行管理。

2、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报告分部，并以产品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分别对机组销售业务及风力发电业务的经营业绩进行考核。与各分部共同使用的资产、负债按照规模比例在不同的分部之间分配。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风电设备及智慧服务	风力发电	新能源 EPC 总承包业务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17,858,126,260.66	294,830,624.58	1,764,178,809.97	1,190,410,051.28	18,726,725,643.93
营业成本	15,420,362,229.00	132,132,049.87	1,693,232,513.20	1,084,228,510.23	16,161,498,281.84
资产总额	33,214,747,081.35	4,728,456,145.82	1,538,166,574.23	5,023,582,641.09	34,457,787,160.31
负债总额	29,299,034,492.26	3,316,559,734.66	1,500,278,497.89	4,955,915,223.83	29,159,957,500.98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未逾期	4,598,853,252.11	3,427,147,315.63
逾期 1 年以内	1,486,922,393.74	2,509,048,457.65
逾期 1-2 年	1,009,631,554.02	814,043,249.57
逾期 2-3 年	395,336,651.16	299,584,256.42
逾期 3-4 年	193,736,199.16	15,561,810.09
逾期 4-5 年	3,327,080.51	
逾期 5 年以上	2,231,558.00	2,231,558.00
合计	7,690,038,688.70	7,067,616,647.3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

				例					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7,414,823.20	0.88%	67,414,823.20	100.00%		142,551,713.80	2.02%	142,551,713.80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622,623,865.50	99.12%	524,497,222.16	6.88%	7,098,126,643.34	6,925,064,933.56	97.98%	434,986,448.70	6.28%	6,490,078,484.86
其中：										
合计	7,690,038,688.70	100.00%	591,912,045.36	7.70%	7,098,126,643.34	7,067,616,647.36	100.00%	577,538,162.50	8.17%	6,490,078,484.8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67,414,823.20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中机国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142,551,713.80	142,551,713.80	67,414,823.20	67,414,823.20	100.00%	该客户存在大量未决诉讼，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合计	142,551,713.80	142,551,713.80	67,414,823.20	67,414,823.2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524,497,222.16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运达合并内关联方组合	429,193,300.00		
逾期账龄组合	7,193,430,565.50	524,497,222.16	7.29%
合计	7,622,623,865.50	524,497,222.1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1) 采用逾期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未逾期	4,134,553,280.73	67,393,218.48	1.63
逾期 1 年以内	1,486,922,393.74	79,550,348.07	5.35
逾期 1-2 年	1,009,631,554.02	159,117,932.91	15.76
逾期 2-3 年	383,036,208.45	134,828,745.37	35.20
逾期 3-4 年	173,728,490.05	79,046,462.97	45.50
逾期 4-5 年	3,327,080.51	2,328,956.36	70.00

逾期 5 年以上	2,231,558.00	2,231,558.00	100.00
小 计	7,193,430,565.50	524,497,222.16	7.29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42,551,713.80	-3,000,000.00	72,136,890.60			67,414,823.2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34,986,448.70	89,510,773.46				524,497,222.16
合计	577,538,162.50	86,510,773.46	72,136,890.60			591,912,045.3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中机国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72,136,890.60	收到中广核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及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代付款	银行转账	该客户存在大量未决诉讼，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合计	72,136,890.60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651,968,296.35	731,137,184.88	2,383,105,481.23	19.32%	180,916,790.46
第二名	504,311,238.74	690,206,899.04	1,194,518,137.78	9.69%	38,763,586.56
第三名	622,030,745.16	509,204,799.64	1,131,235,544.80	9.17%	36,550,544.15
第四名	562,003,382.88	304,761,104.53	866,764,487.41	7.03%	77,339,410.74
第五名	327,484,950.01	298,010,964.36	625,495,914.37	5.07%	18,262,005.65
合计	3,667,798,613.14	2,533,320,952.45	6,201,119,565.59	50.28%	351,832,337.56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应收股利	21,216,395.35	
其他应收款	2,300,325,228.43	2,020,804,879.30
合计	2,321,541,623.78	2,020,804,879.30

(1)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国水电顾问集团崇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14,177,446.95	
中国水电顾问集团风电隆回有限公司	7,038,948.40	
合计	21,216,395.35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	2,099,616,043.17	1,832,091,233.85
押金保证金	183,737,053.92	146,141,925.37
应收暂付款	21,823,641.62	46,215,272.22
员工备用金	22,384.60	370,349.00
合计	2,305,199,123.31	2,024,818,780.44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未逾期	2,293,846,472.48	2,013,358,228.97
逾期 6 个月内	2,331,740.18	4,540,725.87
逾期 6 个月-1 年	1,253,662.52	994,920.60
逾期 1-2 年	1,898,080.60	989,758.23
逾期 2-3 年	953,474.99	735,213.74
逾期 3-4 年	735,213.74	821,380.00
逾期 4-5 年	820,864.00	603,108.02
逾期 5 年以上	3,359,614.80	2,775,445.01
小 计	2,305,199,123.31	2,024,818,780.44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305,199,123.31	100.00%	4,873,894.88	0.21%	2,300,325,228.43	2,024,818,780.44	100.00%	4,013,901.14	0.20%	2,020,804,879.30
其中：										
合计	2,305,199,123.31	100.00%	4,873,894.88	0.21%	2,300,325,228.43	2,024,818,780.44	100.00%	4,013,901.14	0.20%	2,020,804,879.3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4,880,934.88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逾期账龄组合	205,583,080.14	4,873,894.88	2.37%
运达合并内关联方组合	2,099,616,043.17		
合计	2,305,199,123.31	4,873,894.88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345,279.71	3,668,621.43	4,013,901.14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三阶段		-183,803.44	183,803.44	
本期计提		328,505.74	531,488.00	859,993.74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89,982.01	4,383,912.87	4,873,894.88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结合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情况进行划分。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昔阳县金寨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	541,672,181.58	未逾期	23.50%	
张北运达风电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	480,364,003.22	未逾期	20.84%	
湖南运达风电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	165,691,589.85	未逾期	7.19%	
哈尔滨运风新能源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	165,125,797.69	未逾期	7.16%	
肃北蒙古族自治县德达风电有限	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	152,827,106.38	未逾期	6.63%	

公司					
合计		1,505,680,678.72		65.32%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483,905,254.48		1,483,905,254.48	879,841,952.77		879,841,952.77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466,591,693.91		466,591,693.91	414,243,684.17		414,243,684.17
合计	1,950,496,948.39		1,950,496,948.39	1,294,085,636.94		1,294,085,636.94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张北运达风电有限公司	40,789,375.00		305,225.04				41,094,600.04	
宁夏运达风电有限公司	30,736,750.00		284,876.67				31,021,626.67	
浙江众能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3,750,000.00						3,750,000.00	
张北二台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91,614,300.00			91,614,300.00			0.00	
温岭斗米尖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平湖运达发电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5,000,000.00	
禹城市运风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87,000,000.00		64,000,000.00				151,000,000.00	
昔阳县金寨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54,440,000.00						154,440,000.00	
内蒙古运达能源有限公司	60,000,000.00						60,000,000.00	
山东启泽新能源有	55,800,000.00						55,800,000.00	

限公司								
禹城市启达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6,200,000.00						6,200,000.00	
崇阳县运达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32,000,000.00		39,720,000.00				71,720,000.00	
甘肃省云风智慧风电设备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酒泉信达智慧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81,000,000.00						181,000,000.00	
武威云鑫达智慧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4,500,000.00		57,500,000.00				62,000,000.00	
云南运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45,000,000.00						45,000,000.00	
巴彦淖尔运达风电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湖南运达风电有限公司			33,000,000.00				33,000,000.00	
运瓴能源(上海)有限公司	2,500,000.00		60,000,000.00				62,500,000.00	
成都竞恒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9,913,293.77						9,913,293.77	
温州祥运新能源有限公司	18,000,000.00						18,000,000.00	
湛江市运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1,728,600.00						1,728,600.00	
哈密兴疆鲲鹏新能源有限公司	3,750,000.00		53,880,000.00				57,630,000.00	
宁波兴捷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390,000.00		2,580,500.00				2,970,500.00	
楚雄运楚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55,000,000.00				55,000,000.00	
运达北方(辽宁)新能源有限公司			33,000,000.00				33,000,000.00	

杭州鑫运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温州和昌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酒泉杭亿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91,000,000.00				91,000,000.00	
楚雄运风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乌兰察布市浩隆新能源有限公司			46,257,000.00				46,257,000.00	
电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2,000,000.00		8,000,000.00				20,000,000.00	
江永县泰元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双牌泰裕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双牌泰伦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酒泉达凯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25,150,000.00				125,150,000.00	
河内运达运维有限公司	729,634.00						729,634.00	
渭南市临渭区恒瑞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合计	879,841,952.77		695,677,601.71	91,614,300.00	0.00	0.00	1,483,905,254.48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招运(辽			5,000,000.		-243,7						4,756,284.	

宁) 新能源有限公司			00		15.32						68	
小计			5,000,000.00		-243,715.32						4,756,284.68	
二、联营企业												
中国水电顾问集团风电隆回有限公司	46,289,244.57				7,157,169.31			7,038,948.40			46,407,465.48	
中国水电顾问集团崇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73,940,801.21				8,629,450.04			14,177,446.95			68,392,804.30	
中国水电顾问集团桂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123,033,811.26				33,111,496.71						156,145,307.97	
中电建磐安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7,480,000.00				57,729.27						17,537,729.27	
湖南蓝山中电工程新能源有限公司	26,291,646.97				3,704,514.24						29,996,161.21	
广西马滕聚合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6,598,321.01				7,475,444.71						44,073,765.72	

司												
山东铁运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7,774,671.14				1,194,521.66			1,016,773.09			7,952,419.71	
湖南华骏风电有限公司	33,085,188.01				5,016,185.72						38,101,373.73	
资源坪台新能源有限公司	750,000.00										750,000.00	
乌兰察布市浩兴新能源有限公司	49,000,000.00				-663,175.74						48,336,824.26	
广灵县运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63,648.57						936,351.43	
新疆御风新能源有限公司			1,960,000.00		-266,944.87						1,693,055.13	
华润运都智慧光伏(济宁)有限公司			1,445,935.00		66,216.02						1,512,151.02	
小计	414,243,684.17		4,405,935.00		65,418,958.50			22,233,168.44			461,835,409.23	
合计	414,243,684.17		9,405,935.00		65,175,243.18			22,233,168.44			466,591,693.91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5,864,526,509.37	14,096,883,542.06	15,695,910,150.72	13,154,645,561.20
其他业务	655,241,099.57	370,645,246.72	473,942,833.14	368,211,158.49
合计	16,519,767,608.94	14,467,528,788.78	16,169,852,983.86	13,522,856,719.69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16,490,097,991.92	14,464,034,378.20					16,490,097,991.92	14,464,034,378.20
其中：								
风机销售	15,715,411,465.15	13,972,453,527.34					15,715,411,465.15	13,972,453,527.34
其他	774,686,526.77	491,580,850.86					774,686,526.77	491,580,850.86
合计	16,490,097,991.92	14,464,034,378.20					16,490,097,991.92	14,464,034,378.20

其他说明

1)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按商品或服务类型分解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风机销售	15,715,411,465.15	13,972,453,527.34	15,695,910,150.72	13,154,645,561.20
其他	774,686,526.77	491,580,850.86	469,110,161.77	366,042,555.02
小 计	16,490,097,991.92	14,464,034,378.20	16,165,020,312.49	13,520,688,116.22

2)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按商品或服务转让时间分解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16,307,620,363.09	16,120,963,147.30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收入	182,477,628.83	44,057,165.19
小 计	16,490,097,991.92	16,165,020,312.49

(3) 履约义务的相关信息

公司的履约义务如下：将合同约定的产品、技术资料运输至施工现场的买方指定地点车板交货；派遣代表到合同货物的安装现场对合同货物的安装、调试、试运行和性能保证考核试验进行技术服务。

(4) 在本期确认的包括在合同负债期初账面价值中的收入为 2,327,892,831.65 元。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5,175,243.18	60,503,662.0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90,901,918.65	-18,833.73
应收款项融资贴现损失	-7,881,628.84	-12,507,587.26
合计	148,195,532.99	47,977,241.06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143,052.9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8,485,015.48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72,136,890.6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366,157.5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0,386.34	
减：所得税影响额	18,536,158.8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6,428.44	
合计	103,355,666.68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2022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48,297,834.05	
2022 年度按《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规定计算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43,788,808.59	
差异	-4,509,025.46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19%	0.60	0.6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14%	0.45	0.45
-------------------------	-------	------	------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414,145,079.72	
非经常性损益	B	103,355,666.6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A-B	310,789,413.04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D	4,854,164,471.13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F		
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G	70,207,835.50	
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H	5.00	
其他	安全生产费	I1	7,235,758.50
	增减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J1	6.00
	库存股解禁	I2	24,530,560.00
	增减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J2	7.00
	股权激励	I3	15,544,880.32
	增减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J3	6.00
	出售少数股东权益	I4	3,129.31

	增减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J4	2.00
	其他综合收益	I5	11,940.67
	增减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J5	6.00
报告期月份数		K	12.00
加权平均净资产		$L = \frac{D+A}{2} + \frac{E \times F}{K} - \frac{G \times H}{K} \pm \frac{I \times J}{K}$	5,057,690,050.8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M = A/L$	8.19%
扣除非经常损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N = C/L$	6.14%

3.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 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414,145,079.72
非经常性损益	B	103,355,666.6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 = A - B$	310,789,413.04
期初股份总数	D	689,630,355.00
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E	4,979,200.00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F	
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G	7.00
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H	
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I	
报告期缩股数	J	
报告期月份数	K	12.00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L = D + E + F \times G/K - H \times I/K - J$	694,609,555.00
基本每股收益	$M = A/L$	0.60
扣除非经常损益基本每股收益	$N = C/L$	0.45

(2) 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与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相同。